

#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Yong Sheng Jia Xuan Food Corporation, Ltd

(新疆克拉玛依市东郊路甲 18-6 号)

##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 88 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 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五、特有风险提示”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 （一）食品质量和食品安全风险

食品质量与安全与人民群众生命健康休戚相关。自 2007 年 7 月底以来，国家相继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来加强食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的管理，对食品安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09 年 6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食品安全法》和 2009 年 7 月 20 日开始实施的《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都进一步强化了食品生产者的社会责任和法律责任，确立了惩罚性赔偿制度，加大了对违法食品生产者的处罚力度。毫无疑问，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已经成为食品加工企业的首要风险因素。

作为克拉玛依市龙头食品加工企业，公司可能出现的食品质量和食品安全问题主要有如下情形：采购了不合格的原材料、辅助材料或包装物而质检部门没有检出；产品生产过程中员工操作失当或人为蓄意破坏造成食品安全事故；产品放置时间过长、储存不当、运输过程中破损等原因致使其腐坏变质。如果公司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出现疏漏导致食品质量和安全事故的发生，将会使公司及相关人员受到监管机构的行政处罚甚至司法机构的刑事处罚。公司根据信息系统对产品实现从商品采购、生产、仓储、配送、销售全流程质量控制，确保公司供应产品质量安全。尽管如此，公司仍无法完全避免一些不可预见原因导致产品质量发生问题的风险。食品安全事故一旦发生，会严重影响本公司长期经营积累起来的声誉和品牌。

#### （二）市场风险

一是产品销售价格混乱。一方面是销售价格虚高。另一方面不同区域销售价格相去甚远。

二是渠道风险。随着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烘焙食品的销售渠道逐渐走向连

锁销售和网上销售。建立销售渠道需要很多资源投入，新品牌如果没有一定的销量支撑，则无法覆盖其成本支出，导致不少新品牌进入市场后昙花一现。

三是市场区域分割风险。受市场营销能力及区域市场壁垒等因素的影响，清真烘焙类食品加工企业目前主要集中在区域内销售，尚无法将网络扩展到全国，从而影响企业的市场份额。由于面临国内外同类产品的冲击，给企业产品的市场扩张造成一定的影响。另外，清真食品市场的开拓受当地经济发展水平、消费习惯和消费者对品牌认同程度等因素影响，对同类新产品的接受需要一定过程，尤其是对汉族人制作的清真食品，获得市场认同需要很长过程。

### （三）注册商标转让的风险

公司目前使用的注册商标——“J. 100 嘉轩”权利所有人为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升集团），其授予公司无偿使用。2014年5月，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将此注册商标转让给公司，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因公司尚未取得“J. 100 嘉轩”的注册商标所有权，由此给公司经营带来重大的不确定风险。

### （四）生产经营的季节性风险

公司主要经营烘焙类清真食品的生产销售，由于糕点、面包产品（月饼、粽子、糖果等）销售的季节性特点，节假日与平时的销售额存在较大的差别。每年的节假日，特别是春节期间，是产品销售的旺季，影响公司不同季度的经营业绩。随着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公司的产品有消费日常化的趋势，销售的季节性特征将趋于淡化。

### （五）跨区域经营的风险

目前，公司已在乌鲁木齐市设立分公司，未来，还将在稳步发展原有市场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新的销售区域市场。但是新区域市场与原有市场的经济水平、文化、习俗及消费习惯存在一定差异，如何更好的开拓当地市场并生产出更加符合当地需求的产品面临挑战，这都将对公司管理层提出更高的要求。而公司进入新区域市场，短期内可能面临缺乏供应链、品牌和规模等优势，同时当地消费者对公司产品的认同、以及公司适应当地市场都需要一定时期。因此，公司进入新区域市场并实现盈利需要较长的时间，甚至可能出现长期打不开局面的情形，这

将给公司的经营及发展带来风险。

#### （六）物业租赁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生产基地及连锁门店等经营场所均为租赁取得，而经营场所的持续稳定租赁对公司经营具有重要影响。如不能续租或者续租条件过高，公司将承受因为更换经营场所而发生的搬迁、装修、暂停营业、新物业租金较高等风险，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 （七）关联交易的风险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与原控股股东永升集团以及关联公司之间存在大额的关联销售情况。2014年1~11月、2013年度、2012年度关联销售金额分别占各期销售总额的19.30%、23.90%、30.09%。同时，公司免费使用永升集团提供的三处房屋进行经营，上述行为有助于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影响较大。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与永升集团签订三处房屋的租赁合同，未来五年每年需承担30万元左右的租金；同时，公司仍将与永升集团等关联公司发生关联销售行为，此类关联交易行为，将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 目 录

<b>第一节 基本情况</b>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本次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	11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4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3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3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8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0
<b>第二节 公司业务</b>	32
一、公司经营范围	32
二、公司主营业务	32
三、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32
四、公司组织结构和主要运营流程	35
五、商业模式	39
六、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3
七、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60
八、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67
<b>第三节 公司治理</b>	87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7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88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9
四、公司独立情况	90
五、同业竞争	91
六、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92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	94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97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	<b>99</b>
一、审计意见类型.....	99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主要数据.....	100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07
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7
五、主要税费项目.....	131
六、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32
七、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8
八、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45
九、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158
十、股东权益情况.....	164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64
十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会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5
十三、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86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两年一期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87
十五、特有风险提示.....	189
<b>第五节 有关声明</b> .....	<b>192</b>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92
二、申请挂牌公司主办券商声明.....	193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事务所声明.....	194
四、申请挂牌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95
五、申请挂牌公司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96
<b>第六节 附件</b> .....	<b>197</b>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97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97
三、法律意见书.....	197
四、公司章程.....	197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97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97

##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永升嘉轩	指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嘉轩有限、有限公司	指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永升集团	指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聚升投资	指	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发起人	指	张元清等 24 名自然人
克拉玛依市工商局	指	克拉玛依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商标局	指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本次挂牌	指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11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1 月 30 日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指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内核小组	指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元正律师、律师	指	新疆元正律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长城评估	指	北京长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J.100 嘉轩”	指	公司目前使用的商标，具体样式为 
J.100 嘉轩储值卡	指	公司根据消费者预先支付的款项而对外发售的不记名电子信息卡片；消费者可以持该卡片到公司各连锁门店进行刷卡消费
烘焙食品	指	以面粉、酵母、食盐、砂糖和水为基本原料，添加适量油脂、乳品、鸡蛋、添加剂等，经一系列复杂的工艺手段烘焙而成的方便食品
月饼	指	使用面粉等谷物粉、油、糖或不加糖调制成饼皮，包裹各种馅料，经加工而成在中秋节食用为主要的传统节日食品
饼干	指	以小麦粉（可添加糯米粉、淀粉等）为主要原料，加入（或不加入）糖、油脂及其他原料，经调粉（或剂浆）、成型、烘烤等工艺制成的口感酥松或松脆的食品
面包	指	以小麦粉、酵母、食盐、水为主要原料，加入适量辅料，经搅拌面团、发酵、整形、醒发、烘烤或油炸等工艺制成的松软多孔的食品，以及烤制成熟前或后在面包坯表面或内部添加奶油、人造黄油、蛋白、可可、果酱等的制品
大商 ERP 管理系统	指	“大商烘焙食品行业 ERP 信息管理系统”，是公司购入的用于对企业采购、生产、库存、销售等流程进行管理的软件系统。
麦趣尔	指	深圳上市公司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719
元祖股份	指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其正在申请 IPO

敬请注意：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Xinjiang Yong Sheng Jia Xuan Food Corporation, Ltd

法定代表人：张元清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1年7月22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年1月22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东郊路甲18-6号

邮编：834000

董事会秘书：宋福娟

电子邮箱：1976399087@qq.com

所属行业：C14 食品制造业、C13 农副产品加工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141 烘焙食品制造、135 屠宰及肉类加工（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经营范围：食品及饮料销售；肉制品（酱卤肉类制品）、糕点（烘烤类糕点、油炸类糕点、蒸煮类糕点、月饼）、糖果制品生产；饮食服务（限分公司经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农畜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烘焙类、酱卤肉类清真食品的研制、生产和销售以及餐饮服务

组织机构代码：57624578-0

公司电话：0990-6280586

公司传真：0990-6620022

## 二、本次挂牌情况

###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000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 （二）股票限售安排

####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限售情形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

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规定股份锁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 2、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因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故公司发起人股东持有的公司股票无可转让股份，除股东聚升投资外其他股东都为发起人股东。聚升投资持有公司200万股股份，故自挂牌之日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为200万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除上述限制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一）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东性质
1	张元清	400	40.00%	自然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东性质
2	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	20.00%	法人
3	王晓兰	50	5.00%	自然人
4	魏新慧	50	5.00%	自然人
5	周燕	50	5.00%	自然人
6	胡越	30	3.00%	自然人
7	来德志	30	3.00%	自然人
8	刘燕	20	2.00%	自然人
9	陈秀芬	15	1.50%	自然人
10	房建华	15	1.50%	自然人
11	孙鲜梅	15	1.50%	自然人
12	汤国义	15	1.50%	自然人
13	王凤萍	15	1.50%	自然人
14	王福梅	15	1.50%	自然人
15	周雪芬	15	1.50%	自然人
16	肖景华	10	1.00%	自然人
17	赵继武	9	0.90%	自然人
18	李德华	8	0.80%	自然人
19	王建军	8	0.80%	自然人
20	蔡玉银	5	0.50%	自然人
21	付立华	5	0.50%	自然人
22	聂明志	5	0.50%	自然人
23	宋福娟	5	0.50%	自然人
24	王和容	5	0.50%	自然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东性质
25	岳云霞	5	0.50%	自然人
合 计		1000	100.00%	---

##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张元清女士及其女儿周燕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元清直接持有公司 400 万股（持股比例 40%），周燕直接持有公司 5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 5%），张元清、周燕合计持有公司 45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5%），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同时张元清现任公司董事长，全面负责公司经营管理。

**张元清女士**，1949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65 年 3 月至 1969 年 4 月，任克拉玛依采油一厂采油二队采油工；1969 年 5 月至 1976 年 3 月，任采油二队“五七连”负责人；1976 年 4 月至 1983 年 3 月，任采油一厂家属管理站副站长；1983 年 4 月至 1993 年 3 月，任采油一厂劳动服务公司副总经理；1993 年 4 月至 1999 年 2 月，任克拉玛依市永升实业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1999 年 2 月至 2001 年 6 月，历任克拉玛依永升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1 年 6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永升集团董事长、总经理，2012 年 3 月至今，任永升集团董事长。2014 年 10 月任嘉轩有限董事长，现任永升嘉轩董事长。

**周燕女士**，197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至 1999 年，任克拉玛依永升实业开发总公司施工技术员、项目经理；1999 年至 2005 年，任新疆永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物流分公司经理；2005 年至 2007 年，任长沙永升房地产公司总经理；2007 年至 2011 年，任永升集团副总经理兼长沙永升房地产公司总经理；2012 年 3 月至今，任永升集团总经理；2014 年 10 月任嘉轩有限董事，现任永升嘉轩董事。

## （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 比例	股东 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 其他争议事项
1	张元清	400	40.00%	自然人	否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 比例	股东 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 其他争议事项
2	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	20.00%	法人	否
3	王晓兰	50	5.00%	自然人	否
4	魏新慧	50	5.00%	自然人	否
5	周燕	50	5.00%	自然人	否
6	胡越	30	3.00%	自然人	否
7	来德志	30	3.00%	自然人	否
8	刘燕	20	2.00%	自然人	否
10	陈秀芬	15	1.50%	自然人	否
	房建华	15	1.50%	自然人	否
	孙鲜梅	15	1.50%	自然人	否
	汤国义	15	1.50%	自然人	否
	王凤萍	15	1.50%	自然人	否
	王福梅	15	1.50%	自然人	否
	周雪芬	15	1.50%	自然人	否
合计		935	93.50%	---	---

#### （四）公司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计有 25 名股东，其中 24 名自然人股东，1 名法人股东，除张元清和周燕为母女关系，王晓兰和王建军为姐弟关系，王晓兰和王和容为姑侄关系，王晓兰和蔡玉银为姑嫂关系，其他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一）2011 年 7 月公司前身嘉轩有限设立，首期出资 510 万元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公司的前身为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系由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600 万元（其中

货币出资 510 万元，实物出资 90 万元），首期出资 510 万元（货币出资），具体情况如下：

2011 年 7 月 13 日，嘉轩有限取得克拉玛依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新）名称预核内[2011]第 004257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2011 年 7 月 18 日，嘉轩有限股东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出具《股东决定》决议，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600 万元，设立嘉轩有限。

2011 年 7 月 21 日，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报告》（驰天会验[2011]第 5-010 号），对嘉轩有限股东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 2011 年 7 月 21 日止，嘉轩有限已收到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510 万元。

2011 年 7 月 22 日，嘉轩有限办理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取得克拉玛依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65020003000360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二）2011 年 9 月，第二期出资 90 万元

2011 年 7 月 25 日，新疆天合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天合评字[2011]1-062 号），以 2011 年 7 月 20 日为基准日，评估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拟投资的固定资产市场价值为 907,170.00 元。

2011 年 8 月 2 日，嘉轩有限与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实物资产价值确认移交书》，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已于 2011 年 8 月 1 日将其拟出资的实物资产（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工具仪器及其他设备）移交至嘉轩有限，其中运输设备已于 2011 年 8 月 2 日办理过户了手续。

2011 年 8 月 6 日，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报告》（驰天会验[2011]第 5-013 号）对嘉轩有限股东出资情况进行审验，截至 2011 年 8 月 3 日止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已缴纳第 2 期出资 90 万元，且至此嘉轩有限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600 万元，股东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额缴纳了认缴出资额。

2011 年 9 月 20 日，嘉轩有限办理了实收资本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三）2014年10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10月，嘉轩有限股东永升集团将其持有的嘉轩有限全部股权转让给张元清女士，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为张元清女士，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9月25日，嘉轩有限作出股东决定，决定将永升集团持有的嘉轩有限100%股权转让给张元清女士。

2014年9月25日，永升集团与张元清签署《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永升集团将其持有的嘉轩食品100%股权转让给张元清女士。

2014年10月15日，嘉轩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四）2014年1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14年11月，公司股东张元清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转让给周燕、胡越等9名股东，同时公司新增200万元出资，新增出资由魏新慧、周雪芬等14名股东认缴，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10月29日，嘉轩有限召开股东会决定：公司注册资本从600万元变更为800万元，新增200万元由魏新慧、王晓兰、刘燕、周雪芬、肖景华、赵继武、王建军、李德华、聂明志、蔡玉银、王和容、宋福娟、付立华、岳云霞14名股东认缴；公司股东张元清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转让给周燕、胡越、来德志、房建华、汤国义、王福梅、王凤萍、孙鲜梅、陈秀芬9名股东。具体增资及股权转让情况见下表：

一、股权转让情况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1	张元清	周 燕	50
		胡 越	30
		来德志	30
		房建华	15
		汤国义	15

		王福梅	15
		王凤萍	15
		孙鲜梅	15
		陈秀芬	15
		合 计	200
<b>二、增资情况</b>			
序号	增资股东	增资额（万元）	
1	魏新慧	50	
2	王晓兰	50	
3	刘 燕	20	
4	周雪芬	15	
5	肖景华	10	
6	赵继武	9	
7	王建军	8	
8	李德华	8	
9	聂明志	5	
10	蔡玉银	5	
11	王和容	5	
12	宋福娟	5	
13	付立华	5	
14	岳云霞	5	
合 计		200	

2014年10月29日，张元清分别与周燕、胡越、来德志、房建华、汤国义、王福梅、王凤萍、孙鲜梅、陈秀芬签署了《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

议》。

2014年11月7日，新疆永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信验字[2014]02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4年10月29日，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的实收金额为人民币800万元。

2014年11月12日，嘉轩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元清	400	50.000%
2	王晓兰	50	6.250%
3	魏新慧	50	6.250%
4	周 燕	50	6.250%
5	胡 越	30	3.750%
6	来德志	30	3.750%
7	刘 燕	20	2.500%
8	陈秀芬	15	1.875%
9	房建华	15	1.875%
10	孙鲜梅	15	1.875%
11	汤国义	15	1.875%
12	王凤萍	15	1.875%
13	王福梅	15	1.875%
14	周雪芬	15	1.875%
15	肖景华	10	1.250%
16	赵继武	9	1.125%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7	李德华	8	1.000%
18	王建军	8	1.000%
19	蔡玉银	5	0.625%
20	付立华	5	0.625%
21	聂明志	5	0.625%
22	宋福娟	5	0.625%
23	王和容	5	0.625%
24	岳云霞	5	0.625%
合 计		800	100.000%

#### （四）2015年1月，嘉轩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12月25日，瑞华会计出具的瑞华审字[2014]第01690163号《审计报告》以2014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对嘉轩有限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依据该报告，嘉轩有限2014年11月30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10,860,367.67元。

2014年12月27日，长城评估出具的长评报字（2014）第1451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14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对嘉轩有限的资产进行了评估。依据该报告，嘉轩有限2014年11月30日净资产评估值为1088.92万元。

2015年1月2日，嘉轩有限召开股东会临时会议并通过决议，同意嘉轩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止2014年11月30日，嘉轩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10,860,367.67元，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按1:0.7366233118的比例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共计折合股本8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净资产大于股本的部分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15年1月2日，嘉轩有限全体股东张元清、王晓兰、魏新慧等24名自然人股东签订了《发起人协议》，具体约定了有关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权利义务。

2015年1月17日，永升嘉轩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一届监事会中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选举的监事与同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1月17日，瑞华会计就发行人出资到位情况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01690001号《验资报告》。

2015年1月22日，公司就此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克拉玛依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其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永升嘉轩正式成立。

永升嘉轩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元清	400	50.000%
2	王晓兰	50	6.250%
3	魏新慧	50	6.250%
4	周燕	50	6.250%
5	胡越	30	3.750%
6	来德志	30	3.750%
7	刘燕	20	2.500%
8	陈秀芬	15	1.875%
9	房建华	15	1.875%
10	孙鲜梅	15	1.875%
11	汤国义	15	1.875%
12	王凤萍	15	1.875%
13	王福梅	15	1.875%
14	周雪芬	15	1.875%
15	肖景华	10	1.250%
16	赵继武	9	1.125%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7	李德华	8	1.000%
18	王建军	8	1.000%
19	蔡玉银	5	0.625%
20	付立华	5	0.625%
21	聂明志	5	0.625%
22	宋福娟	5	0.625%
23	王和容	5	0.625%
24	岳云霞	5	0.625%
合 计		800	100.000%

#### （五）2015年2月，第二次增资

2015年2月，永升嘉轩新增200万元注册资本，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每股1.55元认缴，股东出资额多于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1月30日，克拉玛依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向克拉玛依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参股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国有股权管理相关事宜的批复》，“同意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参股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310万元，并获得永升嘉轩20%的股权，为国有法人股，持永升嘉轩200万股股份。”

2015年2月4日，克拉玛依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向克拉玛依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向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参股及国有股权管理有关事宜请示的批复》，“同意你委对监管企业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拟投资参股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意见”。

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永升嘉轩及其股东签署《增资协议》，聚升

投资以每股 1.55 元的价格对永升嘉轩新增股份 200 万股。此次增资价格，是在参考公司原自然人股东入股价格（为 1.55 元/股），以及截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止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和评估价值（分别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瑞华审字[2014]第 01690163 号《审计报告》、长城评估出具的长评报字（2014）第 14511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审计及评估）的基础上，共同协商确定。

2015 年 2 月 11 日，永升嘉轩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新增注册资本 200 万元及相关事宜。

2015 年 2 月 26 日，永升嘉轩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增注册资本 200 万元及相关事宜。

新疆永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信验字【2015】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的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2015 年 2 月 27 日，永升嘉轩办理了本次增资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元清	400	40.00%
2	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	20.00%
3	王晓兰	50	5.00%
4	魏新慧	50	5.00%
5	周 燕	50	5.00%
6	胡 越	30	3.00%
7	来德志	30	3.00%
8	刘 燕	20	2.00%
9	陈秀芬	15	1.5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0	房建华	15	1.50%
11	孙鲜梅	15	1.50%
12	汤国义	15	1.50%
13	王凤萍	15	1.50%
14	王福梅	15	1.50%
15	周雪芬	15	1.50%
16	肖景华	10	1.00%
17	赵继武	9	0.90%
18	李德华	8	0.80%
19	王建军	8	0.80%
20	蔡玉银	5	0.50%
21	付立华	5	0.50%
22	聂明志	5	0.50%
23	宋福娟	5	0.50%
24	王和容	5	0.50%
25	岳云霞	5	0.50%
合计		1000	100.00%

##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至今，尚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

##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董事 7 名，全体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期
张元清	董事长	2015年1月17日~2018年1月16日
周燕	董事	2015年1月17日~2018年1月16日
王晓兰	董事	2015年1月17日~2018年1月16日
来德志	董事	2015年1月17日~2018年1月16日
周雪芬	董事	2015年1月17日~2018年1月16日
赵继武	董事	2015年1月17日~2018年1月16日
罗铁军	董事	2015年1月17日~2018年1月16日

**张元清女士**，公司董事长，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2015年1月17日经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同月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任期均为三年。

**周燕女士**，公司董事，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2015年1月17日经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

**王晓兰女士**，公司董事，195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0年至1998年，工作于新疆石油管理局机关接待处；1998年至2001年，任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务分公司经理；2001至2011年任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食品厂厂长。2011年至2014年10月，任嘉轩有限经理；2014年10月29日任嘉轩有限董事、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永升嘉轩董事、总经理。

**来德志先生**，公司董事，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至1997年在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路桥分公司实习，1997年至2000年任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基建分公司技术员、质量工程师，2000年至2002年任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永升花苑住宅项目部项目经理，2003年至2004年任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项目经理，2004年至今任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高层建筑分公司经理、项目经理。2014年10月29日任嘉轩有限董事，2015年1月至今任永升嘉轩董事。

**周雪芬女士**，公司董事，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至1999年工作于克拉玛依饭店，1999年至2005年，从事个体经营；2005年至2011年，任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务分公司统计。2011年至2012年，任嘉轩有限统计核查员；2012年至2014年10月，任嘉轩有限采购主管；2014年10月29日任嘉轩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永升嘉轩董事、副总经理。

**赵继武先生**，公司董事，198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至2006年，任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06年至2010年，任永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10至2014年，任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11年至2014年10月，任嘉轩有限财务主管；2014年10月29日，任嘉轩有限董事、财务总监；2015年1月至今，任永升嘉轩董事、财务总监。

**罗铁军先生**，公司董事，197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至2000年，任新疆油建公司会计；2000年至2001年，任克拉玛依希望高新技术开发公司会计；2002年1月至2004年，任克拉玛依市希望酒店财务经理；2004年至2005年，任克拉玛依希望普特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经理；2005年至2007年，任克拉玛依区政府核算中心会计；2007年至2008年，任克拉玛依民营科技园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部长；2008年至2014年，任克拉玛依融汇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至今，任克拉玛依市聚力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至今，任永升嘉轩董事。

## （二）监事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监事3名，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期
魏新慧	监事会主席	2015年1月17日~2018年1月16日
许雯	监事	2015年1月17日~2018年1月16日
王建荣	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1月17日~2018年1月16日

**魏新慧女士**，公司监事会主席，196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83年8月至1987年8月，历任新疆石油管理局采油一厂采油工、经管员；1987年9月至1989年6月，在新疆伊犁州财贸学校学习工商企业财务管理；1989年7月至1992年3月，任新疆油田公司采油一厂经管员；1992年4月至今，历任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会计、财务部长、总会计师、董事。2011年7月至2014年10月任嘉轩有限执行董事；2014年10月29日，任嘉轩有限监事会主席；2015年1月至今，任永升嘉轩监事会主席。

**许雯女士**，公司监事，197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至2007年工作于中国工商银行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2007年至2009年任克拉玛依市博瑞达商贸公司会计；2009年至2013年，任克拉玛依区融汇城投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会计；2013年8月至今，任克拉玛依市聚力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会计。2015年1月至今，任永升嘉轩监事。

**王建荣先生**，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生产副经理、技术督导，出生于1982年6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3年至2004年于新疆石河子麦利来西饼屋任职；2004年至2006年于浙江温州信合味达食品公司任职；2006年至2008年于昌吉蓝琪咖啡任职；2008年至今在公司任职。2015年1月至今，任永升嘉轩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5名，每届任期三年，可连聘连任，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期
王晓兰	总经理	2015年1月17日~2018年1月16日
周雪芬	副总经理	2015年1月17日~2018年1月16日
聂明志	副总经理	2015年1月17日~2018年1月16日
宋福娟	董事会秘书	2015年1月17日~2018年1月16日
赵继武	财务总监	2015年1月17日~2018年1月16日

**王晓兰女士**，公司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周雪芬女士，公司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聂明志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西式面点师，国家职业资格四级/中级技能，197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0年至1998年，任克拉玛依区电大食品厂技术员；1999年至2003年，任克拉玛依区吉时运西点坊食品公司车间主任；2003年至2011年，任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食品厂主管。2011年至2014年10月任嘉轩有限生产主管；2014年10月29日，任嘉轩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永升嘉轩副总经理。

宋福娟女士，公司董事会秘书，197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至2009年，任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加油站统计核查员；2009年至2011年，任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物流分公司采购；2011年至2012年，任克拉玛依市永升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物管员；2012年4月至2014年10月，任克拉玛依市永升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片区经理。2014年10月29日，任嘉轩有限董事会秘书；2015年1月至今，任永升嘉轩董事会秘书。

赵继武先生，公司财务总监，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 目	2014年 11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24,084,996.26	21,520,411.44	18,220,276.25
股东权益合计（元）	10,860,367.67	7,188,725.67	6,488,781.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10,860,367.67	7,188,725.67	6,488,781.41
每股净资产（元）	1.36	1.20	1.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6	1.20	1.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91%	66.60%	64.39%
流动比率（倍）	1.56	1.28	1.28
速动比率（倍）	1.47	1.21	1.17
项 目	2014年1~1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19,787,950.61	23,803,943.76	16,175,718.79
净利润（元）	571,642.00	1,360,435.14	477,258.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1,642.00	1,360,435.14	477,258.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41,394.12	1,103,350.78	125,405.5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41,394.12	1,103,350.78	125,405.57
毛利率（%）	38.04%	38.12%	34.51%
净资产收益率（%）	7.65%	18.98%	7.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57%	15.39%	1.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3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3	0.08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8.74	32.44	21.65
存货周转率（次）	10.41	12.37	1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26,927.09	3,937,703.02	6,377,159.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5	0.66	1.06

注释：

1、毛利率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公司按加权平均法计算净资产收益率,且列示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其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3、每股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每股收益稀释的情形,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的数值相等,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基本每股收益=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期末股本(实收资本)

## 4、每股净资产

每股净资产=报告期期末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实收资本)

## 5、应收账款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 (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 /2]

## 6、存货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 (期初存货+期末存货) /2]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实收资本)

## 8、资产负债率

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期末资产

## 9、流动比率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10、速动比率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 /流动负债

##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主办券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曾小普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 88 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 号金亚光大厦 A 座 20 层

联系电话：（010）57671755

传 真：（010）57671756

项目小组负责人：李舸

项目小组成员：李舸、王敏、冯瑾、曹攀、鄢锐

### （二）律师事务所：新疆元正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关勇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北京南路 442 号新发大厦 26 层

联系电话：0991-6290280

传 真：0991-6290280

经办律师：攀文江、王煊

### （三）会计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顾仁荣

联系地址：北京东城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号

联系电话：010-88095588

传 真：010-88091190

经办注册会计师：栾国保、黄丽华

**（四）资产评估机构：北京长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承华

联系地址：北京中关村大街 18 号科贸电子城 1612 号房间

联系电话：010-66019676

传 真：010-68710752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黄承华、奕天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 真：010-58598977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邮 编：100033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零售（限分公司经营）；肉制品（酱卤肉类制品）、糕点（烘烤类糕点、油炸类糕点、蒸煮类糕点、月饼）、糖果制品生产；餐饮服务（限分公司经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农畜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烘焙类、酱卤肉类清真食品的研制、生产和销售以及餐饮服务。公司经过多年业务发展，已经形成以蛋糕、面包、月饼、桃酥、酱卤牛肉、粽子为主，葡萄干、巴达木、新疆大枣等新疆特色产品为辅的多品种多系列休闲食品和节日食品。

### 三、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包括蛋糕、点心、酱卤牛肉、新疆特色油炸炒货等系列，主要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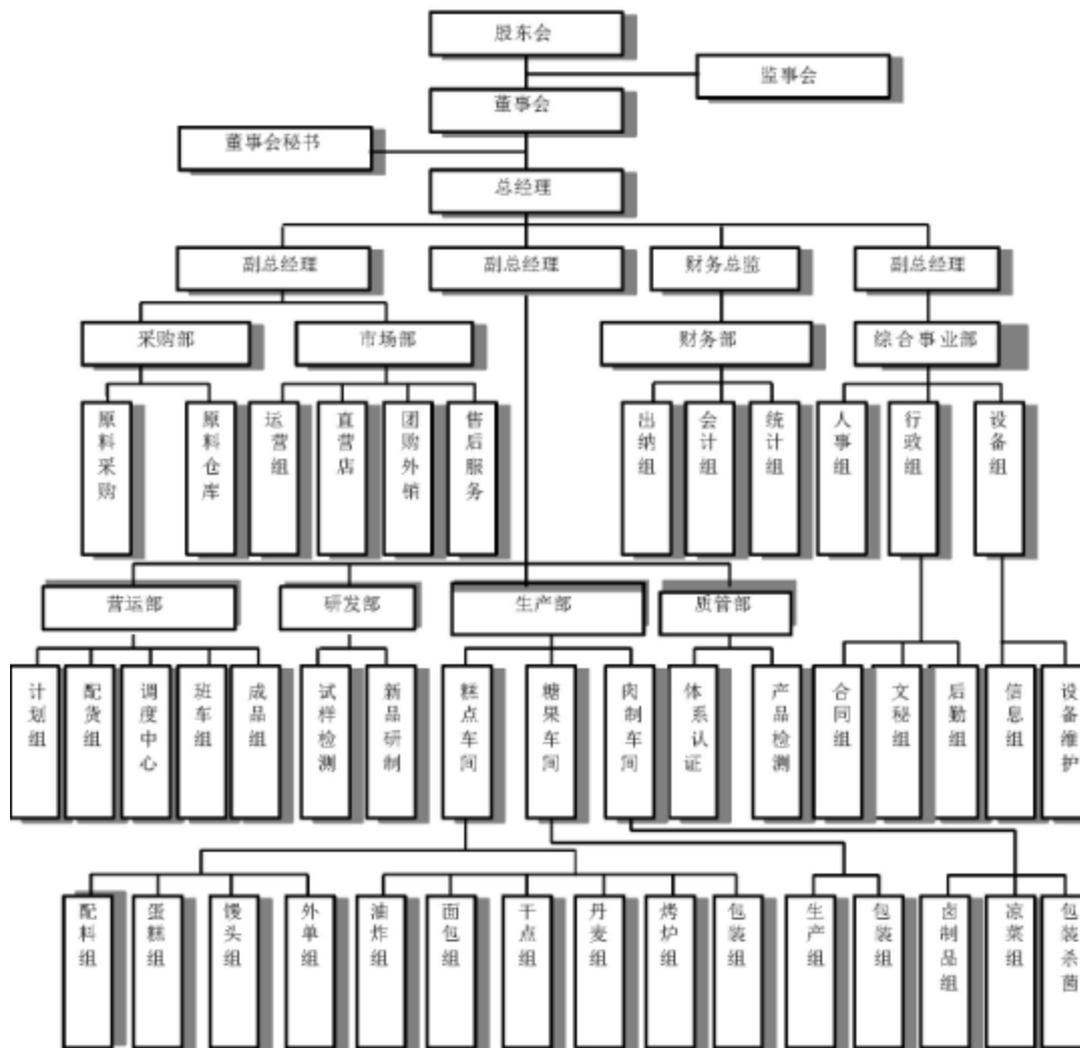
产品系列	主要产品		主要特点
蛋糕系列	慕斯蛋糕 (冷冻式甜点)		以慕斯粉为原料，加入凝固剂来造成浓稠冻状相较于布丁式蛋糕，口感柔软香甜，较布丁更柔软，入口即化。
	欧式蛋糕 (水果式)		由欧洲传入中国，以鸡蛋、奶油、面粉、奶油芝士等为主要原料，再配以水果、干果、巧克力等烘烤制成。
蛋糕系列	裱花蛋糕		由蛋糕坯和装饰料组成。饰料多采用蛋白、奶油、果酱、水果等,属于制品装饰精巧,图案美观的糕点,也是公司最具竞争力的产品

产品系列	主要产品		主要特点
	裱花蛋糕		
			
	花式戚风蛋糕		戚风蛋糕组织蓬松，水分含量高，味道清淡不腻，口感滋润嫩爽，虽然松软，但富有弹性，无软烂的感觉。是目前最受欢迎的蛋糕之一。
面包系列	竹炭面包		在面包中添加食用竹炭粉
	杂粮面包		使用燕麦粉、小麦粉、亚麻籽、赣花籽、核桃、榛子等原料制成的面包，称之为“杂粮面包”。相较于普通面包，它含有更加丰富的矿物质、纤维质和维生素。
	现烤面包		现烤面包和传统面包近乎一样。卖点是新鲜,口感好,无防腐剂
	吐司类面包		用长方形带盖或不带盖的烤听制作的听型面包

产品系列	主要产品		主要特点
点心系列	宫廷桃酥		桃酥系中国传统糕点，工艺具有悠久历史，味道酥脆，制作时用臭粉膨松剂，可以在短时间内释放大量气体，使桃酥的表面有错综复杂的标志性裂纹
	中式点心		主要有豆沙包、奶黄包、黑芝麻包、松糕等，均为汉族传统食品
	巧克力西点		属于常规类西式点心
	民族点心		该产品系公司的民族特色产品，生产维吾尔族特点点心巴哈利。该产品上市即受到广大维族朋友的喜爱
酱卤肉系列	牛肉干		该产品为公司主打酱肉产品，为川味小吃系列
酱腌菜系列	红油豇豆、萝卜干、白皮辣子等		该产品的 QS 认证在办理中，处于小批量生产中

## 四、公司组织结构和主要运营流程

### （一）组织机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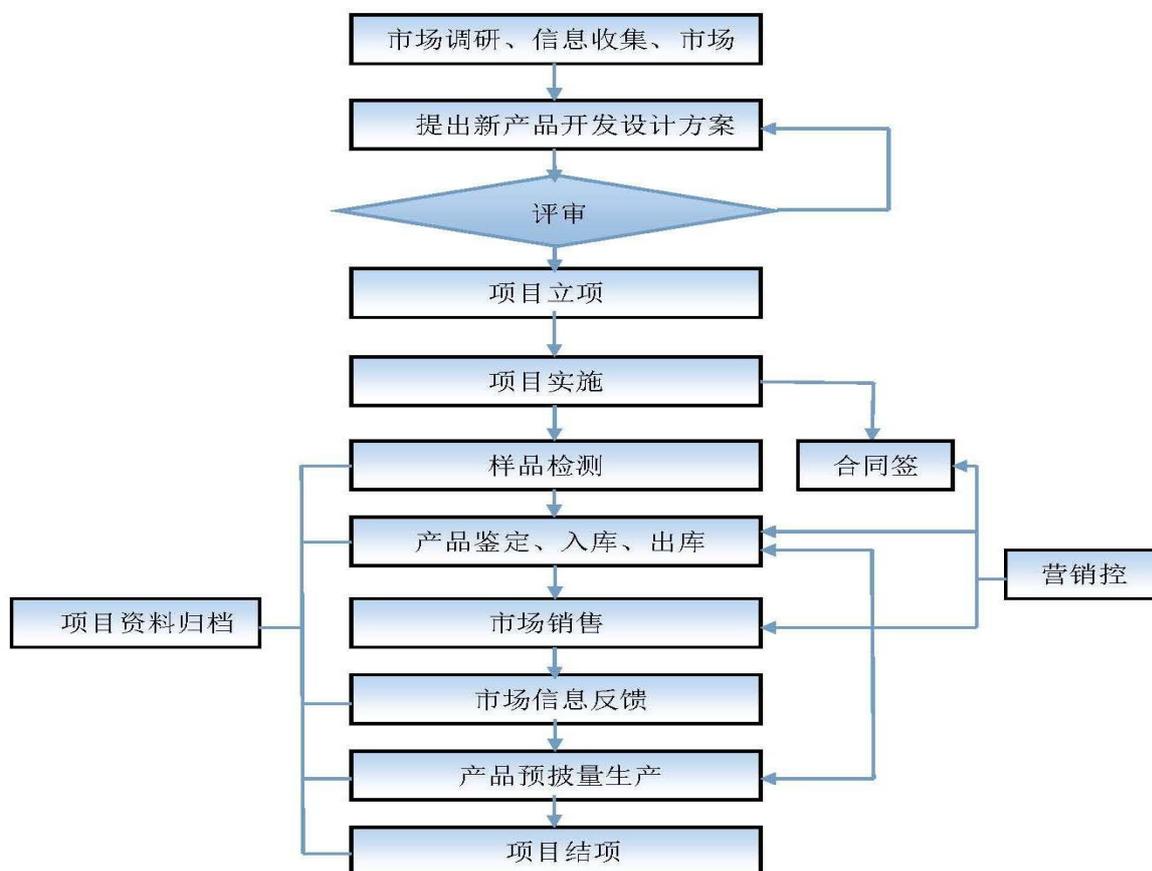
### （二）公司主要生产与服务流程及方式

公司的生产、服务流程为先进进行市场开发，再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产品的研发设计，然后采购原材料、生产成品、配送，因此公司的生产与服务流程主要分为市场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销售 3 个环节。具体为：每月 30 日前市场部预估下月产品需求量并据此制定营销计划，然后制定下月产品库存量，同时将信息传达采购部和生产部；由采购部制定下月计划采购量；由生产部制定下月计划生产量。营运部进一步根据物料配比以及各类物料的采购周期，制定原辅材料和包装材料的库存量，并安排采购部进行采购，采购部非特殊情况下均按照营运部制定的库存量进行采购。公司通过“大商 ERP 管理系统”对原材料采购、生产、配送、零售终端进行全过程管理。

合理配置公司的信息流、物流、资金流，实现企业运营全过程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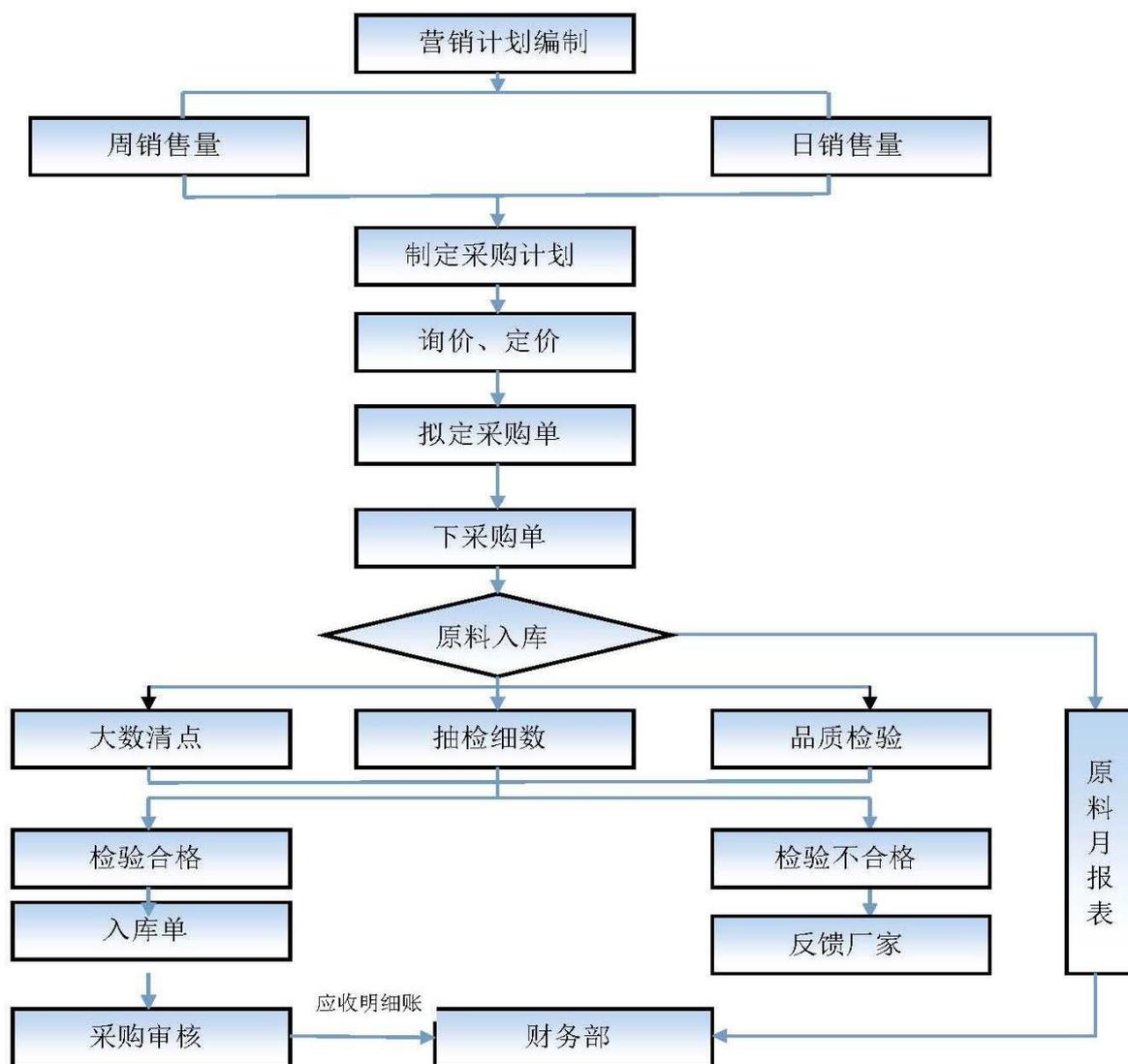
“大商 ERP 管理系统”是一款由西安大商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经过多年研发，针对食品企业特点而推出的一款管理软件系统。我公司自 2013 年度购入大商 ERP 管理系统，经过一段时期试运行后，即投入全面使用。经过多年使用经验，公司已形成一套完整的大商 ERP 系统操作流程及规范，并制订了专门的操作说明手册。公司对每个操作大商 ERP 管理系统的人员均进行了专门的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操作；同时，公司设有专人负责监督 ERP 系统正常运行，如有异常，立即报告公司领导，并与该 ERP 系统生产商的服务部门联系，及时解决问题。目前，公司任何人都没有数据修改的权限。相关电脑数据一旦形成便不可逆，全部数据都保存在公司购置的两台服务器内，有专业的人员进行设备维护。确保数据的真实、完整、准确。

### 1、产品研发流程



## 2、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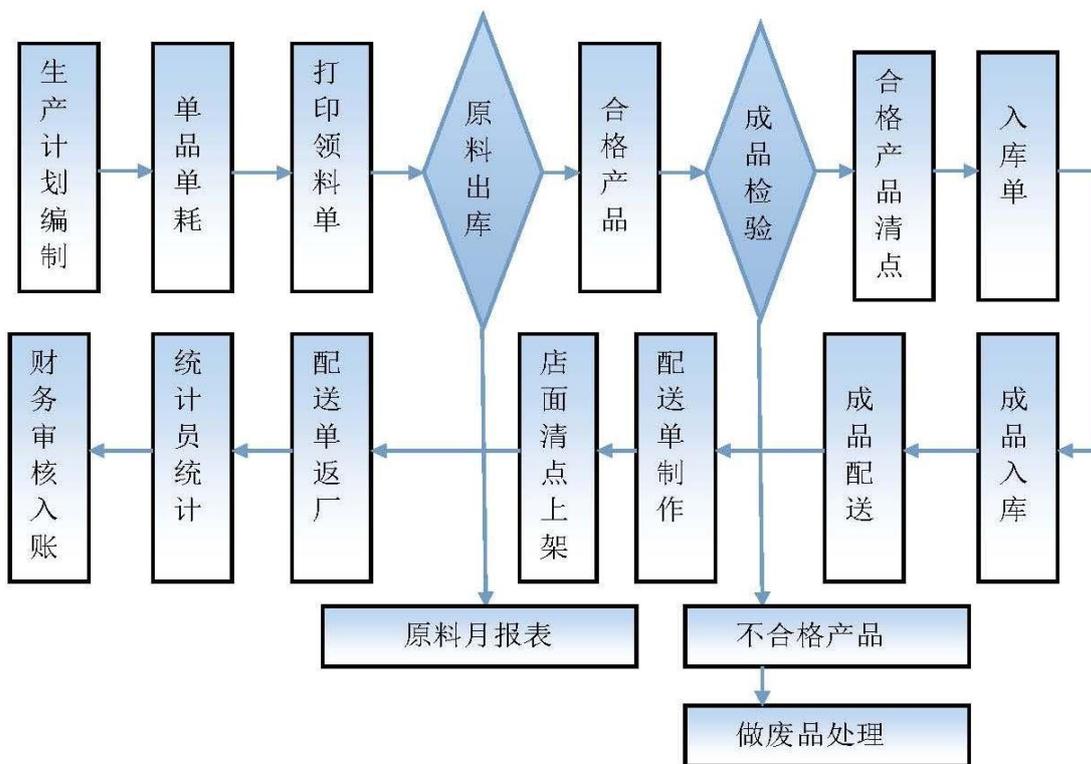
公司根据市场部签订的采购合同、销售量和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由分管副总经理审核签批；采购部根据采购计划按照询价程序选择供应商，进行谈判定价，编制采购合同，发出订货单，跟踪订货单；由采购部向供应商索取原材料品质报告，由质管部进行物料再检验，货款给付。公司对所有原料均采用可追溯的批次管理，并通过电子化系统形成与大商 ERP 管理系统的一体化，以充分保障采购原料的质量和安全性。具体采购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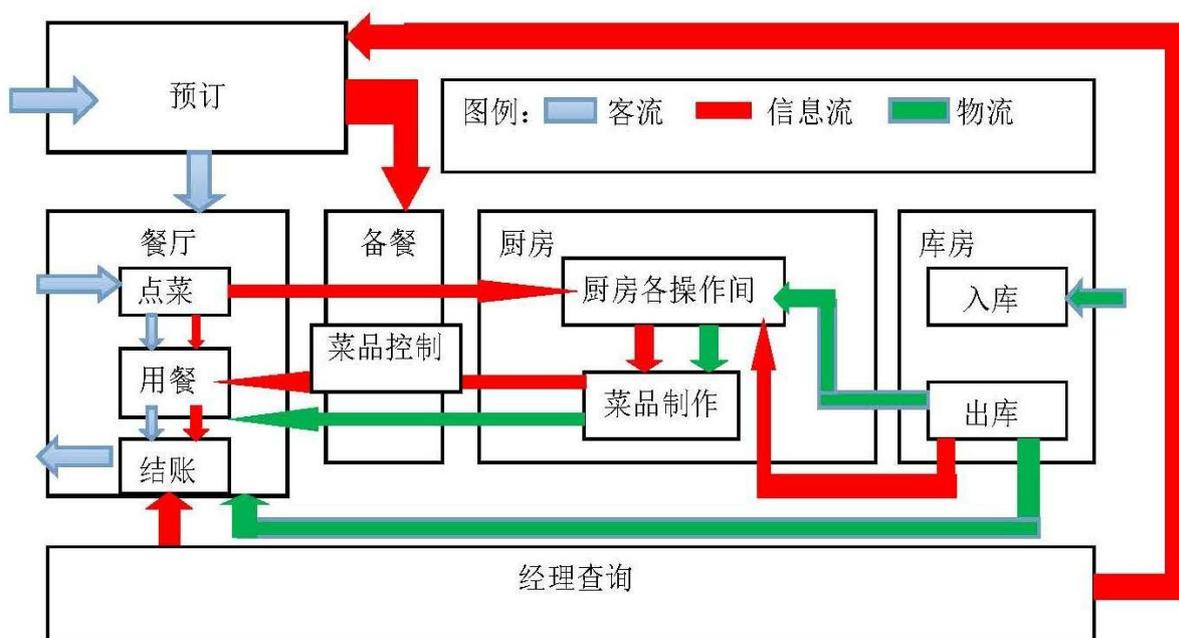
## 3、生产配送流程

公司采取以市场为导向的生产模式，以降低产成品库存，提高公司的营运效率。公司根据市场部承接的客户订单和市场预测，结合生产和库存的实际情况，编制生产

计划，生产部根据指导的生产计划组织生产，营运部对生产过程进行成本与质量控制，减少浪费。产成品经质管部检测合格后，由仓库保管员办理入库手续。具体流程如下：



#### 4、餐饮服务流程



## 五、商业模式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凭借良好的市场声誉，先进的生产工艺，完善的销售网络以及克拉玛依市特有的区域优势，已经形成较为成熟的采购——生产——销售模式。

###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商品主要包括以面粉、牛肉、植物油为主的原材料采购，以及相关辅料、包装物、工艺设备的采购。

**采购模式：**公司对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大都采用“以产定购”模式，由采购部具体负责所有原材料的采购和供应商的遴选及评价工作。对于大部分主材（面粉、原胚糕点、牛肉、馅料、水产品）、关键辅材（食品添加剂、糖、鸡蛋）以及包装物等由采购部统一集中采购。公司一般按生产计划进行集中采购，对供货商的选择、特别是无长期合作关系供货商的选择，主要采用议价的方式，并由财务部对采购价格进行跟踪监督。具体采购流程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组织结构和主要运营流程”之“（二）公司主要生产与服务流程及方式”。

**结算方式：**大宗原材料采购，主要通过银行转账结算，除部分情况按合同约定单价数量、付款方式等条款后，公司按约定付款外，其他供应商签订年度意向性合同，公司根据每月的生产需求，要求供应商发货，货到付款，账期一个月以内，不存在现金结算的风险。

在 2012、2013 年度，部分辅材的零星采购（如干果、少数民族食品），主要通过乌鲁木齐农产品市场进行询价，采购对象多为农产品市场中的小商行。为取得价格优势，公司以现金方式结算。针对于此，公司严格现金管理，加强对关键控制节点的内控监管，自 2014 年起逐步减少了现金采购，对于散货零星的采购，公司逐步采取银行转账方式。

### （二）生产模式

由于公司生产的烘焙食品为快速消费食品，又因节庆食品（月饼、粽子）为主要收入来源，顾客对这些产品的新鲜度有较高要求，因此公司一般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月销售量适时调整生产计划，确保及时供应的同时，尽量减少库存，

提高物资周转率。具体生产流程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组织结构和主要运营流程”之“（二）公司主要生产与服务流程及方式”。

### （三）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采用的销售模式以“直营连锁+大客户”为核心，辅以零售超级卖场渠道，同时逐步开拓网络销售渠道和中端餐饮模式，持续深化和延伸公司的销售网络。

1、公司的直营连锁经营模式是在各个区域市场，开设具有统一经营理念、企业标识、经营商标、服务的门店经营嘉轩品牌的系列产品，各门店所有权属于公司，并由公司的“中央工厂”对各个门店配送统一管理，实现流通的标准化、系统化、规模化，以达到规模效率与灵活方便的统一。截至2014年11月30日，公司共有13家直营店。其中12家位于克拉玛依市，1家位于乌鲁木齐市。

2、大客户模式是公司近年来针对克拉玛依特殊市场状况（即克拉玛依油田，系新中国第一个油田城，该城市以单一能源行业为主要支柱性产业），主要以中石油下属企业为服务对象，兼顾其他企事业单位，面向油田、建筑、航空、高校等领域进行节庆产品团购销售和配餐销售。主要根据客户需求和包装形式进行定价，一般因为中间环节和费用少，价格比较适中，是公司重要的收入来源之一。

3、中端餐饮模式也是公司重要收入来源，公司下设3家餐饮店（以西餐为主），通过“前店后厂”模式进行运作。具体方式是将公司产品再深加工，通过餐饮店，实现与餐饮结合的吸引力，并与之在食材方面进行精密结合，进而培育消费者的消费习惯。主要根据客户需求和包装形式的不同进行定价，一般因为中间费用较少，价格方面采取中高端价位进行定价。

4、公司网络销售模式依托淘宝网等电子商务平台，顾客在网站自由选择商品，由公司接单分拣发货，减少商品流通环节，为顾客提供方便、快捷的购物服务，丰富公司销售网络。

公司网络销售主要依托于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由其提供技术支持服务，目前主要有淘宝网、美团网等电子商务平台。

公司向拟开展业务的电子商务平台提交入驻申请，依据电商平台的要求提供各种资质信息以供审核，电子商务平台审核通过后，并与公司确认合作细节。公司缴纳相

关平台费用后，即可在电子商务平台的技术服务下开展网络销售业务。公司网络销售于2014年3月才开始，2014年1~11月，公司网络销售收入为12,289.03元，占当期销售总额的0.05%。

通过上述销售模式的结合，公司形成了多层次的营销网络，有力支持了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和市场份额的提升。同时，所有的客户消费信息将进入信息平台进行分析和整理，使公司的市场营销体系能够根据消费者的喜好量身定制会员服务和促销方式，达到智能化销售的目的，从而承担销售、客户服务、数据分析、智能营销等职能。

不同销售渠道下，公司产品定价方式、日常管理控制、物流配送以及终端存货管理如下表所示：

销售渠道	定价方式	日常管理控制	物流配送	终端存货管理
直营店	统一零售价	由公司制定统一标准管理体系，包括货品管理、产品定价控制等	公司自有货车配送	存货变化可通过公司大商ERP管理系统实时反映
商品超市	统一零售价	商品超市代为销售，公司派驻推销员对货物推销和管理	公司自有货车配送	根据超市的抽单结算情况，相应调整ERP管理系统中的存货数量
大客户团购	合同约定价	由公司制定统一标准管理体系，包括货品管理、产品定价控制等	公司自有货车配送	以销定产，一般无存货。少量存货可通过公司大商ERP管理系统实时反映
网络销售	网上统一零售价	由公司直接管理，制定统一的营销策略，统一安排推广宣传等	物流快递配送	存货变化可通过公司大商ERP管理系统实时反映

截止2014年11月30日，公司直营店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分店名称	经营场所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注册号
1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多喜爱店	克拉玛依市林园路副16号	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零售；一般经营项目：无。	2012.5.14	650200130004333
2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永红路店	克拉玛依市永红路4号	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零售；一般经营项目：无。	2012.5.14	650200130004325
3	新疆永升嘉轩	克拉玛依市友	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	2012.5.14	650200130004317

序号	分店名称	经营场所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注册号
	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友谊路店	谊路 173 号	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零售；一般经营项目：无。		
4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塔河路店（已注销）	克拉玛依市塔河路 48 号	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零售；一般经营项目：无。	2012. 5. 14	650200130004341
5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南湖店	克拉玛依市南湖小区清秀园 30-15 号(车库)	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零售；一般经营项目：无。	2012. 5. 14	650200130004350
6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雅典娜店	克拉玛依市雅典娜门面卫值班室	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零售；一般经营项目：无。	2012. 5. 14	650200130004368
7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永升花苑幸福路店	克拉玛依市永升花苑 15 幢 2-2-1 号	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零售；一般经营项目：无。	2012. 5. 14	650200130004376
8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前进路店（已注销）	克拉玛依市前进路 63 号门面房 4 号	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零售（保鲜、冷藏）；一般经营项目：无。	2013. 8. 27	650200130004657
9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新天地店	克拉玛依市准格尔路 224 号	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零售（保鲜、冷藏）；一般经营项目：无。	2013. 8. 27	650200130004665
10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南新路店	克拉玛依市南新路以南门牌号 61-1-11 号	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零售；一般经营项目：无。	2011. 7. 28	650200130003996
11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吉祥路店	新疆克拉玛依市吉祥路 63-125 号	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零售	2014. 7. 15	650100130004729
12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茗记甜品店	新疆克拉玛依市红枫路 303-17 号	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零售；冷热饮品制售	2014. 9. 17	650200150006631
13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大学城店	新疆克拉玛依市职业技术学院	食品、饮料销售；餐饮服务	2015. 1. 4	650200130004753
14	新疆永升嘉轩	乌鲁木齐市沙	零售：预包装食品兼	2014. 7. 14	650103150017141

序号	分店名称	经营场所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注册号
	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第一分公司	依巴克区友好南路 27 号	散装食品；农畜产品收购		

截止 201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商品超市渠道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商品超市	地域
1	铜锣湾中盛百货	克拉玛依市

2014 年 1~11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商超销售收入分别为 910,598.78 元、1,400,603.88 元，901,045.20 元，分别占各期销售总额之 4.60%、5.88%、5.57%。此类销售具体运作情况如下：公司每天给各连锁门店配送产品的同时，也给超市指定柜台配送相应的产品；然后由超市负责向消费者销售；每月 5 日，超市的售货收银系统提供上个月份的已售商品清单，经公司查验无误后，确认为销售收入，并开具发票，办理款项清算。相关的退货政策与连锁门店销售相同，报告期内，仅发生过零星的退换货情形，不存在大额销售退回的情形。

## 六、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产品和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 1、公司核心技术

目前公司所掌握的核心技术及特点如下：

序号	产品类别	专利及获奖情况	专利及获奖情况	技术阶段
1	糕点系列产品	糕点类食品的精加工工艺和技术，核心技术为二次发酵、二次搅拌，改善口感，组织细腻。特色月饼自制馅料、嘉轩宫廷桃酥、质量控制模式，将充氮包装技术、用于糕点制品加工	2014 年 1 月包装盒（嘉轩宫廷桃酥）获外观专利证书；“2014 中国新疆国际旅游商品博览会”入选“新疆礼物”最受消费者喜爱奖。	批量生产
2	牛肉干系列产品	休闲牛肉干肉制品的加工技术，核心技术为口味独特技术、全自动真空拉伸膜包装技术、高压高温杀菌技术用于酱卤肉制品加工。	2014 年 1 月包装袋（嘉轩牛肉干）获外观专利证书；“2014 中国新疆国际旅游商品博览会”入选“新疆礼物”最受消费者喜爱奖。	批量生产

序号	产品类别	专利及获奖情况	专利及获奖情况	技术阶段
3	糖果制品系列产品	糖果制品酥制技术传统工艺结合机械化生产，核心技术为产品加工工艺技术，口感酥脆、营养丰富，自动包装技术，	2014年1月包装袋（嘉轩糖果袋）获外观专利证书；“2014中国新疆国际旅游商品博览会”入选“新疆礼物”最受消费者喜爱奖。	批量生产
4	酱腌菜系列产品	酱腌菜制品技术传统工艺结合机械化生产，核心技术为产品清脆可口，全自动真空拉伸膜包装技术，水浴式巴氏杀菌、冷却技术	因该产品正在办理QS认证，目前未大批量进入流通领域	研制阶段

## 2、公司研发机构及人员配备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研发团队，负责按照公司的发展战略，进行新产品、新工艺的研究、开发及有关产品标准、生产工艺的制定等。研发中心以总负责人牵头，下设研发部、检测室、配料室等，目前研发人员12人。

研发中心的人员分布和具体职责如下：

科室名称	人数	具体职责
总负责人	1	统一组织、协调、指导公司与技术研发相关的各项工作 负责定期对生产进行分析、评价，提出改进方案和建议，优化工艺布局、流程，并组织落实实施工作 协助人力资源部对生产员工的技术教育及培训
研发部	5	由各车间组大师傅组成，根据市场调研、参照行业水平，对各种食材、品种进行研发
检测室	3	按照年度预算及新产品开发计划，制定时间表和具体落实方案。 新产品的设计、制作、试制、证件办理、试销等过程的衔接和沟通。 组织新产品开发过程中阶段评审、验收和确认等工作。 新产品开发过程中所有技术文档的收集、整理、存档工作
配料室	3	对试生产现场的卫生情况进行检测、评价工作。 对研发项目、在产品各项指标及生产关键环节的检测。

## 3、主要研发过程

公司产品所使用技术的研发过程：研发部组织人员通过互联网、新闻媒体，如：中国食品报，全国各地食品展会；和与公司有业务往来的知名供应商提供新产品、新技术等信息的收集，做深入的市场调研，围绕消费者需求对所需产品进行的生产流程设计、工艺优化、特色口味的改进等信息的收集。研发主要经过三个步骤，方案讨论、

可行性研究并小批量试验、推广，具体如下：

(1) 针对日常生产过程中存在可以通过对传统生产流程的改进、工艺的优化改进来提高生产效率的情况提出方案，或者通过市场调研发现某种产品更受消费者欢迎，从而针对性提出生产该产品设计规划相适应的生产流程和工艺，溶入全国各地特色食品材料改变其口味色泽，并针对性地调整进产品促销的方案。

(2) 公司召集生产、技术等相关部门及人员对方案的可行性进行讨论，提出合理化建议，不断完善产品品质。并针对方案的需要进行资源调配及人员安排，选择局部进行改造试验，并评估效果。

(3) 根据方案的实行情况、预估市场认可度，进行最终评估，并推广至全公司。

####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加入公司时间	持股比例
聂明志	主管生产副总经理	2011年	0.50%
王建荣	生产副经理	2011年	---
陈冬冬	糕点部门副经理	2011年	---
王和荣	肉制品部门经理	2011年	0.50%
穆永俊	糖果部门经理	2011年	---
李德华	蒸煮类产品车间经理	2011年	--
蔡玉银	油炸类产品车间经理	2011年	--
王军	裱花组组长	2011年	---

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六、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四）公司员工情况”。

#### （二）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 1、无形资产

##### （1）专利权

截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共拥有 7 项专利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授权日期	专利期限	权利取得方式
1	糖果袋	ZL201330442679.6	外观设计	2014.03.19	10 年	申请
2	包装袋 (香辣牛肉干)	ZL201330442720.X	外观设计	2014.01.15	10 年	申请
3	包装袋 (怪味胡豆)	ZL201330442753.4	外观设计	2014.01.15	10 年	申请
4	包装盒 (宫廷桃酥)	ZL201330442714.4	外观设计	2014.01.15	10 年	申请
5	蛋糕包装盒 (1)	ZL201330442717.8	外观设计	2014.03.19	10 年	申请
6	蛋糕包装盒 (2)	ZL201330442696.X	外观设计	2014.01.15	10 年	申请
7	包装袋 (麻辣牛肉干)	ZL201330442800.5	外观设计	2014.01.29	10 年	申请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以上专利均在公司名下，不存在潜在的权属纠纷。

## (2) 商标、商号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商标权共 2 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注册人	注册商标	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	使用年限
1	永升建设 集团有限 公司		7947239	(第 29 类) 肉；肉干；肉罐头；鱼制食品；腌制蔬菜；牛奶制品；食用油；干食用菌；豆腐制品；蛋（截止）	2011.3.21-2021.3.20
2	永升建设 集团有限 公司		7947272	(第 30 类) 糕点；月饼；年糕；粽子；玉米（烘过的）；米粉；调味酱；非医用营养液；含淀粉食品；冰淇淋（截止）	2011.1.28-2021.1.27

注：上述商标权的注册人为公司原控股股东永升集团，2014 年 5 月 7 日，永升集团与公司签订《注册商标转让合同》，将上述 2 项注册商标转让给公司。详细情况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财务调查”之“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之“2、偶发性的关联交易情况”之“（1）转让商标”。2015年6月，经查询中国商标局（[http://sbcx.saic.gov.cn:9080/tmois/wsztcx\\_getZtcx.shtml](http://sbcx.saic.gov.cn:9080/tmois/wsztcx_getZtcx.shtml)），上述2件注册商标的申请人目前已变更为“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上述商标已申请商标注册，并获得注册商标专用权；在有效期内，注册商标专用权受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商号为“永升嘉轩”。公司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名称登记，依法在登记区域内对“永升嘉轩”商号具有专用权，并受到相关法律法规的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负责注册商标、商号的统一管理及保护，但各门店可无偿使用注册商标及商号。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注册商标、商号使用纠纷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由于历史原因个别企业使用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注册商标、商号，而导致投资者产生混淆的情形。

## 2、固定资产

截至2014年11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办公设备	783,831.52	289,827.07	494,004.45
生产设备	1,674,105.55	304,940.04	1,369,165.51
运输设备	618,963.68	179,930.59	439,033.09
电子设备	606,172.48	339,705.15	266,467.33

（1）公司主要设备的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名称	用途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尚可使用年限
生产设备	不锈钢操作台	食品储存	102,564.07	2,435.90	100,128.17	10
生产设备	三层 12 盘煤气炉	食品烘烤	76,923.08	6,698.72	70,224.36	9
生产设备	四层层炉	食品烘烤	61,282.05	1,455.45	59,826.60	10
生产设备	32 盘煤气转炉	食品烘烤	61,538.46	1,461.54	60,076.92	10
生产设备	8 台车醒发室	食品发酵	53,846.15	1,278.85	52,567.30	10
生产设备	喷码机	印制食品标示	44,444.44	4,574.07	39,870.37	8
运输设备	江铃牌货车 JX5043XLCXGA2	运输	156,820.1	54,625.67	102,194.43	3
运输设备	厢式运输车福田	运输	41,366.84	7,204.72	34,162.12	4
运输设备	雅阁牌轿车	运输	235,829.00	14,935.84	220,893.16	4
运输设备	餐 车	运输 流动销售	157,947.74	10,003.36	147,944.38	5

## （2）公司正在使用的土地及地上房屋、建筑物

截止 201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正在使用的房屋建筑物均为租赁性房屋，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详细地址	承租面积	租赁单位	合同签订日期	租赁费	承租期限
1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克拉玛依市东郊路甲18-6号	1018m <sup>2</sup>	克拉玛依东盛服务有限公司	2012.11.1起 2014.10.31止 2014.11.1起 2015.10.31止	每年租赁费 207,672.00元	2年
2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克拉玛依市东郊路甲18-4-2号	81.2m <sup>2</sup> (糖果车间)	克拉玛依东盛服务有限公司	2014.3.1起 2015.2.28	每年租赁费 16,564.00元	1年
3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克拉玛依市东郊路甲18-4-3号	98m <sup>2</sup> (改成102.3m <sup>2</sup> )	克拉玛依东盛服务有限公司	2013.10.25起 2014.10.24止 2014.10.25起 2015.4.30止	每年租赁费 20,869.00元	1年

序号	名称	详细地址	承租面积	租赁单位	合同签订日期	租赁费	承租期限
4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克拉玛依市东郊路甲18-4-41号	52.5m <sup>2</sup> (宿舍)	克拉玛依东盛服务有限公司	2013.1.1起 2015.12.31止	每年租赁费 8,094.00元	3年
5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克拉玛依市东郊路甲18-12号冷库	东盛小区(冷库)	克拉玛依东盛服务有限公司	2013.10.15起 2015.10.14止	每年租赁费 25,000.00元	2年
6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永红路店	克拉玛依市永红路4号	150m <sup>2</sup>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无偿使用	——	——
7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友谊路店	克拉玛依市友谊路173号	165.635m <sup>2</sup>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无偿使用	——	——
8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雅典娜店	克拉玛依市雅典娜A区门卫值班室	30m <sup>2</sup>	克拉玛依市永升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4.4.1起 2017.3.31止	每年租赁费 20,000.00元	3年
9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南新路店	克拉玛依市南新路以南门牌号61-1-11号	300m <sup>2</sup>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无偿使用	——	——
10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永升花苑幸福路店	克拉玛依市永升花苑15幢2-2-1号	82.49m <sup>2</sup>	房建华	2014.3.20起 2017.3.19止	每年租赁费 80,000.00元	3年
11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塔河路店	克拉玛依市塔河路48号	8.5m <sup>2</sup>	克拉玛依禹新有限责任公司	2014.1.1起 2014.12.31止	每年租赁费 12,000.00元	1年
12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国贸新天地超市	克拉玛依市准噶尔路51号	准噶尔路51号	克拉玛依区新天地国贸第一店	2014.9.1起 2015.8.31止	每年租赁费 65,000.00元	1年
13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多喜爱店	克拉玛依市林园路副16号	8.46m <sup>2</sup>	克拉玛依区多喜爱超市	2014.5.1起 2015.4.30止	每年租赁费 62,000.00元	1年
14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南湖店	克拉玛依市南湖小区清秀园30-15号车库	28m <sup>2</sup>	杨鸿源	2012.4.15起 2015.4.15止	每年租赁费 14,400.00元	3年

序号	名称	详细地址	承租面积	租赁单位	合同签订日期	租赁费	承租期限
15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铜锣湾中盛百汇红星路店	克拉玛依市红星路（准噶尔路224号新天地商业街4号）	29m <sup>2</sup>	郝俊凯	2013.5.17起 2016.6.5止	每年租赁费79,000.00元	3年
16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茗记甜品店	克拉玛依市红枫路303-17号	116.68m <sup>2</sup>	赵继武	2014.2.25起 2019.2.25止	第1-2年2元/天，第3年2.3元/天，第4年2.6元/天，第5年3元/天	5年
17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吉祥路店	克拉玛依市吉祥路63-125号	15.08m <sup>2</sup> (五角星超市内)	费钊（五角星超市）	2014.3.11至 2019.3.11	1年3万、2年3.5万、3年4万、4年4.5万，5年5万	5年
18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第一分公司	乌鲁木齐市好南路173号（明园石油花园一期B座）	1-1-8 (154.64平米) 1-1-10(25.59m <sup>2</sup> )	新疆新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4.2.1至 2017.2.28	每年租赁费230,243.83	3年
19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大学城店	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	200m <sup>2</sup>	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	2014.7.15至 2016.7.30	意向性合同，已缴保证金5万，按照具体经营情况再定租赁费用	2年

注：截止2014年11月30日，公司永红路店、友谊路店、南新路店房产为公司原控股股东永升集团无偿提供给公司经营所用。2015年1月，公司与永升集团签署上述三处房产的《房屋租赁合同》。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会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之“（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之“2、2015年1月，公司与永升集团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公司各直营连锁门店的出租人均是房屋的合法所有权人或使用人，有权对所出租的房屋处分。公司连锁门店租期到期后，将会采取与原房东续租，或者在附近另寻店面租赁，或根据公司规划，另行选址等方式进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三）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 1、食品行业生产经营许可

目前公司已经获得了多项市场准入证书，具体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企业名称	产品名称或范围	有效期截止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1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嘉轩有限	糕点	2017-1-27	新疆质量技术监督局	QS6502 2401 0041
2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嘉轩有限	肉制品	2017-1-27	新疆质量技术监督局	QS6502 0401 5952
3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	嘉轩有限	糖果制品	2017-1-27	新疆质量技术监督局	QS6502 1301 0111
4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	嘉轩有限	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	2015-4-18	克拉玛依市工商局	SP6502001210002822
5	食品流通许可证	嘉轩有限多喜爱店	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	2015-4-18	克拉玛依市工商局	SP6502001210002871
6	食品流通许可证	嘉轩有限永红路店	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	2015-4-18	克拉玛依市工商局	SP6502001210002839
7	食品流通许可证	永升嘉轩有限友谊路店	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	2015-4-18	克拉玛依市工商局	SP6502001210002855
8	食品流通许可证	嘉轩有限雅典娜店	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	2014-7-26	克拉玛依市工商局	SP6502001210002124
9	食品流通许可证	嘉轩有限南新路店	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	2015-4-18	克拉玛依市工商局	SP6502001210002847
10	食品流通许可证	嘉轩有限南湖路店	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	2015-4-18	克拉玛依市工商局	SP6502001210002814
11	食品流通许可证	嘉轩有限塔河路店(注销中)	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	2015-4-18	克拉玛依市工商局	SP65020010002863
12	食品流通许可证	嘉轩有限永升花苑幸福路店	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保险冷	2016-8-25	克拉玛依市工商局	SP6502001310003826

序号	证书名称	企业名称	产品名称或范围	有效期截止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藏			
13	食品流通许可证	嘉轩有限新天地店	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保险冷藏)	2016-8-25	克拉玛依市工商局	SP6502001310003818
14	食品流通许可证	嘉轩有限前进路店(已撤销)	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保险冷藏)	2017-7-8	克拉玛依市工商局	SP6502001410004411
15	食品流通许可证	嘉轩有限吉祥路店	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	2017-7-24	克拉玛依市工商局	SP6502001410004446
16	食品流通许可证	嘉轩有限茗记甜品店	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	2017-7-13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工商局	SP6501031410098910
17	餐饮服务许可证	嘉轩有限乌鲁木齐第一分公司	中餐、主食、热菜(不含凉菜)	2015-7-24	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工商局	新餐证字(2012)第650203-00018号
18	餐饮服务许可证	嘉轩有限友谊路店	西餐类制售,含裱花蛋糕(不含凉菜、不含生食海产品)	2017-8-20	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新餐证字(2014)第650203-000612号
19	餐饮服务许可证	嘉轩有限南新路店	冷热饮品制售	2017-9-8	克拉玛依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新餐证字(2014)第650203-000624号
20	餐饮服务许可证	嘉轩有限茗记甜品店	中餐类制售(不含凉菜、裱花蛋糕、生食海产品)	2017-10-20	克拉玛依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新餐证字(2014)第650200-000020号

## 2、餐饮服务许可证

序号	单位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备注	发证机关
1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大学城店	新餐证字(2014)第(650200-000020)号	中餐类制售(不含凉菜、裱花蛋糕、生食海产品)	2014年12月20日至2017年12月19日	克拉玛依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茗	新餐证字(2014)第(650203-000624)号	冷热饮品制售	2014年9月9日至2017年9月8日	克拉玛依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序号	单位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备注	发证机关
	记甜品店				
3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南新路店	新餐证字（2014）第（650203-000612）号	西餐类制售（不含凉菜、生食海产品）	2014年8月29日至2017年8月28日	克拉玛依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4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友谊路店	新餐证字（2012）第（650203-000189）号	中餐主食、热菜（不含凉菜）	2012年7月24日至2015年7月20日	克拉玛依区卫生局

### 3、其他经营资质

序号	证照名称	企业名称	证书编号	产品名称或范围	有效期截止	发证部门
1	“十二五”期间全国少数民族特需商品	嘉轩有限	246	无	无	新疆民族事务委员会、新疆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
2	清真食品标志	嘉轩有限	02-000064	糕点生产加工； 批发零售	2017-3-12	克拉玛依区民族宗教委员会
3	清真食品标志	嘉轩有限多喜爱店	02-000243	糕点生产加工； 批发零售	2017-3-17	克拉玛依区民族宗教委员会
4	清真食品标志	嘉轩有限永红路店	02-000295	糕点生产加工； 批发零售	2015-6-27	克拉玛依区民族宗教委员会
5	清真食品标志	嘉轩有限雅典娜店	02-000351	糕点生产加工； 批发零售	2017-3-12	克拉玛依区民族宗教委员会
6	清真食品标志	嘉轩有限南湖路店	02-000349	糕点生产加工； 批发零售	2017-3-12	克拉玛依区民族宗教委员会
7	清真食品标志	嘉轩有限塔河路店	02-000244	糕点生产加工； 批发零售	2017-3-12	克拉玛依区民族宗教委员会
8	清真食品标志	嘉轩有限永升花苑幸福路店	02-000350	糕点生产加工； 批发零售	2017-3-12	克拉玛依区民族宗教委员会

序号	证照名称	企业名称	证书编号	产品名称或范围	有效期截止	发证部门
9	清真食品标志	嘉轩有限 国贸新天地店	02-000348	糕点生产加工； 批发零售	2017-3-12	克拉玛依区民族宗教委员会
10	清真食品标志	嘉轩有限 铜锣湾超市2店	02-000351	糕点生产加工； 批发零售	2017-3-29	克拉玛依区民族宗教委员会
11	清真食品标志	嘉轩有限 铜锣湾超市1店	02-000245	糕点生产加工； 批发零售	2017-3-12	克拉玛依区民族宗教委员会

#### 4、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特许经营权情况。

#### 5、食品安全、食品卫生、消防安全及建设项目环境情况

##### (1) 食品安全、食品卫生概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十分注重食品安全管理，将食品安全作为企业头等大事对待，将其视为生存和发展的首要条件。公司时刻关注国家及地方政府颁发的各项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并据此制订一系列《质量管理手册》、《生产过程控制程序》、《生产工艺作业标准》等管理规章制度；公司积极与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卫生局、食品安全协调委员会等各级政府部门合作，参与其组织的各种食品安全检查、整治活动；定期及不定期组织各级领导成员及全体员工学习食品安全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派遣员工参加相关政府部门组织的各类学习和培训；通过公司常抓不懈的努力，重视食品安全的理念已深入各级领导及全体员工的脑海，使其严格遵守各项操作规程及规章制度；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发生一起食品安全、卫生事故。

经过多年的经营与发展，公司已建立一套完整的食品安全控制体系，公司董事长张元清为食品安全的第一责任人，总经理王晓兰为食品安全的直接负责人，并制订《质量管理手册》、《生产过程控制程序》等一系列管理规章制度，通过对采购、加工、存

储、配送、销售等各个环节的严格管理，将食品安全目标层层落实，责任到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未被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卫生局、食品安全协调委员会等相关部门处罚，符合食品质量技术监督管理部门对公司所处行业的日常监管。

## （2）公司在食品质量、食品安全方面的内部管理措施

目前，公司在质量和食品安全管理的组织方面，成立了由总经理任组长，各主要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食品质量安全小组，负责产品质量管理的总体组织协调工作。质量管理部是公司日常食品安全、质量管理的执行监督部门，其主要职责为建立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及认证、产品及材料检测等工作，以保障并提升公司产品品质及食品安全。

公司建立了《质量管理手册》，对生产和质量管理人员卫生要求（包括生产、零售、餐饮等一线员工全员持“体检培训合格证”上岗）、厂区环境卫生要求、生产车间卫生管理要求、生产设备卫生管理要求、原材料卫生管理要求、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管理要求以及包装、储存、运输过程中的卫生管理要求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

在原材料采购环节，公司对所有原材料供应商进行合格评审，从供应商资质、规模、供货能力、质量水平、客户状况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对大量采购以及产品质量有较大影响的供应商进行现场评审。公司质量部门对每一种原材料抽样检验，对于不合格产品拒绝接受。公司每年定期抽样送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验验证，对评审不合格的供应商取消其供货资格。公司对食品添加剂进行严格控制和管理，制定了《食品添加剂管理制度》。

在生产环节，公司严格遵照有关卫生及安全的相关法规及行业标准进行质量控

制。公司建立了《生产过程控制程序》、《生产工艺作业标准》、《生产卫生控制标准》等控制文件。质量管理部门专设专职现场品控员对生产过程中的各个监控点依照作业标准进行检查监控，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当班结束后，现场品控员综合汇总分析，报生产部门，由生产部门在班前或班后予以通报。生产部门各工段实行工序的自检、互检制度。

对车间生产的半成品和成品，实验室进行全面的检验评估。公司制订了《产品质量检验规则》、《产品质量内控标准》，规定了对每种半成品、成品的抽样规则、抽样地点、检验项目、检验方法、判定标准及产品处置措施。

在仓储运输和销售环节，公司建立了库房管理制度，制定了《库房品质稽核工作规范》，每月对各库房进行质量检查，对结果进行分析并解决其中出现的问题。为了对运输和销售过程中的食品安全风险进行严格检查与控制，运输人员和销售人员为产品质量责任人，及时发现并清理不合格产品，保证运输和销售过程中产品的质量。

### （3）消防安全

公司就消防安全管理已建立、实行《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工厂消防灭火与疏散应急预案》、《消防安全检查记录》等一系列消防管理制度；指定专人每天对中央工厂的用电、用气等方面防火隐患进行检查，每月对消防设备的配备、保质期等相关情况进行核查；以达到以下目标：

- 1.按消防部门检查要求配置消防栓、消防箱、灭火器材；
- 2.员工熟悉消防知识，并掌握消防器材的使用；
- 3.在安全出口的明显位置设立有“安全出口”的指示灯箱；

4.在所有消防安全通道不堆放任何物品，确保消防通道畅通无阻；

5.对老化的电线、开关等用电设施，以及超负荷用电等情况要及时维修、整改。

保证电源电路处干燥，防止因受潮而短路；

6.在下班时，所有水、电开关全部关好；

7.保证做到一旦出现小火患，确保做到能及时扑灭；

8.熟练掌握消防器材的使用方法，消防器材要定点放置，定期检查，保证完好有效，随时可用，保证做到一旦出现火灾情况，要确保做到不造成人身的伤亡事故。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消防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消防安全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4）环保方面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属于食品生产行业，生产过程不涉及重污染废弃物的排放。公司下属三处餐饮店取得环保核查，具体如下：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公司南新路店已取得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环境保护局2014年07月23日出具《环境保护审批意见》，编号为308，该批复核准该项目予以建设。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公司茗记甜品店已取得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环境保护局2014年08月12日出具《环境保护审批意见》，编号为20，该批复核准该项目予以建设。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公司大学城店，已投入使用，环保等各种验收交接手续正在办理中，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环境保护局2014年12月15日开据证明。

#### （四）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结构

截止2014年11月30日，公司共有员工114人，构成情况如下：

**(1) 岗位结构**

公司管理人员 11 人，业务人员 7 人，技术人员 25 人，行政人员 6 人，结构如下：

岗位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管理人员	11	9.65%
业务人员	7	6.14%
技术人员	25	21.93%
一般行政人员	6	5.26%
总 计	49	42.98%

**(2) 学历结构**

公司员工中具有本科以上学历 4 人，大专学历 13 人，高中 97 人，结构如下：

教育程度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博士	--	--
硕士及研究生	--	--
本 科	4	3.51%
专 科	13	11.4%
中专及以下	97	85.09%
合 计	114	100%

**(3) 年龄结构**

公司员工中 30 岁以下员工 53 人，30-39 岁员工 34 人，40-49 岁员工 27 人，50 岁及以上员工 0 人，结构如下：

年龄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30 岁以下	53	46.49%
30-39 岁	34	29.82%
40-49 岁	27	23.69%
50 岁以上	0	0

年龄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合 计	114	100%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姓 名	职 务	加入公司时间	持股比例
聂明志	主管生产副总经理	2011 年	0.50%
王建荣	生产副经理	2011 年	--
陈冬冬	糕点部门副经理	2011 年	--
王和容	肉制品部门经理	2011 年	0.50%
穆永俊	糖果部门经理	2011 年	--
李德华	蒸煮类产品车间经理	2011 年	--
蔡玉银	油炸类产品车间经理	2011 年	--
王 军	裱花组组长	2011 年	--

聂明志先生，生产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王建荣先生，生产副经理，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陈冬冬先生，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2011 至今在公司任职，2014 年起担任糕点车间副经理。

王和容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2011 至今在公司任职，2014 年起担任肉制品车间经理。

穆永俊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2011 至今在公司任职，2014 年起担任糖果车间经理。

李德华先生，195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式面点师，国家职能资

格四级/中级技能，初中学历，2011 至今在公司任职，2014 年起担任蒸煮类产品车间经理。

蔡玉银女士，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式面点师，国家职业资格四级/中级技能，初中学历，2011-至今在公司任职，2014 年起担任油炸类产品车间经理。

王军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2011 至今在公司任职，2014 年起担任裱花组组长。

## 七、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烘焙类、酱卤肉类清真食品的研制、生产和销售以及提供中西式餐点的饮食服务。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自主营业务。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1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产品销售收入	12,634,899.83	63.85%	17,241,686.04	72.43%	13,038,779.38	80.61%
餐饮服务收入	7,153,050.78	36.15%	6,562,257.72	27.57%	3,136,939.41	19.39%
合 计	19,787,950.61	100.00%	23,803,943.76	100.00%	16,175,718.79	100.00%

营业收入变动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利润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 （二）公司产品的主要消费对象，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销售总额比

公司主营为烘焙类食品的生产与销售，销售主要采用直营店、大客户团购模式，辅以商超模式，同时积极开拓网店销售实现收入多样化。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大客户团购模式中的克拉玛依市企事业单位。

2014年1~11月，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是否是关联方
1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358,126.89	19.82%	是
2	克拉玛依市铜锣湾中盛百货商贸有限公司	910,598.78	4.60%	否
3	克拉玛依市第三中学	684,125.64	3.46%	否
4	克拉玛依市第五中学	546,361.97	2.76%	否
5	克拉玛依市博达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403,954.27	2.04%	否
合 计		5,903,167.55	32.68%	---

2013年度，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是否是关联方
1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154,013.71	24.88%	是
2	克拉玛依市铜锣湾中盛百货商贸有限公司	1,400,603.88	5.88%	否
3	克拉玛依市博达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681,266.46	2.86%	否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石油分行	626,923.08	2.63%	否
5	克拉玛依市融汇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博雅商务酒店	472,886.67	1.99%	否
合 计		8,335,693.80	38.24%	---

2012年度，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是否是关联方
1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618,440.30	32.25%	是
2	克拉玛依市铜锣湾中盛百货商贸有限公司	901,045.20	5.57%	否
3	克拉玛依市博达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631,256.42	3.90%	否
4	新疆克拉玛依重油公司	620,606.84	3.83%	否
5	新疆石油管理局矿区事业服务部	336,678.64	2.10%	否
合 计		7,108,027.40	47.65%	---

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未超过当期营业收入的35%，且呈逐年下降的趋势。除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5%以上股东均未在其他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 （三）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报告期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面粉、白砂糖、植物油、食品馅料、生牛肉及包装用品。原材料的供应商较多，市场供应充分，因而公司具有较大的自主选择权。公司生产所用能源主要是水、电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较为充足，主要根据价格、质量等因素确定供应商。2014年1~11月，公司直接材料、水电两项支出金额分别为5,817,643.41元、66,941.20元，金额较小，占公司成本比重较低，不会对公司盈利情况造成重大影响。

### （四）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4年1~11月，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交易内容	是否是关联方
1	克拉玛依市宇飞商贸有限公司	2,359,909.92	27.80%	水产冻货、海鲜、牛肉	否
2	乌鲁木齐市裕新商贸有限公司	834,371.51	9.83%	糕点类原材料及辅料	否
3	克拉玛依市新伟华工贸有限公司	737,976.11	8.69%	面粉、大米、油脂	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交易内容	是否是关联方
4	乌鲁木齐市富康源商贸有限公司	454,392.65	5.35%	糕点类原材料及辅料	否
5	新麦机械（无锡）有限公司	153,970.09	1.81%	和面机、烤箱等设备	否
合计		4,540,620.27	53.48%	---	---

2013年度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交易内容	是否是关联方
1	克拉玛依宇飞商贸有限公司	3,572,355.74	33.80%	水产冻货、海鲜、牛肉	否
2	乌鲁木齐市裕新商贸有限公司	743,836.87	7.04%	糕点类原材料及辅料	否
3	克拉玛依市新伟华工贸有限公司	693,645.40	6.56%	面粉、大米、油脂	否
4	武汉大匠精工堂包装商贸有限公司	525,089.74	4.97%	包装盒	否
5	乌鲁木齐市富康源商贸有限公司	397,092.31	3.76%	糕点类原材料及辅料	否
合计		5,932,020.06	56.13%	---	---

2012年度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交易内容	是否是关联方
1	克拉玛依市宇飞商贸有限公司	1,932,976.52	19.22%	水产冻货、海鲜、牛肉	否
2	乌鲁木齐市裕新商贸有限公司	758,624.16	7.54%	牛肉	否
3	乌鲁木齐市富康源商贸有限公司	490,944.87	4.88%	糕点类原材料及辅料	否
4	克拉玛依市新伟华工贸有限公司	307,577.78	3.06%	糕点类原材料及辅料	否
5	武汉大匠精工堂包装商贸有限公司	142,179.49	1.41%	餐饮后堂设备等	否
合计		3,632,302.82	36.11%	---	---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未超过当期采购总额的35%。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供应

商中占有权益。

公司报告期内原材料均为外购，报告期内无自产原材料。

### （五）报告期内主要合同执行情况

#### 1、重大采购合同

公司的采购模式主要是“以产定购、自主采购”的模式。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面粉、白砂糖、植物油、食品馅料、生牛肉及包装用品。主要通过和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约定年度采购总量，单价以收购实价为准，公司采购部人员也会根据公司原材料需求进行小批量零星采购。部分合同是公司同供应商签订的意向性合同，实际交付时根据公司实际需求量及市场定价、产品质量等做调整，供应商出现产品质量不达标时，可在其他供应商之间相互调整。

报告期内签订和执行的金额超过 10 万元的销售合同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合同方	签订日期	合同约定项	合同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1	新疆裕新商贸有限公司	2014.11.07	明斯塔面粉 600 袋	尚在履行	88,000.00
2	乌鲁木齐雅红特工 贸易有限公司	2014.09.11	牛肉干袋 0.85 元/条	尚在履行	89,900.00
3	成都市永昌泰塑料 包装有限公司	2014.04.15	100 克嘉轩情义粽 蒸煮袋	尚在履行	100,000.00
4	克拉玛依市宇飞商 贸有限公司	2013.04.09	牛肉	履行完毕	800,000.00
5	协旺浩恩（南京）食 品有限公司	2013.06.27	月饼馅料	履行完毕	149,435.00
6	乌鲁木齐市沙区史 进发调味品经销部	2013.04.09	天然香辛料 （干辣椒、花椒、 八角、茴香等）	履行完毕	框架性合同 结算金额总计： 120,650.00
7	克拉玛依市伟华工 贸有限责任公司	2013.04.09	食品添加剂	履行完毕	框架性合同 结算金额总计： 2,149,957.30
8	武汉大匠精工堂包 装商贸有限公司	2013.04.01	粽子礼盒	履行完毕	194,500.00
9	四川麦加乐食品有 限责任公司	2013.04.20	粽子	履行完毕	602,404.00

序号	合同方	签订日期	合同约定项	合同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10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永升装饰公司)	2012.04.06	东方红店装修费	履行完毕	120,000.00
11	武汉大匠包装公司	2012.12.13	2013VI 年度服务合同	履行完毕	200,000.00
12	武汉大匠包装公司	2012.07.20	月饼礼盒	履行完毕	277,200.00
13	武汉南水鱼跃食品有限公司	2012.03.31	鱼子酱	履行完毕	140,000.00
14	武汉大匠包装公司	2012.03.20	粽子包装盒及画册等	履行完毕	181,000.00
15	乌鲁木齐雅红特工贸易有限公司	2012.01.18	牛肉干袋	履行完毕	128,550.00
16	四川麦加乐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2012.04.15	粽子	履行完毕	510,750.00
17	伊宁市紫源商贸有限公司	2011.11.15	剔骨四分体牛肉 暂订 30 吨	履行完毕	1,005,000.00

## 2、重大销售合同

公司的重大客户为团购公司食品的克拉玛依市企事业单位,且大部分为意向性合同,只确定标的单价,未确定合同总金额,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在合限期内定期或不定期(主要为节日性食品)确定供应量,与客户即时结算。

报告期内签订和执行的重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合同方	签订日期	合同约定项	合同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1	克拉玛依广陆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4.05.20	粽子	履行完毕	106,250.00
2	博达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4.8.22	月饼	履行完毕	89,900.00
3	克拉玛依市城投鹏基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4.01.01	食品卡 (生日蛋糕)	履行完毕	框架性合同 结算金额总计 289,246.30
4	中国石油集团西部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测井公司	2013.8.29	月饼	履行完毕	框架性合同 结算金额总计 646,875.50
5	博达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2.9.13	月饼	履行完毕	框架性合同 结算金额总计 2,472,862.35
6	铜锣湾超市	2013.08.24	月饼摊位 进场合同	履行完毕	框架性合同 结算金额总计: 3,129,778.49

序号	合同方	签订日期	合同约定项	合同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7	重油开发公司	2012.12.22	各类食品	履行完毕	框架性合同 结算金额总计 1,043,306.00
8	克拉玛依华澳能源 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06.04	鲜花粽	履行完毕	框架性合同 结算金额总计 215,631.60

## 2、重大采购、销售意向性合同结算明细

### (1) 重大采购意向性合同

序号	供应方	签订日期	结算金额			金额总计
			2012年	2013年	2014年1-11月	
1	乌鲁木齐市沙区史进发调味品经销部	2013.04.09	--	59,635.00	61,015.00	120,650.00
2	克拉玛依市伟华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012.03.09	726,045.00	763,584.30	660,328.00	2,149,957.30

### (2) 重大销售意向性合同

序号	客户	签订日期	结算金额			金额总计
			2012年	2013年	2014年1~11月	
1	克拉玛依市城投鹏基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2.3.1	107,451.30	178,595.00	3,200.00	289,246.30
2	中国石油集团西部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测井公司	2013.8.29	--	560,841.50	12,510.00	573,351.50
3	博达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2.9.13	738,570.00	832,773.00	901,519.35	2,472,862.35
4	铜锣湾超市	2012.08.24	901,045.20	1,213,188.08	1,015,545.21	3,129,778.49

5	重油开发公司	2012.12.22	--	1,043,306.00	--	1,043,306.00
6	克拉玛依华澳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04	--	45,880.00	169,751.60	215,631.60

#### 4、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方	借款金额	借款起止日	合同号	担保情况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	400 万元	2014.9.29~ 2015.9.25	2014 年公司借 字 201409026 号	永升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	400 万元	2013.9.22~ 2014.9.21	2013 年公司借 字 201309033 号	永升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	200 万元	2012.8.6~ 2013.8.5	2012 年公司借 字 2012072 号	克拉玛依市金磊建材有限公司连带责任保证

#### 5、食品产业园区入园协议

鉴于公司现有厂区面积已经不能满足公司的产能需求，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31 日与克拉玛依市合元泰食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克拉玛依食品产业园企业入园协议》，并缴交“食品产业园厂房建设保证定金 210 万元”。

## 八、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一）行业概况

#### 1、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属于大类“C 制造业”中的子类“C14 食品制造业”和“C13 农副产品加工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公司属于大类“14 食品制造业”中的子类“141 烘焙食品制造”和大类“13 农副食品加工业”中的子类“135 屠宰及肉类加工”。

## 2、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及发展状况

公司生产的产品、提供的服务主要应用于食品制造行业，属于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和保障民生的基础性产业。

### （2）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本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属于烘焙类食品和肉类食品加工与销售领域。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承担食品安全综合协调职责，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食品安全标准制定、食品安全信息公布、食品检验机构的资质认定条件和检验规范的制定，组织查处食品安全重大事故；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负责对生产、流通、消费环节的食品安全实施监督管理；农业部门则主要依照《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的规定，对食用农产品实施安全监管。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食品流通环节进行监督管理。各级政府食品管理办公室对本地区的食品行业进行政策指导，并对本地区食品安全进行综合监督，各地方的行业政策由地方政府、食品管理办公室制定。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和中国焙烤食品工业协会是公司所处行业领域的自律性社团组织。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的主要职能和任务是开展食品行业产品结构、生产、营销等方面的调查、分析研究工作，开展营养发展战略研究，开展技术交流与咨询活动，制定并监督执行行规行约等。中国焙烤食品工业协会的主要工作是研究行业重大问题，提出有关改革、发展、产业政策、立法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参与制定行业规划和计划，开展行业统计、发布行业信息，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制定和修订，开展行业质量检验和产品认证等。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事务委员会（宗教事务局），参与拟订自治区经济社会相关领域的发展规划，协调有关部门执行中央对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的特殊政策和措施；负责清真食品标识的监督管理工作，并对清真食品是否清真负责。

本行业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如下：

实施时间	法律法规政策名称	颁布单位	政策内容
1994年	《食品企业通用卫生规范》	卫生部	规定了食品企业的食品加工过程、原料采购、运输、贮存、工厂设计与设施的基本卫生要求及管理准则。本规范适用于食品生产、经营的企业、工厂，并作为制定各类食品厂的专业卫生规范的依据。
1995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为保证食品卫生，防止食品污染和有害因素对人体的危害，保障人民身体健康，增强人民体质，而制定的法律。
2002年	《食品添加剂卫生管理办法》	卫生部	加强食品添加剂卫生管理，防止食品污染，保护消费者身体健康
2003年	《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从源头加强食品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提高食品生产加工企业的质量管理和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2005年	《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加强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提高食品质量安全水平，保障人民群众安全健康
2005年	《食品卫生许可证管理办法》	卫生部	进一步规范食品卫生许可证的管理，保障卫生行政部门有效实施食品卫生监督管理，维护正常的食品生产经营秩序，保护消费者健康
2006年	《重大活动食品卫生监督规范》	卫生部	规范重大活动食品卫生监督工作，防止食品污染和有害因素对人体健康的危害，保障食品卫生安全
2004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维护公众健康，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
2007年	《流通领域食品安全管理办法》	商务部	规范食品流通秩序，加强食品流通的行业管理，规范食品经营行为，保障食品消费安全
2007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加强对动物防疫活动的管理，预防、控制和扑灭动物疫病，促进养殖业发展，保护人体健康，维护公共卫生安全
2009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食品安全法是适应新形势发展的需要，为了从制度上解决现实生活中存在的食品安全问题，更好地保证食品安全而制定的，其中确立了以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为基础的科学管理制度，明确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作为制定、修订食品安全标准和对食品安全实施监督管理的科学依据。
2009年	《食品标识管理规定》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为了加强对食品标识的监督管理，规范食品标识的标注，防止质量欺诈，保护企业和消费者合法权益，制定了本规定

实施时间	法律法规政策名称	颁布单位	政策内容
2011年	《食品相关产品新品种行政许可管理规定》	卫生部	为贯彻《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规范食品相关产品新品种行政许可工作
2011年	《国家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国务院	建立健全应对食品安全事故运行机制，有效预防、积极应对食品安全事故，高效组织应急处置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食品安全事故的危害，保障公众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正常的社会经济秩序。
2012年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十二五”规划》	卫生部	全面清理整合现行食品标准，加快制定、修订食品安全基础标准，完善食品生产经营过程的卫生要求标准，合理设置食品产品安全标准，建立健全配套食品检验方法标准，完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管理制度，加强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宣传和贯彻实施，开展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相关研究，提高参与国际食品法典事务的能力。
2013年	《新食品原料安全性审查管理办法》	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办法》修改了新食品原料定义、范围，进一步规范了新食品原料应当具有的食品原料属性和特征。新资源食品的名称是《食品卫生法》中提出的，为与《食品安全法》相衔接，将“资源食品”修改为“新食品原料”。
2004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清真食品管理条例》	新疆人大常委会	加强清真食品管理，规范清真食品生产经营活动

## （二）行业发展现状与趋势

### 1、烘焙食品行业简介

烘焙食品是以面粉、酵母、食盐、砂糖和水为基本原料，添加适量油脂、乳品、鸡蛋、添加剂等，经一系列复杂的工艺手段烘焙而成的方便食品。

民以食为天，烘焙食品在食品工业中占有一定的重要地位，其产品直接面向市场，直观反映人民饮食文化水平及生活水平的高低。随着人民的生活将由温饱进入小康，生活质量将进一步提高，特别是加入世贸组织后，国内市场将进一步开放。这一切都给我国糕点及面包行业的发展带来了挑战和机遇。我国自改革开放以来，糕点及面包行业得到了较快的发展，产品的门类、花色品种、数量质量、包装装潢以及生产工艺和装备，都有了显著的提高。

随着内地城市化程度加深，市场加速国际化，面包牛奶的西式早餐组合逐渐取代中国传统的粥和油条，同时，越来越多的市民已将“饭后甜点”或“下午茶”视为生

活中必不可少的一个环节，城市中西点及面包等烘焙食品的需求量大增。近年，我国经济高速增长，城镇化的不断深化，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快速上升，消费者购买烘焙食品消费支出逐年上升，我国烘焙连锁行业步入了黄金发展期。

我国的烘焙业始于上世纪80年代初，至今发展还不到30年，市场却日益增长并急速扩大。烘焙饼店国内实际估量为8万~10万家，每年全国市场容量增长率近30%，在西部很多相对落后地区增长速度甚至达到了50%，2012年，我国烘焙食品行业实现累计工业销售产值达到1844.67亿元，同比增长21.39%，产销比率达到99%。

根据国家统计局《2010年统计年鉴》统计数据，国内平均每人每年糕点消耗量约为5.09公斤。而根据中国焙烤食品糖制品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与内地饮食习惯相近的韩国、香港等地区，平均每人每年仅面包消费量就已达8公斤。随着中国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及居民饮食习惯的逐步西化，国内烘焙连锁行业市场消费潜力巨大。

## 2、影响行业发展的外部政策环境

(1) 糕点及面包业在食品工业中占有一定的重要地位，其产品直接面向市场，直观反映人民饮食文化水平及生活水平的高低。我国烘焙食品行业步入黄金发展期。目前行业容量接近2000亿，年均增速15%。城镇化的推进与居民饮食结构的西化趋势是行业发展的内在推动。2013年前11月我国烘焙食品制造行业主营业务收入达1961亿元，同比增长16%。

(2) 近年来，随着监管法规的日益严格和消费者对食品安全质量要求的不断提高，糕点食品企业所面临的压力也越来越大，生产厂家应积极申请QS认证，建立HACCP体系，科学合理的使用食品添加剂，保证食品的质量安全。在国家加大食品安全管理的大环境下，糕点月饼行业整体质量水准将跨上一个新台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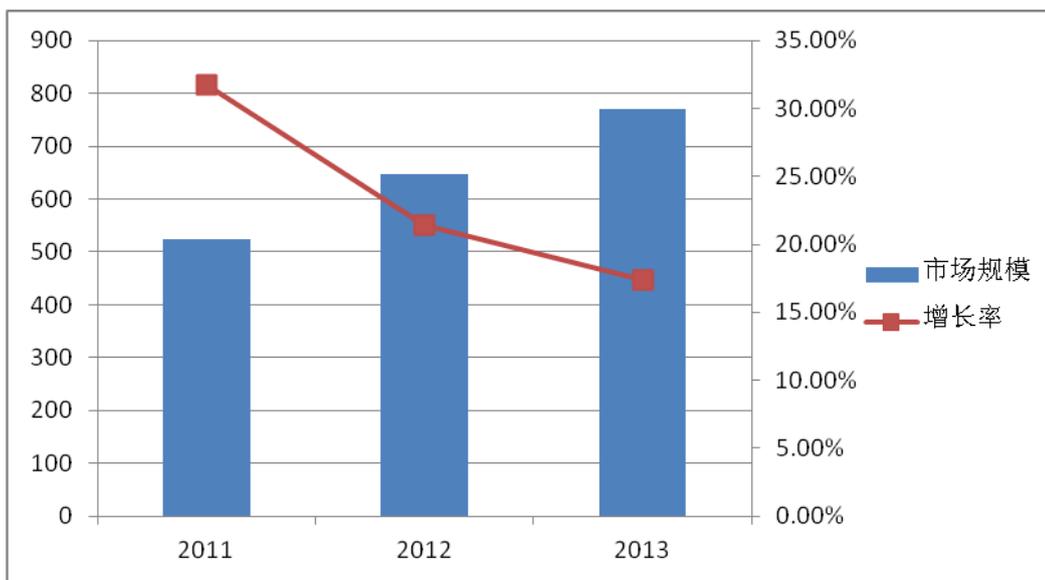
(3) 新疆去年年底人口数量2233万，近10年人口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6%，位居全国第六，除去经济发达的北上广以外排第二，位列西部地区首位。而新疆城镇人口增速更高，近10年城镇人口年均复合增长率达4.3%，城镇人口比重已达44%；人口增长主要受益于政策倾斜，“新丝绸之路”等战略的提出有望继续提振新疆经济。

自治区政府从2012年开始全面启动贫困地区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餐计划，当年即覆盖91.7万名农村中小學生，覆盖面53%。据测算，到2015年全区受益人群可达117.5万，按照每人每天1元的消费，按每年200天计算，则年消费支出达2.35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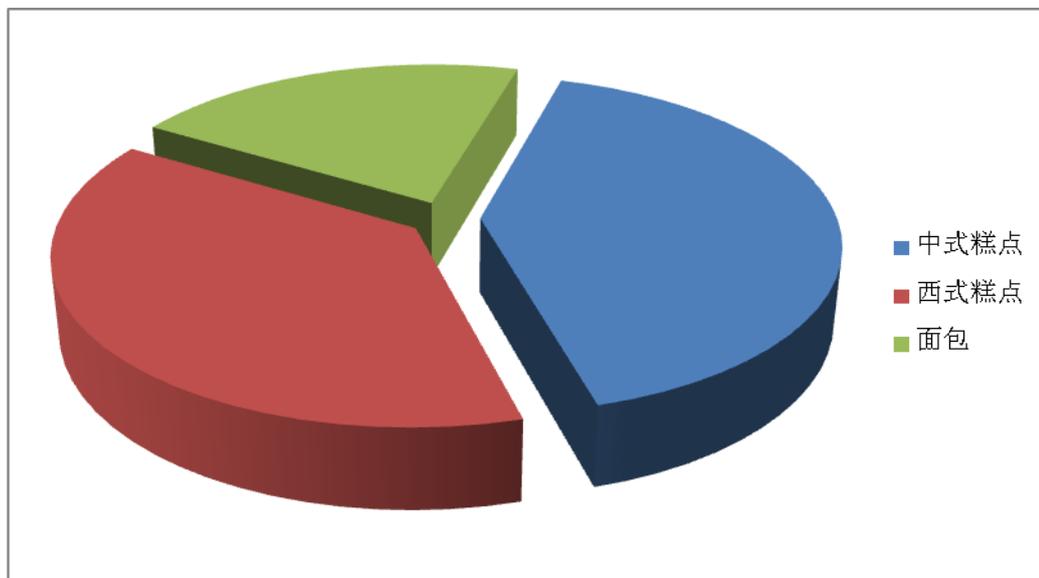
### 3、行业市场现状与前景

2006-2012年间，我国烘焙食品行业销售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30%左右。2012年我国烘焙食品行业销售收入为647.2亿元，全年同比增长率为21.5%，行业景气继续高位运行。2013年，蛋糕及面包销售收入达到770亿元，同比增长17.4%。

2011-2013年我国面包、蛋糕行业市场规模及增速



2013年烘焙食品行业主要产品市场份额



近年来，我国烘焙食品行业快速发展，烘焙饼店国内实际估量为5万家至7万家，并且以每年10%至20%的速度扩张运行，烘焙行业状况良好，消费升级、政策推动、标准重建以及外资涌入、内资合并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使得我国烘焙食品行业传统的低

集中度现状加速改变。

同时，从行业竞争来看，由于快速发展带来的巨大利润吸引，加上冷藏技术的不断发展，以及诸如韩国巴黎贝甜、新加坡面包新语等外来品牌相继进入国内市场，烘焙企业竞争日趋激烈，尤其在一线城市已经到了“贴身肉搏”的境地。面对国际品牌的“围剿”，国内烘焙连锁企业每走一步都不容易。在原材料、人工、房租等成本上涨无法避免的局面下，商家必须谨慎将成本上涨的压力直接转嫁到消费者身上，烘焙企业需寻求更加多元化的盈利模式。“产品过于单一是阻碍企业进一步发展的重要因素，烘焙企业应当积极探索多元化产品的发展，跳出‘烘焙就是做面包’这一行业‘陷阱’，比如，在面包经营中再搭配一杯咖啡，就是一种完善产品结构、值得借鉴的模式。”未来国内烘焙企业应通过产品创新、提高服务水平、搭配相关饮料等提高自身竞争力。

当前，网购糕点、面包逐渐成为一种时尚。烘焙行业发展电子商务是一个趋势，目前房租不断上涨，运用电子商务技术无疑可以省下一大笔租金费用，而将资金主要集中在原料和物流上。

### （三）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链及竞争格局

#### 1、公司所处产业链情况

公司的行业上游包括谷物种植业、油料种植业、畜牧业、制糖业、其他调味品发酵品制造和包装装潢及印刷。上游行业的谷物种植业、油料种植业等农产品农副产品的价格不但受供求关系影响，也受气候条件和自然、病虫害等因素。虽然上游原材料生产企业数量众多，且以中小型企业为主，但整体供不应求。近年来，我国农产品价格整体呈上升的趋势，价格上涨，另一方面也说明了农产品市场供不应求，这足以表明了烘焙食品加工企业对上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较弱。

公司行业下游包括糕点、糖果批发业、超级市场零售业、糕点面包零售业等，下游行业直接面对广大终端消费者，位于整个产业链的末端。当地消费者特别是面对新疆广大穆斯林消费者的购买能力和消费偏好对烘焙清真食品行业的经营具有直接影响。作为烘焙食品的中高端产品，需要不断了解消费者需求，通过产品品种创新和产品口味的不断提升，从而保证消费的动态粘性和稳定的市场覆盖。随着烘焙食品逐步健康化的趋势，产品创新速度和品牌经营策略将成为企业保持竞争优势的关键。

## 2、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格局

烘焙行业其准入门槛较低，企业数量众多，市场竞争程度较高。具体有以下几个特点：

### （1）烘焙行业分散有待整合

我国烘焙行业发展迅速，但行业内尚无绝对统治的品牌，较低的进入门槛使得中小型企业占据大多数市场份额。目前全国烘焙店约10万家。部分较大品牌已经开始连锁化运营。而且烘焙企业大多选择其各自所在区域开展营运。此外，由于烘焙行业进入门槛较低，故而中小型烘焙企业占据大部分的烘焙市场份额。根据欧睿咨询的数据，2010年全国烘焙行业连锁店约有50,000~70,000家，排名前五位的烘焙连锁品牌仅占烘焙产品销售总额的6.2%。

### （2）品牌化和连锁化是未来发展趋势

受益于近年来我国烘焙食品市场的迅速发展，这一方面使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另一方面也为行业的升级换代积蓄了必要的消费能量。可以预见，未来烘焙行业尤其是现在还处于无序竞争的糕点面包业将和其他成熟行业一样，进入品牌竞争时代，因此，烘焙特别是糕点面包企业亟需实施品牌化运营。

从现状来看，规模较大的烘焙连锁运营商已经开始推行连锁化、规模化及品牌化的发展策略。

### （3）地区依赖性明显，产品过于同质化

由于糕点面包业是一个典型的实用技术型市场，而且非常受产品保质期等因素制约，所以行业就显示出了竞争门槛低、两极分化、区域化、同质化明显等病态行业生存格局。

具体地说，因为竞争门槛低，产品缺乏科技含量，所以造就了各式各样的面包糕点房遍地开花的局面；而且调查显示，大多面包房和糕点企业的产品虽然在细节上有区分，但整体上同质化非常严重；这一方面造就了行业平均利润只有不足10%的局面，另一方面也造就了行业内企业普遍对地域依赖明显，并且同一区域内大小企业两极分化严重，缺少平衡，缺少多元的现状。

### 3、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 （1）周期性

该行业在 2006~2012 年间工业增加值的复合增长率为 33.3%，远高于同期中国 GDP 增长率。这表明该行业处于其生命周期的成长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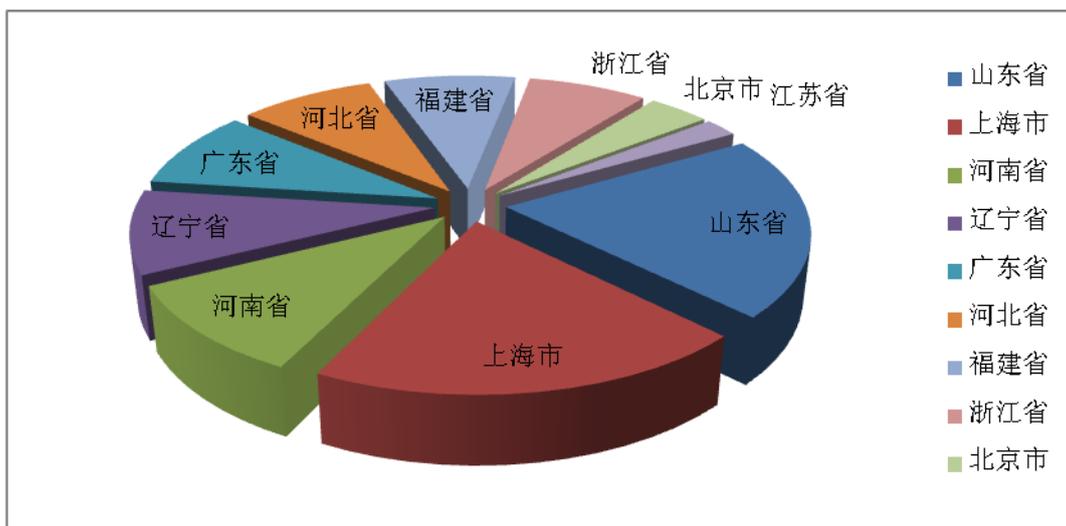
该行业仍存在巨大的发展空间。近年来人们收入及生活水平的提高，增加了对高质量食品的需求及消费能力。同时城市化进程的进行、工作和学习节奏的加快及青年一代偏好快餐的饮食喜好等也加大了对该行业的需求。

目前该行业的成长主要得益于消费量的增长、消费者对糕点、面包消费偏好的积累、行业内企业产能的扩充以及近年来新市场主体的参与。

2007~2013 年间该行业内企业数量的复合增长率为 6.1%，预期 2015 年之后，随着经济的回暖，该行业的盈利水平将会上升，企业的数量也将继续保持增长。该行业的竞争将会越来越激烈，规模经济、品牌影响以及产品差异化将对于企业的成长越来越重要，该行业将逐渐进入成熟期。

#### （2）区域性

2013 年行业销售收入分布概况



从上图可以看出，山东省行业活动最为集中，山东省是该行业活动最为集中的地区，2013 年前 11 个月的销售收入占全行业收入的 16.4%，山东省的糕点、面包企业也是全国最多的省份，主要源于该省原材料的巨大供给优势及众多外资企业的资金投

入。山东省糕点面包企业密集且生产工艺相对较高，是国内行业活动最为集中的地区。

上海市是该行业活动次为集中的地区，2013年前11个月的销售收入占全行业收入的15.7%。上海糕点以风味各异的“海派”糕点著称，经过多年发展，形成了自身完整的产业布局和产业门类。尤其是近年来，看好上海的投资环境，外资、台资、港资来华投资猛增，合资、独资企业发展迅速。一些当地的企业也是国内的知名品牌，如杏花楼等。目前上海的糕饼市场大体是三足鼎立之势，“三资”企业占领高端产品市场；国有企业占领中端产品市场；私营企业占领低端产品市场。

华南地区是该行业活动较为集中的区域。广东省是这个区域的重要生产基地，广式糕点以新鲜的制作工艺和美味的口感而著称。尤其是广式月饼在一年一度的中秋佳节占据了极大的市场份额，品牌优势巨大。

北京市是华北地区重要的面包糕点生产基地。北京糕点以其种类丰富而知名，其悠久的历史 and 具有中国传统的制作方法也使许多外国友人折服。北京稻香村食品在国内和国际上都十分知名，是中国优秀的传统企业。该行业活动在其他地区的集中度因原材料供给和终端消费市场容量较小等原因而较为分散。

### （3）季节性

随着消费观念的改变、消费水平的提高以及市场推广的深入，烘焙食品消费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变化，但节假日和旅游旺季仍对烘焙食品的销售具有一定的推动作用，比如为春节生产糕点，为端午节生产粽子，为中秋节生产月饼。时令性仍然影响着产品的销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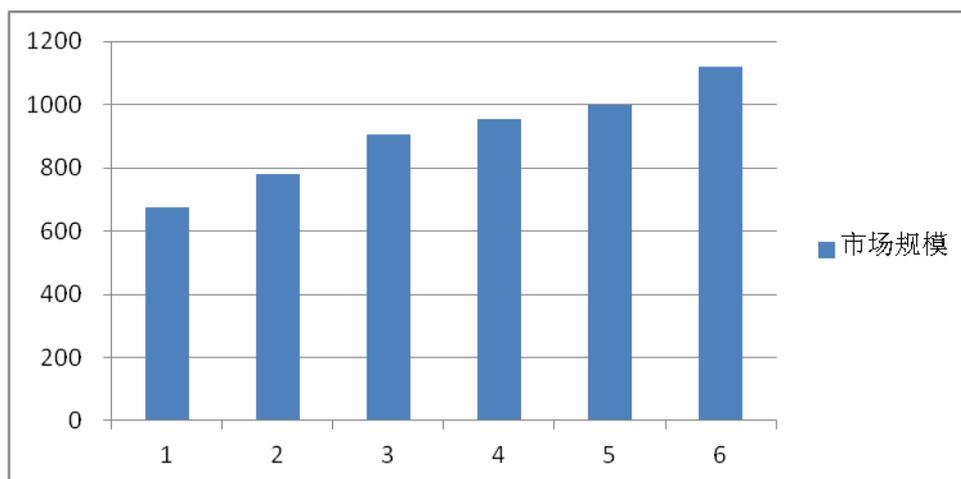
### （四）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状况

随着内地城市化程度加深，市场加速国际化，面包牛奶的西式早餐组合逐渐取代中国传统的粥和油条，同时，越来越多的市民已将“饭后甜点”或“下午茶”视为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一个环节，城市中西点及面包等烘焙食品的需求量大增。近年，我国经济高速增长，城镇化的不断深化，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快速上升，消费需求带来井喷式增长。

## 1、烘焙连锁行业市场规模

受益于行业需求的高速增长和国家政策的支持，烘焙连锁行业供给快速增长，行业水平迅速提高。根据相关数据统计，2011、2012 和 2013 年，行业规模分别为 953、1000 和 1120 亿元。

2008-2013 年中国烘焙连锁行业市场规模分析（单位：亿元）



## 2、行业集中度及主要企业的市场份额

2013 年中国糕点、面包产品制造行业前四家企业的市场份额预计为 18.1%，较 2012 年有下滑趋势。行业集中度较低主要是因为，该行业的产品种类较多，各企业专注于某一细分市场。预期未来随着龙头企业之间并购以及龙头企业发展其他细分市场，行业集中度会有所提高。

## 3、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近年来，烘焙连锁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经营成本不断升高，但受益于行业需求的快速增长，整体毛利率仍稳定增长。根据 Wind 数据库的统计，近几年烘焙行业毛利率保持相对稳定的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年份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烘焙行业毛利率	21.16%	21.23%	22.02%

烘焙连锁行业毛利率的不断提高主要基于以下原因：一是连锁模式的快速发展，

带来了规模效益的上升；集约化的生产模式有效降低了企业的生产成本；二是消费升级，随着我国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提高和消费习惯的改变，居民的消费支出逐渐增加，且对毛利率较高、品质较好的商品需求增加。三是城市化进程的加速推动了烘焙连锁行业的迅速发展。

## （五）行业进入壁垒

### 1、质量安全壁垒

为加强对食品质量安全的监督和管理，我国对食品的生产经营活动实行严格的市场准入制度。食品质量安全市场准入制度主要包括三方面内容：一是 2005 年开始对食品生产企业实施生产许可证制度，只有具备基本生产条件、能够保证食品安全的企业才能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并获准生产获证范围内的产品；二是实施食品出厂检验记录制度，未经检验或经检验不合格的食品不准出厂销售；三是对食品类产品实行市场准入标志制度，即必须在食品包装上加印或者加贴市场准入“QS”标志。2009 年 6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食品安全法》对食品安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于损害消费者权益的食品生产企业的处罚力度进一步加大，越来越严格质量控制和行业监管，将大大提高该行业的准入门槛。

### 2、品牌效应壁垒

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升，人们对包括烘焙类食品的消费要求也在不断提高，消费者更加关注产品的安全、质量、口味、营养、功能等特质，而品牌正是产品和企业上述方面经过长期沉淀的综合体现。目前，我国烘焙食品市场上的知名品牌都是经过消费者认可和市场检验后逐渐形成的，企业塑造、维护一个知名品牌具有相当难度，需要产品研发、质量控制和渠道宣传等多方面的支持，为进入本行业的企业设置了较高的门槛。

### 3、技术壁垒

食品制造行业和农副产品加工业内细分产品生产工艺相近，主要靠配方、口味变化、延长保质期和提高营养附加值等创新内容来吸引消费者，这就提高了对企业研发能力的要求。经过多年努力，业内大规模企业大都已成立专门的研发机构，形成了研发和创新机制，并积累掌握了独有的专利或非专利技术。很多产品具有独创性和生产

工艺的特殊性，在工艺标准化、专有加工设备的研发等方面不具有大规模的通用性，因此具有自身特点的食品专有加工设备将构成本行业一定的技术壁垒。新产品的专利保护制度、率先制定的产品国家或行业标准，也构成一定的技术壁垒。

#### 4、资金壁垒

随着企业规模的不断扩大，行业内的规模经济效应越发明显。对于现阶段以扩张为主的食品加工企业而言，资金实力是维持规模化生产和持续经营的首要资本，门店扩张、产能提升、物流配套、冻库建设、信息系统优化、人才培养等都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因此，本行业对企业的资金实力或融资能力有较高的要求。新进入者在面临外部规模企业的强势竞争的同时，又受到内部资金、品牌、销售等多方面的发展制约，在市场竞争中很难取得有利地位。

### （六）影响行业发展因素

#### 1、有利因素

##### （1）国家政策推动行业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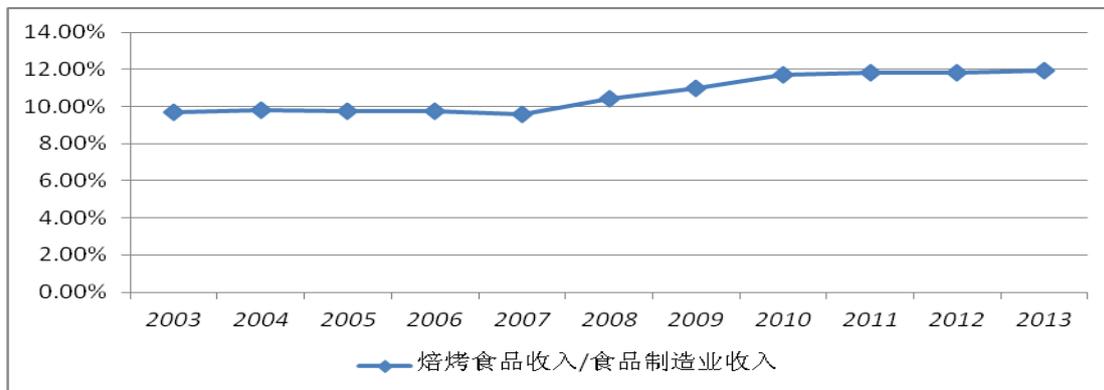
我国近年相继出台了多项政策鼓励食品加工行业发展。中国的糕点、面包产品产量较大，但国内需求水平较低。中国政府通过较高的进口关税限制糕点、面包产品的进口，大多数糕点、面包产品的进口关税为80%，糕点、面包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一般为13%，以此鼓励糕点、面包的出口。

另根据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2011年发布的《食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出，到2015年食品加工业总产值达到12.3万亿元，增长100%，年均增长15%；利税达到1.88万亿元，增长75%，年均增长12%。食品加工业总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提高到1.5:1。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将有利于该行业的快速发展。

##### （2）城镇化和居民饮食结构的改变为烘焙食品发展提供推力

2007年以后我国烘焙食品收入在食品总额中占比逐年提升，体现居民饮食结构改变。而2010年国内年人均糕点消费量为5.09公斤，韩国和香港地区年均仅面包消费量就已达8公斤，提升空间仍较大。未来随着中国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和居民饮食习惯的西化，国内烘焙食品行业收入有望继续保持较快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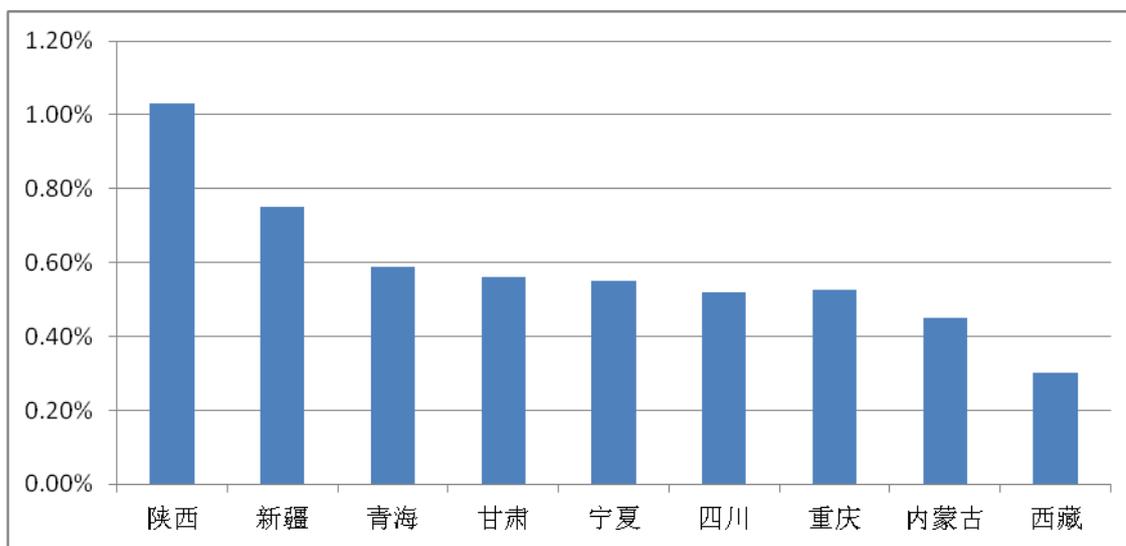
2007年以后烘焙食品收入比重逐年提升



### （3）新疆地区经济增速快，有较强人口流入趋势，且人均糕点消费量大

新疆地区受政策倾斜，经济增速快且人口有较快流入的趋势，消费基础庞大且在快速扩容，对烘焙食品消费量较大，人均糕点消费性支出占比在西部地区处于前列。

西部地区城镇家庭糕点消费性支出占比



### （4）技术进步推动了烘焙行业的发展

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近年来烘焙食品企业及相关科研机构加大投入，研制成功了一批新的烘焙食品精深加工技术、除菌杀菌技术和安全检测技术，推动了技术的创新、装备水平的进步和生产自动化水平的提高。烘焙食品的基础材料逐步专业化，辅助材料质量不断提高，生产工艺不断成熟，设备更加专业化，生产出更多品种的品种供消费者选择，产品口味更加丰富多样，营养水平更高，保质期也显著延长，技术

进步大大推动了休闲食品行业的发展。

## 2、不利因素

作为西方国家的主食之一，烘焙产品进入我国后发展迅速。尤其近几年，烘焙产品市场每年以近 30% 的速度稳步递增，而且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生活节奏的加快，烘焙产品的需求还在进一步增大，已成为城市消费者的生活必需品之一。

这一方面使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另一方面也为行业的升级换代积蓄了必要的消费能量。可以预见，未来烘焙行业将和其他成熟行业一样，进入品牌竞争时代，因此，烘焙企业亟需实施品牌化运营

从现状看，由于烘焙食品行业是一个典型的实用技术型市场，而且非常受产品保质期等因素制约，所以行业就显示出了竞争门槛低、两极分化、区域化、同质化明显等病态行业生存格局。

### （1）国外行业技术相比仍有相当大的差距

虽说近年来我国烘焙食品行业工艺技术有了长足发展。但一些新技术如两次发酵工艺、两次搅拌技术、连续发酵工艺和高热连续烤炉及自控设备等尚未得到普遍推广。发达国家已经普遍的保鲜面团、冷冻面团技术在我国虽然有较深入研究，但未形成规模生产能力。国内企业只能得到微薄的加工费和服务费，不利于壮大民族工业。

### （2）行业集中度不高，产品过于区域化

2013年中国糕点、面包产品制造行业前四家企业的市场份额预计为18.1%。而且传统的糕点、面包企业产品市场区域特征明显，呈现出区域性而非全国性的竞争模式。由于地区饮食习惯存在较大差异，且行业发展尚不成熟，目前我国市场只形成了面包新语食品集团、台湾85度C等具有一定全国影响力的企业，尚未形成全国性的龙头企业。企业一般立足于某一核心区域，集中力量在该区域确立领先地位，并向周边地区辐射发展。

造成区域化竞争的部分原因是由于不同地区的饮食偏好大相径庭，但是企业满足于现有产品和现有市场，对终端市场重视不够，不能结合市场需求研发新产品，也是影响传统蛋糕企业做大做强的重要原因所在。

### （3）产品同质化严重、亟待产品创新

从整体上看，烘焙食品在种类、配料、口味以及包装等方面都趋于同质化，缺乏根据不同消费者的体质、年龄和不同地域特征而设计的产品。烘焙食品企业的品牌定位和市场策略也趋于同质化，缺乏对更具赢利空间的高端市场和更广泛消费人群的挖掘。

## （七）行业特有风险

### 1、市场风险

一是产品销售价格混乱。一方面是销售价格虚高。另一方面不同区域销售价格相去甚远。

二是渠道风险。随着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烘焙食品的销售渠道逐渐走向连锁销售和网上销售。建立销售渠道需要很多资源投入，新品牌如果没有一定的销量支撑，则无法覆盖其成本支出，导致不少新品牌进入市场后昙花一现。

三是市场区域分割风险。受市场营销能力及区域市场壁垒等因素的影响，清真烘焙类食品加工企业目前主要集中在区域内销售，尚无法将网络扩展到全国，从而影响企业的市场份额。由于面临国内外同类产品的冲击，给企业产品的市场扩张造成一定的影响。另外，清真食品市场的开拓受当地经济发展水平、消费习惯和消费者对品牌认同程度等因素影响，对同类的新类新产品的接受需要一定过程，尤其是对汉族人制作的清真食品，获得市场认同需要很长过程。

### 2、政策风险

监管体制孱弱影响监管效能。一方面在现有的监管体系下，烘焙食品安全监管涉及卫生、安全监管、工商、质检等多个政府部门，其职能错综复杂，各部门分工、职能不清晰，没有形成综合性的、强大的监管体系和网络。

### 3、经营风险

一是食品质量不容乐观，产品标识不规范，部分烘焙食品包装上未标识厂名、生产日期和保质期，使烘焙食品质量无法获得有效保障。

二是规模扩张后的管理风险。烘焙食品企业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资产规模和营

业收入逐年增加。规模将大幅增加，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张，对公司市场开拓、系统运作、生产管理以及人员管理方面都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企业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不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进行及时调整和完善，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 （八）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本公司长期立足于克拉玛依本地市场发展，是克拉玛依市烘焙类清真食品行业的龙头企业和专业企业，也是健康休闲食品领域快速成长的企业。公司制定了完整的企业标准化体系，推行标准化的管理，按照《食品安全法》和《产品质量法》的要求，从原料采购管理、生产过程控制、仓库管理、销售管理、财务管理到零售管理等环节全部实现 ERP 信息系统的动态管理。良好的企业行为规范经营，为生产优质产品打下了坚实基础。

目前，全国烘焙食品生产企业较为分散，跨区域的企业较少，根据国家统计局和中国食品报的数据统计，截至 2013 年年末，全国共有上万家糕点面包生产企业获得食品生产许可资格，而全国年收入超过 2,000 万元的规模以上的糕点面包生产企业仅有 547 家，其中已上市或正在申请上市的企业有麦趣尔、元祖股份等。

上市公司麦趣尔全称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新疆自治区一家专业从事乳制品生产和销售，以及烘焙食品的连锁经营的上市公司。截至 2013 年年末，麦趣尔共有 40 家烘焙食品连锁经营门店，主要分布在新疆、北京两地。

元祖股份全称为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烘焙食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是一家专业生产蛋糕、月饼、中西式糕点等烘焙产品的全国连锁经营企业。目前在国内主要城市及台湾地区布局门店销售网络，截至 2013 年年末，元祖股份拥有连锁门店共计 600 家，遍布全国 102 个地级城市，其中上海、江苏、浙江、湖北、四川、重庆等东部及长江流域地区为其优势区域。

## 2013、2012 年度公司烘焙业务毛利率与烘焙行业毛利率及相关公司烘焙食品毛利

率比较如下：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烘焙行业毛利率	21.16%	21.23%
麦趣尔烘焙业务毛利率	57.95%	55.55%
元祖股份营业毛利率	61.00%	61.04%
永升嘉轩烘焙业务毛利率	30.26%	30.71%

从上表可知，公司烘焙业务毛利率（产品销售毛利率）虽然高于烘焙行业毛利率，但远低于麦趣尔、元祖股份烘焙业务毛利率，这主要是因为公司经营规模太小、品牌知名度不高、高盈利产品少、销售区域单一等所造成的。

## 2、竞争优势

### （1）区域性营销网络优势

新疆是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的重要区域，从2007年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促进新疆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以来，新疆经济步入高速发展时期。而随后几年的若干扶植政策也使新疆进入跨越式发展阶段。烘焙类清真食品是新疆具有民族特色的休闲类食品。本公司自2001年成立以来，一直立足于新疆尤其是克拉玛依本地市场发展，发挥自身的区位优势，以直营连锁为主，知名零售商渠道为辅，建立了“J. 100嘉轩”为品牌的区域性营销网络。在克拉玛依市场，产值从几十万元增长到目前的上千万元，“嘉轩食品”已成为克拉玛依市家喻户晓、深受油城人民信赖和喜爱的食品品牌。地处新疆多民族的环境下，需求偏好差异大，民族风俗各有不同。公司经过数年努力，通过多元化产品开发经营，渐渐在各民族间形成良好口碑。

同时，公司秉承“渠道精耕”的发展策略，在连锁经营模式的基础上，积极努力尝试特许加盟模式，力争将品牌扩张到北疆塔城、伊犁等区域，拓宽市场覆盖率的广度。同时公司正积极与知名零售商如铜锣湾、合家福等建立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在现有核心区域市场的覆盖率，增强对零售终端的掌控能力。

## （2）品牌优势

作为克拉玛依市食品加工行业的重点龙头企业，公司本着为人真诚、产品真实、服务真心的经营理念和“快乐100，满意100”的“J.100嘉轩”品牌诉求来塑造清真品牌形象，为下一步开拓新市场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公司在新疆区域市场的品牌知名度不断提升。

## （3）技术优势

公司经历了多年的发展历程，所积累的技术研发基础和实力较为雄厚，技术研发人员的工作经历丰富，拥有较强的行业了解能力和技术研发能力。公司秉持“以健康为本”、“以洁净为要”、“以道德为先”的原则研发新产品，“以健康为本”，即公司秉承以营食品安全健康为核心的经营思想，从采购、生产到销售案安全健康理念落实到每个环节；“以洁净为要”即以注重清真、清洁为要义，严格把控食品生产过程；“以道德为先”即注重诚实守信的商业美德，以诚信为公司的经营准则。公司通过完整的方案设计和产品设计、评估评审、实现到验证、市场调研，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品质安全的清真烘焙食品。

## （4）成本控制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主要产品均拥有完整的工艺链和符合行业标准的企业标准，可以有效地控制成本，进一步提高产品附加值和利润控制点。公司从产品设计、内涵提升、原辅材料采购、生产管理、质量管理等方面入手，进一步完善全过程ERP管理，严格控制成本，最终生产出高品质安全的调味食品，有力地保证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 （5）供应链管理优势

公司通过大商ERP管理系统，对公司业务、物流和销售信息的整合，为供应链上的各方构建了一个统一的供应链管理平台，实现对客户需求、门店库存及补货、供应商供货等信息的及时掌控和快速反应。基于历史销售数据、系统中订单情况和未来订单预测，滚动安排生产计划。销售部门通过大商ERP管理系统动态管理客户订单与库存状况，不断降低渠道成本、优化渠道效率。同时，公司在食品加工基地建立了配送中心，从而保证采购、策划、控制存货及生产到运送食品是整个供应链，由一个规模

庞大的先进物流体系支持。

### 3、竞争劣势

#### （1）资金劣势

公司资本规模较小，制约了综合竞争实力的快速提升。调味食品生产是一个竞争尤其激烈的行业，产品的技术开发和生产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相比较于“麦趣尔”等知名品牌，公司存在着资金劣势。虽然在克拉玛依市场，公司占据绝对优势，但存在未来市场份额被压缩的风险，为了推动公司的持续发展，需要通过合法渠道进行融资以满足企业要求。

另外，清真烘焙类食品的发展和消费者需求有着民族特色，所生产出的产品面临诸多口味消费者的考验，在行业竞争中所诉求的资源众多。因为，烘焙行业企业的流动资金需求也处于较高水平，资金实力几乎决定了公司业务发展的速度。

#### （2）影响力劣势

虽然公司在克拉玛依家喻户晓，但公司毕竟发展历史不长，实力不够雄厚，与疆内大中型食品生产企业相比，公司在生产规模、市场知名度、信息化管理、人力资本、市场布局诸多方面有待进一步提升。

公司目标是打造成克拉玛依乃至北疆清真食品第一品牌。目前世界有22亿穆斯林消费群体，在政府不断深化与阿拉伯国家的商品交易合作的背景下，公司迎来有利机遇，更需要扩大宣传，增强企业的综合影响力。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就变更经营范围、增资、股权转让和整体变更等事项召开股东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并执行相关决议。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基本规范，虽存在不足之处，但未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公司股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等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2015年1月17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监事，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由2名股东代表监事与1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

2015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文件。2015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能够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各尽其职，履行勤勉忠诚的义务，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的三会运行情况良好。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虽然公司已经初步建立了较为规范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与投资者保护机制，能够保证公司各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为了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索取相关资料，有权依法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行使相应的表决权，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为了保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时，股东的救济机制；明确了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及董事会在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担保等方面的权限；建立了关联方回避机制，规范了关联交易行为。为了避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侵害股东及公司利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范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目的、原则、内容、方式、职责和信息披露等方面，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切实保护投资者

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建立了内部管理和规范运作所需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对外担保及投资决策机制等。此外，公司还建立了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公司运行的合法性、规范性。

## （二）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公司治理制度，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各机构能够依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现有治理机制通过制度设计、有效执行，充分保证了合法、有效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并依法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股东权利。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运行有效且可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

随着新的政策环境和经济形势不断变化的情况下，公司的法人治理机制以及内部控制将不断更新、补充，在实践中进一步完善。同时公司管理层应加强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而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的情况，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

###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元清女士、周燕女士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案件，也不存在涉

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 四、公司独立情况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采购和销售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已承诺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具备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均为公司合法拥有或使用；公司已取得土地、房屋等相关资产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公司的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产，资产产权界定清晰。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担保的情形，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设立了综合事业部对公司人力资源的相关事宜统筹管理，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干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建立了符合有关会计制度要求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已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并在股份公司内部相应的设立了经营管理职能部门。股份公司治理机构根据自身的经营需要设立，并按照各自的规章制度行使各自的职能，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同的情形。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 五、同业竞争

#### （一）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函的主要内容如下：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承诺未以任何形式在中国境内外投资（含设立、购并等，下同）与永升嘉轩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以任何形式在中国境内外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永升嘉轩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2.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承诺不以任何形式在中国境内外投资与永升嘉轩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不以任何形式在中国境内外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永升嘉轩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对永升嘉轩的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

3.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承诺当本人以任何形式投资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发生从事与永升嘉轩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时，促使、协助永升嘉轩采取购买前述经营实体的资产或权益等方式，将前述经营实体与永升嘉轩相同或类似业务集中至永升嘉轩经营。

4. 如本人及本人以任何形式投资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发生，本人将赔偿因此给永升嘉轩造成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

5. 本人承诺不会利用永升嘉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永升嘉轩及永升嘉轩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6. 上述各项承诺于本人作为永升嘉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 六、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资金往来，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没有针对关联交易制定具体的规章制度，公司与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往来未履行决策批准程序、未与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订协议及收取资金占用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款项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 （二）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章程》中已明确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公司所采取的具体制度安排如

下：

### 1、公司对外担保政策及制度安排

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中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 （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四）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 （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 （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八）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 （九）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 （十）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执行。

除必须由股东大会批准的以外，其他任何担保必须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方可提供。对外担保提交董事会审议时，应当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

### 2、公司关联交易政策及制度安排

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披露程序，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如下：

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 150 万元（不含 150 万元）或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以上的，必须向董事会报告，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任何与该关联交易有利益关系的关联人在股东大会上应当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

权。关联股东有特殊情况无法回避时，在公司征得有权部门同意后，可以参加表决，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对此作出详细说明；

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超过 50 万元（不含 50 万元）但尚未达到 150 万元且未达到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 的，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

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50 万元以下（含 50 万元）的，由公司总经理批准决定。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张元清	董事长	400	40.00%
周 燕	董 事	50	5.00%
王晓兰	董事、总经理	50	5.00%
来德志	董 事	30	3.00%
周雪芬	董事、副总经理	15	1.50%
赵继武	董事、财务总监	9	0.90%
魏新慧	监事会主席	50	5.00%
聂明志	副总经理	5	0.50%
宋福娟	董事会秘书	5	0.50%
合 计		614	61.4%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除张元清和周燕为母女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等承诺。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 与公司关系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张元清	董事长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
		湖南正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控制企业
		克拉玛依大漠国际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控制企业
		新疆金磊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 参股公司
		永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控制企业
周燕	董事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
		长沙永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控制企业
		新疆原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控制企业
		克拉玛依市豫商盈盛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参股企业
		克拉玛依市城投碎石开采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参股企业
来德志	董事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
魏新慧	监事会主席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总会计师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
		长沙永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控制企业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 与公司关系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新疆原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控制企业
		克拉玛依大漠国际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控制企业
		克拉玛依市豫商盈盛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监事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参股企业
		克拉玛依金龙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现公司监事出任该公司的董事
		克拉玛依市城投碎石开采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参股企业
		新疆金磊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控股股东参股公司
罗铁军	董事	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总经理	公司股东
		克拉玛依市聚力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总经理	现公司董事出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总经理
		克拉玛依众桥生产力促进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总经理	现公司董事出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总经理
许雯	监事	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经理	公司股东
		克拉玛依市聚力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经理	现公司董事出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总经理
		克拉玛依众桥生产力促进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经理	现公司董事出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总经理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兼职情况。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管理人员不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

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 （七）其他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不利影响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 （一）董事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有限公司未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执行董事为魏新慧。

2014年公司10月，有限公司设立董事会。2014年10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张元清、王晓兰、周燕、来德志、周雪芬、赵继武、胡越为公司董事。同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选举张元清为公司董事长。

2015年1月17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张元清、周燕、王晓兰、来德志、周雪芬、赵继武、罗铁军为公司董事。同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元清为董事长。

#### （二）监事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有限公司设一名监事，李疆怀为公司监事。

2014年10月，有限公司设立监事会。2014年10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魏新慧、聂明志、岳云霞为公司监事。同日，有限公司召开监事会，选举魏新慧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5年1月17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魏新慧、许雯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同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建荣为公司职工监事。同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魏新慧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有限公司的总经理为王晓兰。

2014年10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聘任王晓兰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周雪芬、聂明志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赵继武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福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5年1月17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王晓兰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周雪芬、聂明志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赵继武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宋福娟为董事会秘书。

除上述变动外，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变动。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瑞华审字[2014]第 01690163 号”《审计报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公司披露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详细的财务资料。

### 一、审计意见类型

本公司已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报告期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瑞华会计出具了“瑞华审字[2014]第 0169016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瑞华会计认为本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1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 1~11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主要数据

###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4年11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5,118,511.09	14,998,601.99	12,388,490.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29,448.04	482,116.56	985,608.98
预付款项	358,631.69	204,295.00	269,177.4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87,251.55		36,009.46
存货	1,257,954.45	1,097,510.63	1,283,869.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531.54	1,600,000.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20,654,328.36</b>	<b>18,382,524.18</b>	<b>14,963,156.3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68,670.38	1,967,076.86	1,524,766.6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11,777.78	1,144,638.89	1,716,111.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219.74	26,171.51	16,242.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430,667.90</b>	<b>3,137,887.26</b>	<b>3,257,119.87</b>
<b>资 产 合 计</b>	<b>24,084,996.26</b>	<b>21,520,411.44</b>	<b>18,220,276.25</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二)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4年11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000,000.00	4,000,000.00	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069,351.60	891,107.01	1,694,489.22
预收款项	5,358,693.58	5,128,622.28	3,865,806.03
应付职工薪酬	2,161,255.57	3,112,692.84	3,230,263.00
应交税费	489,381.06	1,160,561.44	807,886.51
应付股利			
应付利息	48,800.00		
其他应付款	97,146.78	38,702.20	133,050.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3,224,628.59</b>	<b>14,331,685.77</b>	<b>11,731,494.8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预计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13,224,628.59</b>	<b>14,331,685.77</b>	<b>11,731,494.84</b>
<b>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股本）	8,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资本公积	1,100,00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3,913.67	193,913.67	57,870.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66,454.00	994,812.00	430,911.25
<b>股东权益合计</b>	<b>10,860,367.67</b>	<b>7,188,725.67</b>	<b>6,488,781.41</b>
<b>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b>	<b>24,084,996.26</b>	<b>21,520,411.44</b>	<b>18,220,276.25</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三）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11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9,787,950.61</b>	<b>23,803,943.76</b>	<b>16,175,718.79</b>
减：营业成本	12,261,128.67	14,730,444.95	10,593,942.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562,138.22	551,717.47	272,764.54
销售费用	3,401,260.02	3,972,397.78	2,974,639.17
管理费用	2,548,128.91	2,455,503.23	2,043,242.28
财务费用	431,845.44	368,535.98	104,036.61
资产减值损失	96,192.89	39,717.59	28,881.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24.72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490,281.18</b>	<b>1,685,626.76</b>	<b>158,212.85</b>
加：营业外收入	304,547.00	343,381.60	513,381.60
减：营业外支出	574.55	602.45	44,243.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602.45	44,243.77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794,253.63</b>	<b>2,028,405.91</b>	<b>627,350.68</b>
减：所得税费用	222,611.63	667,970.77	150,091.74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571,642.00</b>	<b>1,360,435.14</b>	<b>477,258.94</b>
<b>五、其他综合收益</b>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571,642.00</b>	<b>1,360,435.14</b>	<b>477,258.94</b>
<b>七、每股收益</b>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	0.23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23	0.0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四）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1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030,096.82	28,258,290.65	18,562,191.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931.99	368,216.18	523,859.7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1,356,028.81</b>	<b>28,626,506.83</b>	<b>19,086,050.8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61,427.98	13,153,987.13	8,023,977.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37,471.66	8,278,722.14	3,325,982.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92,260.88	2,346,568.50	550,450.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1,795.38	909,526.04	808,481.1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4,682,955.90</b>	<b>24,688,803.81</b>	<b>12,708,891.3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326,927.09</b>	<b>3,937,703.02</b>	<b>6,377,159.5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24.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603,024.72</b>	<b>4,0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2,521.86	921,895.54	2,028,728.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1,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032,521.86</b>	<b>2,521,895.54</b>	<b>2,028,728.5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70,502.86</b>	<b>-2,517,895.54</b>	<b>-2,028,728.5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4,000,000.00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100,000.00</b>	<b>4,000,000.00</b>	<b>2,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3,666.67	809,696.36	135,586.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223,666.67</b>	<b>2,809,696.36</b>	<b>135,586.9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76,333.33</b>	<b>1,190,303.64</b>	<b>1,864,413.07</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19,909.10</b>	<b>2,610,111.12</b>	<b>6,212,844.0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98,601.99	12,388,490.87	6,175,646.7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5,118,511.09</b>	<b>14,998,601.99</b>	<b>12,388,490.87</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2014年1~11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14年1~11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193,913.67	994,812.00	7,188,725.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		193,913.67	994,812.00	7,188,725.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1,100,000.00		571,642.00	3,671,642.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1,642.00	571,642.0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1,100,000.00			3,10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000,000.00	1,100,000.00			3,1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	1,100,000.00	193,913.67	1,566,454.00	10,860,367.67

## 2、201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57,870.16	430,911.25	6,488,781.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		57,870.16	430,911.25	6,488,781.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6,043.51	563,900.75	699,944.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60,435.14	1,360,435.1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6,043.51	-796,534.59	-660,490.88
1. 提取盈余公积			136,043.51	-136,043.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660,490.88	-660,490.88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		193,913.67	994,812.00	7,188,725.67

## 3、2012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10,144.27	91,298.47	6,101,442.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		10,144.27	91,298.47	6,101,442.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7,725.89	339,612.78	387,338.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7,258.94	477,258.9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7,725.89	-137,646.16	-89,920.27
1. 提取盈余公积			47,725.89	-47,725.8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89,920.27	-89,920.27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		57,870.16	430,911.25	6,488,781.41

###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四、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二）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四）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

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

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五）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

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其中，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其他关联方及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确定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依据。

####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六） 存货

### 1、 存货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

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七）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 2、固定资产的计量基础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生产设备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5.00	5.00	19.00
办公设备	5.00	5.00	19.00
电子设备	3.00	5.00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 （九）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

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十）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

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十二）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十三）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

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十四）收入

#####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对于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同时授予客户奖励积分的业务，本公司在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同时，将销售取得的货款或应收货款在本次商品销售或劳务提供产生的收入与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之间进行分配，将取得的货款或应收货款扣除奖励积分公允价值的一部分确认为收入、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递延收益。

客户兑换奖励积分时，本公司将原计入递延收益的与所兑换积分相关的部分确认为收入，确认为收入的金额以被兑换用于换取奖励的积分数额占预期将兑换用于换取奖励的积分总数的比例为基础计算确定。获得奖励积分的客户满足条件时有权取得第三方提供的商品或劳务的，如果本公司代表第三方归集对价，本公司应在第三方有义务提供奖励且有权接受因提供奖励的计价时，将原计入递延收益的金额与应支付给第三方的价款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收入；如果本公司自身归集对价，应在履行奖励义务时按分配至奖励积分的对价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实际业务过程中，公司不同业务、不同经营模式的营业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 产品销售业务：

①**连锁经营门店零售**：采取现销方式的，在收到货款，并将商品交付给客户时确认收入；采取预收款方式的（即客户使用“J.100 嘉轩储值卡”购物等），在将商品交付给客户时确认收入；采取“第三方支付”方式的，在将商品交付给客户，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收入。

②**其他方式销售商品的**，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

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 餐饮服务业务：

①连锁经营门店服务：采取现销方式的，在已向客户提供餐饮服务，并收到货款时确认收入；采取预收款方式的（即客户使用“J.100 嘉轩储值卡”消费等），在已向客户提供餐饮服务后确认收入；采取“第三方支付”方式的，在已向客户提供餐饮服务，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收入。

②其他方式提供餐饮服务的，在已向客户提供餐饮服务后，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餐饮服务收入。

在实际业务过程中，一般由销售人员或各连锁门店的店长填写《发票开具申请表》，经相关审批后，财务部专门人员进行发票的开具。当月开具的发票，根据收款及发货等情况，进行收入的确认及其他账务处理；对于各餐饮连锁门店，经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同意后，各餐饮门店店长于每月初根据各门店的预计月销售额预先领用定额发票备用，每月月末，财务部专人对发票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对已使用的定额发票进行相关的账务处理。

#### （十五）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

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①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②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③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④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

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

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十七）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

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八）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组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的商誉。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 （十九）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 （二十）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

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上述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无影响。

##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 （二十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二十二）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

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3、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5、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五、主要税费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费项目及税率如下：

税 种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014年7月，公司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设立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第一分公司，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该分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税率为3%。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不存在税收优惠的情况。

## 六、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项 目	2014年 11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24,084,996.26	21,520,411.44	18,220,276.25
股东权益合计（元）	10,860,367.67	7,188,725.67	6,488,781.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10,860,367.67	7,188,725.67	6,488,781.41
每股净资产（元）	1.36	1.20	1.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6	1.20	1.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91%	66.60%	64.39%
流动比率（倍）	1.56	1.28	1.28
速动比率（倍）	1.47	1.21	1.17
项 目	2014年1~1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19,787,950.61	23,803,943.76	16,175,718.79
净利润（元）	571,642.00	1,360,435.14	477,258.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1,642.00	1,360,435.14	477,258.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41,394.12	1,103,350.78	125,405.5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41,394.12	1,103,350.78	125,405.57
毛利率（%）	38.04%	38.12%	34.51%
净资产收益率（%）	7.65%	18.98%	7.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57%	15.39%	1.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3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3	0.08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8.74	32.44	21.65
存货周转率（次）	10.41	12.37	1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26,927.09	3,937,703.02	6,377,159.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5	0.66	1.06

注释：

1、毛利率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公司按加权平均法计算净资产收益率,且列示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其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E0+NP\div 2+Ei\times Mi\div M0-Ej\times Mj\div M0\pm Ek\times Mk\div M0)$ ,其中:P0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3、每股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每股收益稀释的情形,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的数值相等,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基本每股收益=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期末股本(实收资本)

## 4、每股净资产

每股净资产=报告期期末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实收资本)

## 5、应收账款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 (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 /2]

## 6、存货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 (期初存货+期末存货) /2]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实收资本)

## 8、资产负债率

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期末资产

## 9、流动比率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10、速动比率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一) 偿债能力分析

2014年11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4.91%、66.60%、64.39%。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均未超过70%,且随着股东加大投资,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截至2014年11月30日,公司各项负债中,除短期借款400万元将于2015年9月归还外,其余负债均为日常经营活动产生,故公司偿债压力较小。

2014年11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56、1.28、1.28,速动比率分别为1.47、1.21、1.17。报告期内,公司流动

比率、速动比率均大于 1，表明流动资产、速动资产大于流动负债，短期偿债风险较低。因为公司大部分销售采取连锁门店零售的方式，故应收账款较少；而公司主要产品为烘焙及节庆食品，保质期较短，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各类存货保持较低的水平。因此，由于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存货处于较低的水平，公司流动资产保持较大流动性，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 （二）资产营运能力分析

2014 年 1~11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8.74、32.44、21.65，处于较高水平，表明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快。主要因为公司大部分销售采取连锁门店零售的方式，因此应收账款始终处于较低的水平。其中 2014 年 1~11 月，由于部分大客户销售一般在每年年终结算，因此 2014 年 11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3 年年末大幅上升，导致当期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

2014 年 1~11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0.41、12.37、10.25，处于较高水平，表明存货周转速度较快。这是因为公司主要产品为烘焙及节庆食品，此类食品保质期较短，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每月销售量适时调整当月生产计划，在确保及时供应的同时，尽量减少各类物资的库存量，致使存货周转速度保持较高的水平。

## （三）盈利能力分析

2014 年 1~11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8.04%、38.12%、34.51%，波动不大，保持较为平稳的状态。报告期内，公司餐饮服务业务营业毛利率保持在 50%以上，但餐饮服务收入额较小；而产品销售业务毛利率虽然仅为 30%左右，但产品销售收入额较大，并且，随着连锁销售门店的增加，预计产品销售收入将持续增长，此项业务将成为公司主要的赢利来源。

2014 年 1~11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7.65%、18.98%、7.55%；每股收益分别为 0.10 元、0.23 元、0.08 元，起伏波动较大。这主要由于 2013 年度，公司加大了团购客户的营销力度，导致当年度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企业盈利亦大幅上升；2013 年度公司共获得净利润 136.05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185.05%。

#### （四）现金流量分析

2014年1~11月、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32.69万元、393.77万元、637.72万元。其中2014年1~11月，因为部分大客户销售一般在每年年终结算，导致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额较小；而2014年8月31日，公司与克拉玛依市合元泰食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克拉玛依食品产业园企业入园协议》，并支付“食品产业园厂房建设保证定金210万元”，导致“当期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同时，随着职工薪酬支出增加等原因，致使2014年1~11月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大于现金注入，净现金流量出现负数。

由于公司大部分销售通过连锁门店零售的方式实现，故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频繁的现金收款情况。2014年1~11月、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现金销售收入分别为8,648,716.51元、5,397,403.44元、4,474,159.15元，分别占现金流量表之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的40.50%、18.85%、23.44%。在公司对外销售中，存在营业员收取现金的情况，为了保证现金安全，公司制订了现金管理制度，并使用“大商ERP管理系统”，通过网络通讯的方式，实时管控各个连锁门店的收银情况；公司出纳员，每天分两次，到各个门店收取当日零售现金，并及时送存指定银行账户。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发放工资等付款行为，大部分通过银行结算方式完成，但存在费用报销、零星小额采购、临时工工资等支付现金的情形。2014年1~11月、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现金支出分别为636,393.12元、808,788.847元、847,758.87元，分别占现金流量表之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的2.58%、3.28%、6.67%。

##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关系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1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1,642.00	1,360,435.14	477,258.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96,192.89	39,717.59	28,881.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0,928.34	336,709.37	283,051.9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2,861.11	714,472.23	319,999.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2.45	44,243.7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3,666.67	149,205.48	45,666.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24.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048.23	-9,929.40	-7,220.2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443.82	186,358.96	-500,031.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87,644.15	564,666.77	-412,803.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57,057.18	595,464.43	6,098,112.6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6,927.09	3,937,703.02	6,377,159.54

##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现金流量变动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情况如下：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1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产品销售收入	19,787,950.61	23,631,776.59	16,175,718.79
销项税金	2,140,480.78	2,901,818.21	2,216,592.49
应收账款减少数(-增加数)	-1,128,405.87	461,879.60	-513,244.34
预收账款增加数(-减少数)	230,071.30	1,262,816.25	683,124.23
合 计	21,030,096.82	28,258,290.65	18,562,191.17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1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收入	21,384.99	24,834.58	10,478.11
其他收入	304,547.00	343,381.60	513,381.60
合 计	325,931.99	368,216.18	523,859.71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1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成本	12,261,128.67	14,730,444.95	10,593,942.29
本期进项税额	1,203,789.90	1,452,242.03	1,390,885.43
减：生产成本、制造费用—人工成本	-2,561,798.80	-3,463,053.15	-2,947,005.45
减：制造费用—折旧	-175,696.17	-117,787.47	-109,345.31
预付账款增加数（-减少数）	154,336.69	-64,882.48	269,177.48
存货增加数（-减少数）	160,443.82	-186,358.96	500,031.26
应付账款减少数（-增加数）	-178,244.59	803,382.21	-1,673,708.22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增加数	-102,531.54		
合 计	10,761,427.98	13,153,987.13	8,023,977.48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1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房租物业及取暖费	544,941.76	260,879.12	175,569.43
中介及其他服务费	290,954.25	31,780.00	-
差旅费	118,806.73	53,277.50	91,979.70
水电费	96,470.80	85,966.35	75,256.95
销售服务费	80,605.45	82,469.37	77,489.89
广告宣传费	65,898.02	48,232.92	49,523.00
办公费	48,424.37	90,720.99	54,419.13
运费	42,883.66	66,117.23	50,842.76
业务招待费	18,742.80	15,961.00	17,206.00

项 目	2014 年 1~1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支付保证金	2,100,000.00		
往来及其他支出	484,067.54	174,121.56	216,194.30
合 计	3,891,795.38	909,526.04	808,481.16

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

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1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直接以现金购置的固定资产	1,032,521.86	921,895.54	2,028,728.53

## 七、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利润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 1、营业收入的构成明细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烘焙类、酱卤肉类清真食品的研制、生产和销售以及提供中西式餐点的饮食服务。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自主营业务。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1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产品销售收入	12,634,899.83	63.85%	17,241,686.04	72.43%	13,038,779.38	80.61%
餐饮服务收入	7,153,050.78	36.15%	6,562,257.72	27.57%	3,136,939.41	19.39%
合 计	19,787,950.61	100.00%	23,803,943.76	100.00%	16,175,718.79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为烘焙类、酱卤肉类清真食品等产品销售收入以及餐饮服务收入两大类，其中产品销售收入约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70%左右。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各类业务收入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14 年 1~1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 额	金 额	增长率	金 额
产品销售收入	12,634,899.83	17,241,686.04	32.03%	13,038,779.38
餐饮服务收入	7,153,050.78	6,562,257.72	109.19%	3,136,939.41
合 计	19,787,950.61	23,803,943.76	47.16%	16,175,718.79

2013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迅速，较2012年度增长了47.16%，其中产品销售收入增长主要因为企业在2013年度加大了团购客户的营销力度，许多大型企业向公司定制员工生日蛋糕、采购中秋月饼、粽子等节日礼品，致使产品销售收入大增。但在2014年度，受到大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礼品类糕点下降较大，产品销售收入急速下降，虽然企业采取多种措施促进销售，但随着团购客户礼品订购量大幅下降，产品销售收入仍将低于2013年度，但高于2012年度。

2013年度，公司餐饮服务收入较2012年度增长109.19%，主要因为公司在2013年度增加开设一家连锁餐饮门店（东方红店），同时随着知名度的提高，顾客增加，致使当年度餐饮服务收入大幅增长。

## 2、公司营业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成本项目	2014 年 1~1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成本	5,817,643.41	47.45%	7,607,872.52	51.65%	6,434,690.28	60.74%
人工费	2,220,541.55	18.11%	3,633,274.55	24.67%	2,760,569.71	26.06%
折旧费	1,113,789.45	9.08%	1,051,181.60	7.14%	603,051.95	5.69%
其他	3,109,154.26	25.36%	2,438,116.28	16.55%	795,630.35	7.51%
合计	12,261,128.67	100.00%	14,730,444.95	100.00%	10,593,942.2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成本为直接材料及人工费，此两项成本费用约占总成本的80%左右，未发生大幅度波动。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如下：

首先对月度实际发生的生产成本费用进行统一归集，即按照费用性质设置材料、工资、折旧费、房租、水电等相关科目，对生产车间当月实际发生各项成本费用进行归集；然后，由于面包、糕点等烘焙食品生产周期较短，月末不计算在产品成本，本月发生的所有成本费用全部计入当月产成品。公司采用实际成本法分配当月发生的成本费用，计入当月完工的各型号产成品成本，并转入库存商品；最后，按照库存商品的型号，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当月发出商品的单价，根据当月实际销售数量，计算并结转当月营业成本。

### 3、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额构成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4年1~1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产品销售业务	3,543,771.16	28.05%	5,216,785.63	30.26%	4,004,004.25	30.71%
餐饮服务业务	3,983,050.78	55.68%	3,856,713.18	58.77%	1,577,772.25	50.30%
合计	7,526,821.94	38.04%	9,073,498.81	38.12%	5,581,776.50	34.51%

2013年度，随着销售收入的大幅增长，公司毛利额亦大幅增加。报告期内，公司餐饮服务业务毛利率保持50%以上，而产品销售业务毛利率为30%左右，显示餐饮服务赢利能力较强。但是随着公司连锁销售门店的增加，预计产品销售收入将持续扩大，产品销售收入将成为公司主要的赢利来源。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综合营业毛利率分别为38.04%、38.12%、34.51%，波动不大，保持较为平稳的态势。

## 4、利润总额和净利润的变动趋势分析

项 目	2014年1~1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 额	金 额	增长率	金 额
营业收入	19,787,950.61	23,803,943.76	47.16%	16,175,718.79
营业成本	12,261,128.67	14,730,444.95	39.05%	10,593,942.29
期间费用	6,381,234.37	6,796,436.99	32.69%	5,121,918.06
营业利润	490,281.18	1,685,626.76	965.42%	158,212.85
利润总额	794,253.63	2,028,405.91	223.33%	627,350.68
净 利 润	571,642.00	1,360,435.14	185.05%	477,258.94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营业收入呈增长态势，尤其是2013年度增长过快。预计2014年度营业收入将低于2013年度，但仍高于2012年度。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经营成本及费用亦上升，但上升幅度低于收入增长，致使营业利润、利润总额等大幅增加。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营业利润等各项利润指标随同营业收入上下波动。

## (二) 期间费用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期间费用具体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14年1~1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销售费用	3,401,260.02	3,972,397.78	2,974,639.17
管理费用	2,548,128.91	2,455,503.23	2,043,242.28
财务费用	431,845.44	368,535.98	104,036.6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7.19%	16.69%	18.39%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2.88%	10.32%	12.6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18%	1.55%	0.64%
三项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2.25%	28.55%	31.66%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采取增设连锁门店的方式，以扩大销售。据统计，公司在2012年度拥有连锁门店8家，2013年度为12家，2014年度增至14家。随着连锁门

店的增加，售货人员及设备、房屋租赁等均随同增加，销售费用金额呈显上升趋势；但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呈下降的趋势，表明营业收入增长高于销售费用的增长。

随着连锁门店的增加，公司管理人员亦有所增加，管理费用金额有一定的增长，但增长幅度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但 2014 年，公司开始推进“新三板挂牌”工作，聘请了相关的中介服务机构，导致管理费用增加较大。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银行借款从 200 万元增至 400 万元，利息支出增长较大。另外，随着顾客越来越多地使用第三方支付手段进行购物，公司支付给第三方支付机构的手续费增长较快。由于上述两项费用的增长，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呈上升趋势。

综观最近两年一期，随着公司连锁门店的增加，公司销售等三项费用金额均有所增加，但三项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呈下降的趋势，表明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快于费用的增长。

### 1、销售费用明细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销售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4 年 1~1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1,614,493.99	2,572,973.82	25.01%	2,058,294.04
折旧与摊销	903,202.84	859,736.21	88.97%	454,951.11
房租物业及取暖费	534,754.56	241,824.52	49.78%	161,453.47
水电费	92,986.90	81,376.00	15.56%	70,418.74
销售服务费	80,605.45	82,469.37	6.43%	77,489.89
广告宣传费	65,898.02	48,232.92	-2.61%	49,523.00
其他	109,318.26	85,784.94	-16.32%	102,508.92
合计	<b>3,401,260.02</b>	<b>3,972,397.78</b>	<b>33.54%</b>	<b>2,974,639.17</b>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呈上升趋势，主要因为公司连锁门店增加所致。公司在 2012 年度共开设连锁门店 8 家，2013 年度为 12 家，2014 年度增至 14 家。随着连

锁门店的增加，人员、设备及房屋租赁等都在增长，致使职工薪酬及福利费、设备折旧费、店面装修摊销费、房屋租金等各项费用呈上升趋势。

## 2、管理费用明细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管理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4年1~1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1,976,995.14	2,119,596.15	22.68%	1,727,711.64
中介服务费	254,679.25	---	---	---
折 旧	100,356.59	71,321.31	29.80%	54,947.06
差旅费	91,426.03	53,277.50	-42.08%	91,979.70
办公费	48,424.37	90,720.99	66.71%	54,419.13
软件服务费	36,275.00	31,780.00	---	---
业务招待费	12,678.00	15,961.00	-7.24%	17,206.00
其 他	27,294.53	72,846.28	-24.88%	96,978.75
合 计	2,548,128.91	2,455,503.23	20.18%	2,043,242.28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呈上升趋势，主要为中介服务费、职工薪酬及福利费等增加所致。公司因进行“新三板”挂牌，聘请相关中介服务机构，致使2014年1~11月中介服务费增加较大；而随着连锁门店增加，公司相应增加管理人员，同时伴随平均工资的增长，导致职工薪酬及福利费有所增加。

## 3、财务费用明细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财务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14年1~1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利息支出	272,466.67	149,205.48	226.73%	45,666.66
减：利息收入	21,384.99	24,834.58	137.01%	10,478.11

项 目	2014 年 1~1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金融机构手续费	4,371.54	4,079.77	697.67%	511.46
其他	176,392.22	240,085.31	251.33%	68,336.60
合 计	431,845.44	368,535.98	254.24%	104,036.61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银行借款利息支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金融机构手续费及第三方支付手续费等组成。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财务费用呈上升的趋势，主要由于银行借款利息支出、第三方支付手续费增加所致。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利息支出呈上升趋势，主要为公司自 2013 年 9 月起，银行借款金额由 200 万元增至 400 万元，由此 2013 年度银行借款平均余额高于 2012 年度，致使利息支出增长较大。

“财务费用——其他”主要为公司支付给第三方支付机构（银联卡、天翼卡等）的手续费。公司各连锁门店允许顾客使用银联卡、天翼卡、一卡通等第三方支付手段进行消费，其后，公司再定期与第三方支付机构进行资金结算，并给予其一定比率的手续费。随着社会的发展，顾客通过第三方支付手段进行消费的情况增多，此项费用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

### （三）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14 年 1~1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2.45	-44,243.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3,717.00	343,381.60	513,381.6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024.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0,255.45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306,997.17	342,779.15	469,137.83
减：所得税影响额	76,749.29	85,694.79	117,284.4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30,247.88	257,084.36	351,853.37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对外投资收益、清理固定资产损益等。最近两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230,247.88 元、257,084.36 元、351,853.37 元，分别占各期营业收入之 1.73%、4.64%、0.78%，比重较小。公司自创立以来，即一直专注于主营业务经营，注重于提高企业持续经营能力。虽然非经常性损益对营业收入影响不大，却进一步提升了企业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外投资，仅根据开户银行的建议，购买一些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共获得投资收益 3,024.74 元。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获得熟食品加工基地房租补贴、财政贴息资金等多项政府补助。但是，相关政府补助不具有持续性，存在变化后，将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11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熟食品加工基地房租补贴	93,717.00	93,381.60	93,381.60
财政贴息资金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食品加工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	---	370,000.00
连锁店面设施项目	---	200,000.00	---
特色酱腌菜系列产品技工改造项目	150,000.00	---	---
合 计	293,717.00	343,381.60	513,381.60

## 八、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截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永升嘉轩资产总计 24,084,996.26 元，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等流动资产以及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非流动资产。

###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2014 年 1~11 月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7,524.07	397,011.19	314,517.36
银行存款	15,074,084.97	14,601,590.80	12,073,973.51
其他货币资金	6,902.05	---	---
合 计	15,118,511.09	14,998,601.99	12,388,490.87

公司大部分销售通过连锁门店零售的方式实现，因此平常保持较大的货币资金余额。其他货币资金为顾客通过银联卡、天翼卡等第三方结算方式进行消费时，截至各报告期期末公司已实现但尚未到达银行账户的在途资金。

## （二）应收账款

### 1、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账龄	2014年11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额	净值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15,208.46	100.00%	85,760.42	1,629,448.04
1~2年	---	---	---	---
2~3年	---	---	---	---
3~4年	---	---	---	---
合计	1,715,208.46	100.00%	85,760.42	1,629,448.04

（续）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额	净值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15,100.59	70.74%	20,755.03	394,345.56
1~2年	4,800.00	0.82%	480.00	4,320.00
2~3年	166,902.00	28.44%	83,451.00	83,451.00
3~4年				
合计	586,802.59	100.00%	104,686.03	482,116.56

（续）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额	净值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35,900.19	79.71%	41,795.01	794,105.18
1~2年	212,782.00	20.29%	21,278.20	191,503.80
2~3年	---	---	---	---
3~4年	---	---	---	---
合计	1,048,682.19	100.00%	63,073.21	985,608.98

截至2014年11月30日、2013年年末、2012年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占资产总额的6.77%、2.24%、5.41%，比重较小。主要因为公司大部分销售通过连锁门店零售方式实现，因此应收账款余额处于较低水平，且账龄较短，不存在大额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其中，由于部分大客户销售一般在每年年终结算，因此2014年11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较2013年年末大幅上升。

## 2、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明细

截止2014年11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如下：

客户名称	2014年11月30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克拉玛依市铜锣湾中盛百货商贸有限公司	765,419.89	1年以内	44.63%	非关联方
克拉玛依技术工人培训中心	202,692.57	1年以内	11.82%	非关联方
新疆永升中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59,113.00	1年以内	9.28%	关联方
永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0,949.00	1年以内	8.22%	关联方
中国石油新疆新港作业分公司	60,100.00	1年以内	3.50%	非关联方
合计	1,328,274.46		77.45%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如下：

客户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 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 司关系
克拉玛依市铜锣湾中盛百货商贸有限公司	394,785.39	1 年以内	67.28%	非关联方
新疆华澳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66,902.00	2~3 年	28.44%	非关联方
新疆永升聚元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11,217.20	1 年以内	1.91%	关联方
克拉玛依市建筑规划设计院	5,202.00	1 年以内	0.89%	非关联方
新疆永升建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800.00	1~2 年	0.82%	关联方
合 计	582,906.59		99.34%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如下：

客户名称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 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 司关系
新疆油田公司重油开发公司	726,110.00	1 年以内	69.24%	非关联方
新疆华澳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12,782.00	1~2 年	20.29%	非关联方
克拉玛依永升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30,053.80	1 年以内	2.87%	非关联方
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国家税务局	18,446.00	1 年以内	1.76%	非关联方
克拉玛依市三达有限责任公司	16,800.00	1 年以内	1.60%	非关联方
合 计	1,004,191.80		95.76%	

3、各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详见本章“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 （三）预付款项

1、报告期内预付款项余额、账龄明细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1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1 年以内	358,631.69	100.00%	204,295.00	100.00%	269,177.48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原材料、设备采购款以及中介机构服务费等。

## 2、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明细

截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止，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如下：

单位名称	2014 年 11 月 30 日	账龄	备注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291,262.14	1 年以内	服务尚未提供
厦门太祖食品有限公司	17,157.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未到货
武汉大匠精工堂商贸有限公司	16,130.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未到货
夹江县清江酿造厂	10,989.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未到货
无锡贝克福尔器具厂	4,920.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未到货
合计	340,458.14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如下：

单位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备注
武汉大匠精工堂商贸有限公司	88,460.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未到货
东台市朝阳食品机械有限公司	49,610.00	1 年以内	预付款设备款，未到货
诸城市佛塑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6,580.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未到货
夹江县清江酿造厂	21,600.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未到货
克拉玛依区金阳光商行	10,800.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未到货
合计	197,050.00	---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如下：

单位名称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备注
乌鲁木齐时代凯跃餐饮设备有限公司	156,350.00	1 年以内	预付款设备款，未到货
克拉玛依东盛服务有限公司	43,946.00	1 年以内	预付房租
克拉玛依市亨元豆业食品有限公司	25,045.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未到货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账龄	备注
武汉市硚口区裕合食品厂	19,35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未到货
乌鲁木齐雅红特工贸有限公司	14,8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未到货
合计	259,491.00	---	---

3、各期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详见本章“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 （四）其他应收款

##### 1、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余额、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账龄	2014年11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额	净值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302,370.05	100.00%	115,118.50	2,187,251.55

（续）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额	净值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7,904.69	100.00%	1,895.23	36,009.46

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公司支付的相关房屋押金、保证金及员工备用金等。其中，2014年8月31日，公司与克拉玛依市合元泰食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克拉玛依食品产业园企业入园协议》，并缴交“食品产业园厂房建设保证定金210万元”。

##### 2、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明细

截止2014年11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如下：

客户名称	2014年11月30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克市合元泰食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0	1年以内	91.21%	非关联方

客户名称	2014年11月30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克市通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2,390.37	1年以内	4.01%	非关联方
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	83,517.78	1年以内	3.63%	非关联方
新疆新油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年以内	0.43%	非关联方
新疆广阳蓝海投资有限公司美食城市管理分公司	10,000.00	1年以内	0.43%	非关联方
合 计	2,295,908.15		99.71%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如下：

客户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曾丽萍	37,904.69	1年以内	100.00%	公司员工

3、各期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详见本章“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 （五）存货

1、公司报告期内存货明细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年11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144,112.04	---	1,033,845.66	---	1,215,234.59	---
库存商品	113,842.41	---	63,664.97	---	68,635.00	---
在产品	---	---	---	---	---	---
在途物资	---	---	---	---	---	---
合 计	1,257,954.45	---	1,097,510.63	---	1,283,869.59	---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从外购入的面粉、牛奶、奶油、白糖、牛肉、包装材料等各种原料。各种原料主要存放在食品加工基地的原料库房里，每天根据生产、销售情况予以领用。由于各食品原料保质期较短，所以原料库存总额始终保持较小的状况，随时根据生产情况进行采购。

库存商品主要为存放在各连锁店内待售的面包、蛋糕、袋装牛肉制品等的各种产品。其中面包、蛋糕等产品由于保质期较短，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生产，同时，上述产品一旦过期，将统一回收并集中销毁，因此库存商品金额不大。但是在传统节日（春节、端午、中秋）时，月饼、粽子等产品销量会大增，公司将根据预计销售量，在节前加大采购及生产，保证充足的库存商品予以应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中库存商品金额很小，这与公司“以销定产”的模式相符，存货构成合理。

2、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形。

#### （六）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4 年 11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备 注
待摊费用	38,373.97	---	---	已预付但尚未计入成本费用的房租
企业所得税	50,636.99	---	---	预缴的所得税
营业税	13,520.58	---	---	预缴的营业税
银行理财产品	---	1,600,000.00	---	
合 计	102,531.54	1,600,000.00	---	

银行理财产品为 2013 年年末，公司应开户银行的建议，同时为了提高资金收益，购买了一款“无固定期限超短期人民币理财产品”，经调查，该项理财产品期限 10 天，已于 2014 年 1 月 9 日收回。

### （七）固定资产

#### 1、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折旧、账面价值

2014年1~11月，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折旧、账面价值变动情况如下：

资产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11月		2014年11月30日
		增加额	减少额	
<b>固定资产原值：</b>				
办公设备	569,323.26	214,508.26		783,831.52
生产设备	1,200,015.88	474,089.67		1,674,105.55
运输设备	461,015.94	157,947.74		618,963.68
电子设备	420,196.29	185,976.19		606,172.48
合  计	<b>2,650,551.37</b>	<b>1,032,521.86</b>		<b>3,683,073.23</b>
<b>累计折旧：</b>				
办公设备	171,631.94	118,195.13		289,827.07
生产设备	183,326.03	121,614.01		304,940.04
运输设备	91,378.57	88,552.02		179,930.59
电子设备	237,137.97	102,567.18		339,705.15
合  计	<b>683,474.51</b>	<b>430,928.34</b>		<b>1,114,402.85</b>
<b>固定资产账面价值：</b>				
办公设备	397,691.32			494,004.45
生产设备	1,016,689.85			1,369,165.51
运输设备	369,637.37			439,033.09
电子设备	183,058.32			266,467.33
合  计	<b>1,967,076.86</b>			<b>2,568,670.38</b>

2013 年度，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折旧、账面价值变动情况如下：

资产类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额	减少额	
<b>固定资产原值：</b>				
办公设备	398,154.56	171,168.70		569,323.26
生产设备	961,490.23	238,525.65		1,200,015.88
运输设备	183,820.10	277,195.84		461,015.94
电子设备	328,190.94	96,731.85	4,726.50	420,196.29
<b>合 计</b>	<b>1,871,655.83</b>	<b>783,622.04</b>	<b>4,726.50</b>	<b>2,650,551.37</b>
<b>累计折旧：</b>				
办公设备	89,017.62	82,614.32		171,631.94
生产设备	86,893.57	96,432.46		183,326.03
运输设备	40,800.60	50,577.97		91,378.57
电子设备	130,177.40	107,084.62	124.05	237,137.97
<b>合 计</b>	<b>346,889.19</b>	<b>336,709.37</b>	<b>124.05</b>	<b>683,474.51</b>
<b>固定资产账面价值：</b>				
办公设备	309,136.94			397,691.32
生产设备	874,596.66			1,016,689.85
运输设备	143,019.50			369,637.37
电子设备	198,013.54			183,058.32
<b>合 计</b>	<b>1,524,766.64</b>			<b>1,967,076.86</b>

2012 年度，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折旧、账面价值变动情况如下：

资产类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度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额	减少额	
<b>固定资产原值：</b>				
办公设备	242,736.50	155,418.06		398,154.56
生产设备	515,931.51	498,241.03	52,682.31	961,490.23
运输设备	27,000.00	156,820.10		183,820.10
电子设备	257,259.29	70,931.65		328,190.94
合    计	<b>1,042,927.30</b>	<b>881,410.84</b>	<b>52,682.31</b>	<b>1,871,655.83</b>
<b>累计折旧：</b>				
办公设备	21,236.18	67,781.44		89,017.62
生产设备	15,229.23	80,102.88	8,438.54	86,893.57
运输设备	4,697.28	36,103.32		40,800.60
电子设备	31,113.08	99,064.32		130,177.40
合    计	<b>72,275.77</b>	<b>283,051.96</b>	<b>8,438.54</b>	<b>346,889.19</b>
<b>固定资产账面价值：</b>				
办公设备	221,500.32			309,136.94
生产设备	500,702.28			874,596.66
运输设备	22,302.72			143,019.50
电子设备	226,146.21			198,013.54
合    计	<b>970,651.53</b>			<b>1,524,766.64</b>

##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未发现由于价值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不存在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不存在融资租入、抵押、担保情况

### （八）长期待摊费用

#### 1、长期待摊费用明细

项 目	原值	发生时间	摊销期限	摊销截止日期	月摊销额
永升花苑幸福路店 装修费	100,000.00	2011 年 12 月	36 个月	2014 年 11 月	2,777.78
雅典娜店装修费	760,000.00	2011 年 12 月	36 个月	2014 年 11 月	21,111.11
友谊路店装修费	1,200,000.00	2012 年 12 月	36 个月	2015 年 11 月	33,333.33
新天地店装修费	143,000.00	2013 年 6 月	36 个月	2016 年 5 月	3,972.22
大学城店装修费		2014 年 11 月	36 个月	2017 年 10 月	
合 计	2,203,000.00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各个连锁店对租赁的经营场所进行装修发生的费用，按照固定期限 36 个月，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其中，连锁门店——大学城店已于 2014 年 11 月 6 日开业，并交付使用，但由于各项装修工程具体造价金额尚在决算中，无法确定具体金额。公司暂时按合同价格 350,000.00 元进行预估摊销，待装修工程具体金额确定后，再进行调整。

#### 2、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变动情况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4 年 11 月 30 日
永升花苑幸福路店 装修费	30,555.56		30,555.56	
雅典娜店装修费	232,222.23		232,222.23	
友谊路店装修费	766,666.67		366,666.67	400,000.00
新天地店装修费	115,194.43		43,694.43	71,500.00

大学城店装修费		350,000.00	9,722.22	340,277.78
合 计	1,144,638.89	350,000.00	682,861.11	811,777.78

(续)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3年12月31日
永升花苑幸福路店 装修费	63,888.89		33,333.33	30,555.56
雅典娜店装修费	485,555.56		253,333.33	232,222.23
友谊路店装修费	1,166,666.67		400,000.00	766,666.67
新天地店装修费		143,000.00	27,805.57	115,194.43
合 计	1,716,111.12	143,000.00	714,472.23	1,144,638.89

(续)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2年12月31日
永升花苑幸福路店 装修费	97,222.22		33,333.33	63,888.89
雅典娜店装修费	738,888.89		253,333.33	485,555.56
友谊路店装修费		1,200,000.00	33,333.33	1,166,666.67
合 计	836,111.11	1,200,000.00	319,999.99	1,716,111.12

##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4年11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资产减 值准备	50,219.74	200,878.92	26,171.51	104,686.04	16,242.11	64,968.44

## (十) 资产减值准备

2014年1~11月，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项 目	2014年 1月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4年 11月30日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04,686.03	96,192.89			200,878.92

其中：应收账款	104,686.03	-18,925.61			85,760.42
其他应收款	---	115,118.50			115,118.50

2013 年度，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项 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64,968.44	39,717.59			104,686.03
其中：应收账款	63,073.21	41,612.82			104,686.03
其他应收款	1,895.23	-1,895.23			---

2012 年度，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项 目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6,087.39	28,881.05			64,968.44
其中：应收账款	26,771.89	36,301.32			63,073.21
其他应收款	9,315.50	-7,420.27			1,895.23

## 九、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永升嘉轩负债总计 13,224,628.59 元，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等流动负债。

### （一）短期借款

#### 1、报告期，公司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类 别	2014 年 11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4,000,000.00	4,000,000.00	2,000,000.00

截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止，公司短期借款为 4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9 月 30 日至 2015 年 9 月 29 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7.32%。此项借款由公司关联方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贷款方——中国银行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2、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逾期未偿还短期借款的情形。

## （二）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按余额及账龄分类列示

账龄	2014年11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69,351.60	100.00%	891,107.01	100.00%	1,694,489.22	100.00%

报告期内的应付账款为应付原材料款及其他由于采购产生的应付款项，账龄均在一年以内。公司与供应商合作关系良好，无逾期情况。

### 2、余额前五名债权人明细

截止至2014年11月30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年11月30日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克拉玛依区新鑫农牧养殖场	非关联方	367,380.00	1年以内	34.36%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350,000.00	1年以内	32.73%
克拉玛依市宇飞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314.02	1年以内	21.35%
乌鲁木齐富康源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873.00	1年以内	7.38%
克拉玛依东盛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64.58	1年以内	3.44%
合计		1,061,331.60		99.26%

截止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克拉玛依市宇飞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1,107.01	1年以内	100.00%

截止至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00,000.00	1年以内	70.82%
乌鲁木齐市裕新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1,937.00	1年以内	11.33%
滨州中裕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年以内	8.85%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北鑫利粮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991.12	1年以内	7.02%
克拉玛依市佳悦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79.10	1年以内	1.77%
合计		1,690,907.22		99.79%

3、各期末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详见本章“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 （三）预收款项

#### 1、报告期内预收款项余额、账龄明细情况：

项目	2014年1~11月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3,635,455.29	67.85%	3,346,139.04	65.24%	3,865,806.03	100.00%
1~2年	1,103,048.65	20.58%	1,782,483.24	34.76%	---	---
2~3年	620,189.64	11.57%	---	---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5,358,693.58	100.00%	5,128,622.28	100.00%	3,865,806.03	100.00%

预收款项为顾客购买公司发售的“J.100 嘉轩储值卡”而预存于公司的款项。一般情况下，部分顾客根据消费习惯，先预存一定款项于公司，以取得“J.100 嘉轩储值卡”，然后待其至各连锁门店消费时，直接刷卡结算。

公司自2011年7月起，出于正常经营的需要，对外开始发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即“J.100 嘉轩储值卡”），售卡资金均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公司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没有从中谋取个人利益。在“J.100 嘉轩储值卡”的发售、兑付过程中，公司一直遵守诚实守信的商业规则，不存在违约等法律纠纷。

2012年9月21日，国家商务部发布《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试行）》，

以规范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的发行、日常管理及备案等。由于公司所属商业预付卡发行较早，且受到地域等特殊因素的影响，没有关注到法规的发布及实施，致使没有及时向主管部门备案，没有按法规要求缴存专项资金等。

为了规范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的行为，公司于2015年4月30日，向克拉玛依市商务局办理了登记备案手续，并按照《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完成了以下工作：

(1) 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石油分行签订《单用途商业预付卡预收资金存管协议》，并向存管账户中汇入规定的款项作为存管资金；

(2) 建立健全了“J.100 嘉轩储值卡”的章程、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

(3) 制定了“J.100 嘉轩储值卡”的购卡协议，进一步完善相关购卡程序。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张元清、周燕女士分别出具承诺函，承诺“自公司发售‘J.100 嘉轩储值卡’之日起，至2015年4月30日为止，如永升嘉轩因在此期间关于‘J.100 嘉轩储值卡’的发售、兑付等行为不符合《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而受到相关经济处罚，本人将无条件不可撤销地给予公司等额经济补偿。”

2、各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详见本章“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 （四）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4年 11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应付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2,161,255.57	3,112,692.84	3,230,263.00

#### （五）应交税费

项 目	2014年 11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增值税	311,792.43	606,792.53	596,854.71

项 目	2014年 11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营业税	---	5,180.94	307.28
企业所得税	---	428,207.30	125,307.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202.08	59,496.39	45,739.30
个人所得税	31,290.74	5,420.67	-
印花税	---	14,480.71	6,892.15
教育费附加	35,473.93	24,584.55	19,602.54
地方教育附加	23,621.88	16,398.35	13,183.40
合 计	489,381.06	1,160,561.44	807,886.51

#### （六）应付利息

项 目	2014年 11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应付银行借款利息	48,800.00	---	---

#### （七）其他应付款

##### 1、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结构如下：

项 目	2014年11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97,146.78	100.00%	38,702.20	100.00%	133,050.08	100.00%

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公司与关联方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款项往来以及支付给员工代垫款等款项。

## 2、余额前五名债权人明细

截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止，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债权人：

单位名称	2014 年 11 月 30 日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备注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4,997.57	1 年以内	97.79%	应付往来款项
员工	2,149.21	1 年以内	2.21%	应付多扣 的保险金
合计	97,146.78		1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债权人：

单位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备注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8,199.72	1 年以内	98.70%	应付往来款项
员工	502.48	1 年以内	1.30%	应付多扣 的保险金
合计	38,702.20		100.00%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债权人：

单位名称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付 款总额的比例	备注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8,383.06	1 年以内	73.94%	应付往来款项
周雪芬	1,735.02	1 年以内	1.30%	应付给员工的 代垫款项
龙川	32,932.00	1 年以内	24.75%	应付给员工的 代垫款项
合计	133,050.08		100.00%	

3、各期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详见本章“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 十、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1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股 本	8,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资本公积	1,100,000.00	---	---
盈余公积	193,913.67	193,913.67	57,870.16
未分配利润	1,566,454.00	994,812.00	430,911.25
<b>股东权益合计</b>	<b>10,860,367.67</b>	<b>7,188,725.67</b>	<b>6,488,781.41</b>

2015 年 1 月 2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各发起人股东共同确认以截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审计后的净资产 10,860,367.67 元折合为公司的股份共计 8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永升嘉轩资本公积。本次整体改制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2015]第 01690001 号”《验资报告》。

股本的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如下：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张元清	40.0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周燕	5.00%	

实际控制人详情参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

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2、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1	王晓兰	5.00%	董事、总经理
2	魏新慧	5.00%	监事会主席
3	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	参股本公司

##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1	张元清	40.00%	董事长
2	罗铁军	---	董 事
3	周 燕	5.00%	董 事
4	王晓兰	5.00%	董事兼总经理
5	来德志	3.00%	董 事
6	周雪芬	1.50%	董事兼副总经理
7	赵继武	0.90%	董事兼财务总监
8	魏新慧	5.00%	监事会主席
9	许 雯	---	监 事
10	王建荣	---	职工代表监事
11	聂明志	0.50%	副总经理
12	宋福娟	0.50%	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 4、其他关联方

序号	名称	企业性质	注册资本	与公司关系
1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330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股东，现控股股东出任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
2	永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5000 万元	报告期内原控股股东控制企业，现控股股东出任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
3	长沙永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3700 万元	报告期内原控股股东控制企业，现控股股东出任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
4	新疆金元机电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3011.24 万元	报告期内原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5	新疆永升中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3000 万元	报告期内原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6	湖南正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3000 万元	报告期内原控股股东控制企业，现控股股东出任法定代表人
7	新疆原野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2726.56 万元	报告期内原控股股东控制公司，现控股股东出任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
8	克拉玛依永升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2300 万元	报告期内原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9	新疆永升华宇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20 万元	报告期内原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10	新疆永升聚元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00 万元	报告期原内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11	新疆金正玻璃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00 万元	报告期内原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12	克拉玛依大漠国际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00 万元	报告期内原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现控股股东担任其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兼总经理
13	克拉玛依永元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元	报告期内原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14	克拉玛依永升勘察测绘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元	报告期内原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15	克拉玛依市和协劳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元	报告期内原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16	克拉玛依市永升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60 万元	报告期内原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17	新疆永升建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209.2716 万元	现 5%以上自然人股东出任董事

序号	名称	企业性质	注册资本	与公司关系
18	克拉玛依市仁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00 万元	报告期内原控股股东参股公司
19	克拉玛依区鑫百盛商行	个人经营	---	现控股股东家庭成员经营
20	新疆金磊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545 万元	现控股股东、5%以上自然人股东 出任董、监事
21	克拉玛依市豫商盈盛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 资或控股)	10000 万元	现控股股东、5%以上自然人股东 出任董、监事
22	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 资)	7500 万元	现 5%以上法人股东
23	克拉玛依市聚力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 资)	10000 万元	现公司董事出任该公司法定代 表人及董事长、总经理
24	克拉玛依众桥生产力促进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 资)	1000 万元	现公司董事出任该公司法定代 表人及董事长、总经理
25	克拉玛依金龙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000 万元	现公司监事出任该公司的董事
26	克拉玛依市城投碎石开采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1478.13 万元	报告期内原控股股东参股公司， 现控股股东、5%以上自然人股东 出任董、监事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关联法人基本情况如下：

#### (1)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	650200030000580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阿山路 42 号
法定代表人	张元清
注册资本	33000 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设备）；二类机动车维修；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维修与施工；建筑用砂开采与销售；成品油零售（仅限分公司经营）；压力管道和锅炉安装；建筑工程施工；金属制品、通用设备、专用设备、五金交电、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安装、销售与维修，水泥及石膏制品、砖瓦、石材及其他建筑材料、化工材料、玻璃纤维及制品、耐火材料制品生产与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汽车配件、石油制品、日用百货销售；油田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租赁及商务服务；广告业务；木器制造与销售；缝纫；灯笼制作销售；农畜产品收购；塑料制品的生产与销售；货运代理；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

	发展；工程技术与规划管理。
成立日期	1999 年 02 月 03 日
经营期限	2029 年 12 月 30 日

## (2) 永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永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号	650200030001100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永红路副 1 号
法定代表人	张元清
注册资本	5000 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油田技术服务；化工产品销售；场地、房屋、柜台租赁。
成立日期	2000 年 1 月 20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 (3) 长沙永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长沙永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号	430100000021894
住所	长沙市岳麓区金星中路 398 号 1 号栋 11 楼 1111-112 房
法定代表人	周燕
注册资本	3700 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肆极
成立日期	2004 年 9 月 10 日
经营期限	该公司目前正在办理注销手续中

## (4) 新疆金元机电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新疆金元机电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650200030000598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永红路4号
法定代表人	刘社义
注册资本	3011.24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GB类、GC类压力管道安装；桥式起重机、门式起重机安装及维修；化工石油工程、房屋工程施工；化工石油设备管道安装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电子工程、送变电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管道工程承包；送变电工程安装、维修及调试；油田技术咨询服务；空调、环保设备销售、安装与维修；油田助剂生产与销售；油田设备清洗；油田技术推广服务；与石油和天然气开采有关的服务活动；非公网柴油机供电项目；机械加工。
成立日期	2002年9月17日
经营期限	2020年9月16日

## (5) 新疆永升中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新疆永升中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650200050019564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迎宾大道69号（15层）
法定代表人	连晓燕
注册资本	3000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儿童游艺、企业管理及咨询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会议展览服务；房屋租赁；纺织品、服装及家庭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产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农牧产品、珠宝首饰、其他家庭用品销售；物业管理。
成立日期	2012年5月8日
经营期限	长期

## (6) 湖南正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南正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号	430000000019581
住所	长沙市天心区新开铺路 423 号
法定代表人	张元清
注册资本	3000 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
成立日期	1993 年 3 月 10 日
经营期限	2023 年 3 月 9 日

## (7) 新疆原野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新疆原野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注册号	650200030002803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永红路副 1 号
法定代表人	周燕
注册资本	2726.56 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餐馆主食、热菜、凉菜；预包装食品零售；（以上项目限分公司经营）罐头（果蔬罐头）生产；果酒、葡萄酒的生产与销售。一般经营项目：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种植业；园林绿化。
成立日期	2004 年 5 月 10 日
经营期限	2030 年 5 月 9 日

## (8) 克拉玛依永升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克拉玛依永升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650200050005567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阿山路 20 号
法定代表人	纪富强
注册资本	2300 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普通货物运输；建筑安装工程施工；门窗、玻璃幕墙制作、销售和安装；塑料管材、管件、建筑五金、金属结构加工及销售；建材、化工产品生产及销售；园林绿化。
成立日期	2001 年 12 月 20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 (9) 新疆永升华宇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新疆永升华宇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650200030001708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大学科技园 B4 区-2 号
法定代表人	王乐宇
注册资本	1020 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普通货物运输；建筑安装工程、架线和管道工程、电子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环保工程、送变电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技术推广服务；与石油和天然气开采有关的服务活动；油田设备维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安装与销售；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与销售；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设备租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销售；通用仪器仪表制造与销售；计算机服务；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设备清洗；非公网柴油机供电项目。
成立日期	2006 年 7 月 3 日
经营期限	2016 年 7 月 2 日

## (10) 新疆永升聚元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新疆永升聚元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号	650200030004124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纬五路 1400 号
法定代表人	高升
注册资本	1000 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通用零部件制造及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维护、修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油田技术咨询服务；清洁服务；与石油和天然气开采有关的服务；非公网柴油机供电项目；石油天然气（海洋石油）工程设计服务。
成立日期	2013 年 6 月 14 日
经营期限	2023 年 6 月 13 日

#### （11）新疆金正玻璃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新疆金正玻璃钢有限公司
注册号	650200030000065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永红路副 1 号
法定代表人	胡越
注册资本	1000 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物运输。一般经营项目：玻璃钢管道及相关制品、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安装。
成立日期	2007 年 7 月 9 日
经营期限	2017 年 7 月 9 日

#### （12）克拉玛依大漠国际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克拉玛依大漠国际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号	650200030003130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文明新村（永升科技楼）
法定代表人	张元清
注册资本	1000 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高尔夫球、滑雪、滑冰、滑草项目经营（限分公司经营）。一般经营项目：高尔夫相关项目服务；体育用品销售；园林绿化；机械设备租赁
成立日期	2003年6月3日
经营期限	2021年6月2日

## (13) 克拉玛依永元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克拉玛依永元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650200030001837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永红路副1号
法定代表人	魏万云
注册资本	200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建材产品质量、公路、水利、油田管道无损、电气设备检测；检测设备安装、调试、销售。
成立日期	2002年8月16日
经营期限	长期

## (14) 克拉玛依永升勘察测绘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克拉玛依永升勘察测绘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注册号	650200030004149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永红路副1号
法定代表人	周倩羽
注册资本	200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测绘服务；工程勘察设计；测绘技术咨询及推广服务。
成立日期	2013年7月5日

经营期限	2023 年 7 月 4 日
------	----------------

(15) 克拉玛依市和协劳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克拉玛依市和协劳务有限公司
注册号	650200030000792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阿山路 42 号
法定代表人	连晓艳
注册资本	200 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劳务派遣；劳务分包；清洁服务；房屋、设备租赁；信息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05 年 3 月 25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16) 克拉玛依市永升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克拉玛依市永升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650200030000776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油建南路 22-78 号
法定代表人	连晓燕
注册资本	60 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物业管理；热产品、日用品、五金销售；市场管理；金属门窗加工与销售
成立日期	2002 年 5 月 30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17) 新疆永升建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新疆永升建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号	650200030001610

住所	克拉玛依市友谊路 128 号
法定代表人	马有柱
注册资本	209.2716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设计、市政工程、电力设计、城市规划。
成立日期	2002 年 3 月 1 日
经营期限	2016 年 3 月 1 日

## (18) 克拉玛依市仁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克拉玛依市仁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新疆克拉玛依市油建北路 8 号
住所	张建国
法定代表人	400 万元
注册资本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类型	油田技术开发与服务；高密度聚乙烯内衬工艺服务；化工产品销售
经营范围	2004 年 3 月 31 日
成立日期	长期
经营期限	新疆克拉玛依市油建北路 8 号

## (19) 克拉玛依区鑫百盛商行

公司名称	克拉玛依区鑫百盛商行
注册号	650203620069207
住所	克拉玛依区永升花苑 13 幢 21 号
经营者名称	李秀军
组成形式	个人经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冷藏、冷冻）零售。一般经营项目：文化体育用品、五金、其他日用品、其他室内装修材料、百货、服装、鞋帽、化妆品及卫生

	用品零售。
成立日期	2011年2月14日
经营期限	-

## (20) 新疆金磊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新疆金磊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650200030000346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金西五街5977号
法定代表人	王荣欣
注册资本	3545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混凝土研制生产，建设机械研制、生产，科技咨询及服务，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五交化产品、汽车配件、石材、水泥制品、办公用品销售。
成立日期	2003年09月28日
经营期限	2003年09月28日至2033年09月28日

## (21) 克拉玛依市豫商盈盛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克拉玛依市豫商盈盛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注册号	650200050017345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迎宾路69号（雅典娜商业广场办公楼A座14层）
法定代表人	王荣欣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各项小额贷款；社会经济咨询；其他专业咨询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3日
经营期限	2061年7月12日

**(22) 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650200030003978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世纪大道以南经四路北段（大学科技园-013 号科技创业服务中心大楼）
法定代表人	罗铁军
注册资本	75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创业投资服务；投资与资产管理；信息咨询 服务；技术推广服务；机械设备租赁。
成立日期	2012 年 10 月 19 日
经营期限	2022 年 10 月 18 日

**(23) 克拉玛依市聚力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克拉玛依市聚力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650200050022584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聚力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罗铁军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及其他融 资性担保业务；兼营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 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 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国家及自治区规定的其他业务
成立日期	2013 年 4 月 16 日
经营期限	2023 年 4 月 15 日

## (24) 克拉玛依众桥生产力促进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克拉玛依众桥生产力促进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650200050024787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科技创业服务中心大楼（裙楼）
法定代表人	罗铁军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投资与资产管理；劳务派遣；会议及展览、信息咨询、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工商、税务代理。
成立日期	2014 年 1 月 2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 (25) 克拉玛依金龙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克拉玛依金龙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650200030004173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金龙镇永盛路 6 号
法定代表人	达木
注册资本	3000 万
实收资本	3000 万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一般经营项目：无。
成立日期	2013 年 08 月 19 日
经营期限	-
成立日期	2014 年 7 月 31 日
经营期限	-

## (26) 克拉玛依市城投碎石开采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克拉玛依市城投碎石开采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650200030001206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清泉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	李新丽
注册资本	1478.13 万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建筑用石料开采、加工、销售；一般经营项目：五金交电、化工产品、金属材料、建材、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
成立日期	2008 年 07 月 18 日
经营期限	2018 年 07 月 06 日

## (二) 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 (1) 销售商品、餐饮服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金磊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方提供商品销售、餐饮服务等业务，形成关联销售关系。该等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化方式进行定价，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	2014 年 1~11 月发生额		2013 年度发生额		2012 年度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358,126.89	16.97%	5,154,013.71	21.65%	4,618,440.30	28.55%
永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0,469.23	0.61%	200,363.16	0.84%	37,790.59	0.23%
新疆金元机电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	54,276.93	0.23%	---	---
新疆永升中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35,994.02	0.69%	64,435.04	0.27%	---	---
新疆原野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10,377.78	0.05%	22,987.26	0.10%	10,834.19	0.07%
克拉玛依永升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2,006.84	0.06%	31,101.71	0.13%	25,687.01	0.16%

关联方	2014年1~11月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2012年度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新疆永升聚元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5,148.72	0.03%	19,174.70	0.08%	---	---
新疆金正玻璃钢有限公司	5,527.35	0.03%	35,524.78	0.15%	11,058.12	0.07%
克拉玛依永元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7,838.46	0.24%	41,636.15	0.17%	22,405.30	0.14%
克拉玛依永升勘察测绘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75,988.89	0.38%	19,863.25	0.08%	109,216.23	0.68%
克拉玛依市和协劳务有限公司	14,312.82	0.07%	4,999.91	0.02%	1,064.10	0.01%
克拉玛依市金磊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32,444.48	0.16%	43,079.06	0.18%	31,425.64	0.19%

## （2）采购商品、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向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新疆原野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等关联方采购汽、柴油、农产品等商品，以及接受房屋装修等劳务、服务，该等关联采购均以市场化方式进行定价，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1~11月，公司向各关联方采购商品、劳务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4年1~11月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汽、柴油	市场定价	96,501.70	58.77%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350,000.00	100.00%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定价	24,000.00	100.00%

2013年度，公司向各关联方采购商品、劳务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3年度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汽、柴油	市场定价	102,883.09	58.29%
新疆原野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58,679.76	0.66%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143,000.00	100.00%

2012 年度，公司向各关联方采购商品、劳务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2 年度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汽、柴油	市场定价	38,559.15	46.23%
新疆原野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144,627.93	1.68%
新疆永升华宇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5,982.91	6.78%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1,200,000.00	100.00%

### （3）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与克拉玛依市永升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赵继武先生存在房屋租赁关系，该等关联租赁均以市场化方式进行定价；另外，公司自成立以来，即免费使用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 3 处房屋，具体情况如下表。

出租方名称	租赁物业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面积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克拉玛依市永升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雅典娜店	房地产	30m <sup>2</sup>	2014.4.1	2017.3.31	市场价	2 万元/年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友谊路店	房地产	165.635 m <sup>2</sup>	2012.12.1	2014.11.30	\	免费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永红路店	房地产	150m <sup>2</sup>	2011.12.1	2014.11.30	\	免费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南新路店	房地产	300 m <sup>2</sup>	2011.7.22	2014.12.31	\	免费
赵继武	本公司之茗记甜品店	房地产	116.68 m <sup>2</sup>	2014.2.25	2019.2.25	市场价	每年租金浮动（78,175.60/年至 127,764.60/年）

### （4）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劳动合同及相关文件的规定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

## 2、偶发性的关联交易情况

### （1）转让商标

2014年5月7日，永升集团与公司签订《注册商标转让合同》，将其拥有的2项注册商标（详细情况见下表）转让给公司，转让费为6000元，公司已支付此项转让费。2014年9月29日，双方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提交转让申请，商标局予以受理，并出具《商标转让申请受理通知书》。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此项转让仍在办理中。

序号	注册人	注册商标	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	使用年限
1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947239	（第29类）肉；肉干；肉罐头；鱼制食品；腌制蔬菜；牛奶制品；食用油；干食用菌；豆腐制品；蛋（截止）	2011.3.21~2021.3.20
2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947272	（第30类）糕点；月饼；年糕；粽子；玉米（烘过的）；米粉；调味酱；非医用营养液；含淀粉食品；冰淇淋（截止）	2011.1.28~2021.1.27

## （2）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为相关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贷款金额	主合同 贷款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克拉玛依市金磊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万元	2012.8.6~ 2013.8.5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注1
永升集团	本公司	400万元	2013.9.22~ 2014.9.22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注2
永升集团	本公司	400万元	2014.9.29~ 2015.9.25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未履行完毕	注3

注1：克拉玛依市金磊建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石油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石油分行签订的“2012072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目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因主合同已履行完毕，故此保证合同亦履行完毕。

注2：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3年公司保字201309032号），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与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之间自2013年9月22日起至2014年9月22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

合同（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债权、以及在本合同生效前双方已发生的债权（为主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前述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担保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 400 万元和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等为此次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因主合同已履行完毕，故此保证合同亦履行完毕。

注 3：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4 年公司保字 201409026 号），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与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之间自 2014 年 9 月 29 日起至 2015 年 9 月 25 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债权、以及在本合同生效前双方已发生的债权（为主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前述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担保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 400 万元和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等为此次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会计科目	关联方	2014 年 11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新疆永升中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59,113.00		
应收账款	永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0,949.00		
应收账款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6,923.60		
应收账款	新疆原野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12,142.00		
应收账款	新疆永升建筑勘察设计研究院	945.00	4,800.00	4,800.00
应收账款	新疆永升聚元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11,217.20	
应付账款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		1,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4,997.57	38,199.72	98,383.06
其他应付款	周雪芬			1,735.02

报告期内，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一定资金往来，均是出于正常经营需要，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

####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永升集团为公司原控股股东，也是克拉玛依市大型的知名企业集团，员工人数最高可达5、6千人，为本地食品企业重要的客户资源。公司面包、蛋糕等烘焙类食品、酱卤肉类食品、节日食品都是本地群众喜爱的食品之一，企事业单位经常作为福利物质发放给员工，而公司销售部门也将永升集团作为重点客户进行营销，因此公司与永升集团及其所属公司发生大量的关联交易不可避免。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餐饮服务，以及向关联方采购材料、劳务及租赁房产，上述关联交易是出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除免费使用相关房产外，其他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不存在关联交易价格大幅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标准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但是报告期公司对关联方永升集团的采购及销售占当期的比例较大，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影响较大。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股东永升集团将其持有的2项注册商标转让给公司，将有助于公司的经营。而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银行借款担保，主要是为了解决本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要的流动资金，亦有助于公司经营，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没有相关的规定，对于关联交易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与非关联交易的同类业务决策程序无明显差异，经相关负责人审批即可完成该交易。股份公司成立后，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决策进行相关规定，并在《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明确制定了关联交易的细则，该办法包括总则、关联人和关联交易的范围、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审批与披露、回避表决以及附则等主要内容，进一步严格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

股份公司发起人股东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程序的合法性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发表了如下意见：“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发生均有其客观原因，遵循了自愿的原则，交易价格及条件公允，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或损害公司及其非关联股东利益的内容”。

#### （四）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资产、业务、机构、人员及财务均独立于各关联方，公司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的能力，不存在产品销售或原材料采购依赖于关联方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元清、周燕签署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本人作为永升嘉轩的控股股东或主要股东，或被法律法规认定为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永升嘉轩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依法签订协议，严格按照永升嘉轩《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履行回避表决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永升嘉轩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今后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对于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而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合理定价，以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 十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会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2015 年 2 月，公司股本自 800 万元增至 1000 万元

2015 年 2 月 26 日，永升嘉轩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克拉玛依市聚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200 万股，公司股本自 800 万元增至 1000 万元。公司办理完成

相关增资事宜，于2015年2月2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获取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2015年1月，公司与永升集团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2015年1月，公司与永升集团协商，将原免费使用的三处房屋转为租赁使用，并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租赁物 业名称	租赁面积	租赁 起始日	租赁 终止日	第一年 租金	第二年 租金	第三年 租金	第四年 租金	第五年 租金
本公司之 友谊路店	165.635 m <sup>2</sup>	2015年 1月1日	2019年 12月31日	9.0 万元	9.5 万元	10.0 万元	10.5 万元	11.0 万元
本公司之 永红路店	150m <sup>2</sup>	2015年 1月1日	2019年 12月31日	8.0 万元	8.5 万元	9.0 万元	9.5 万元	10.0 万元
本公司之 南新路店	300 m <sup>2</sup>	2015年 1月1日	2019年 12月31日	9.0 万元	9.5 万元	10.0 万元	10.5 万元	11.0 万元

## 3、2015年1月，注销前进路店

2015年1月，公司所属连锁门店——克拉玛依市前进路店因店址不佳，经营未达预期而注销。

## 4、2015年2月，注销塔河路店

2015年2月，公司所属连锁门店——克拉玛依市塔河路店因经营面积狭小，房屋租赁到期后，公司不再续租而注销。该门店顾客将分流至友谊路店、新天地店。

###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三、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一）2011年永升集团以实物资产投资入股

新疆天合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委托，对公司原股东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实物资产：运输设备2辆，工具仪器57台，电子设备14台，其他设备40台，共计113项；以2011年7月20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并出具“天合评字【2011】1-06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结果如下：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运输设备	50,350.10	71,100.00	20,749.90	0.41%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工具仪器	411,604.46	373,215.00	-38,389.46	-0.09%
电子设备	84,562.26	79,920.00	-4,642.26	-0.05%
其他设备	399,165.46	382,935.00	-16,680.46	-0.04%
合 计	946,132.28	907,170.00	-38,962.28	-0.04%

2011年8月1日，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将此批实物资产作价900,000.00元，作为第2期出资投入永升嘉轩食品有限公司，双方办理了相应的实物移交手续，并开具了相应的发票。此次出资业经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克拉玛依分所验证，并出具了“驰天会验字【2011】5-013号”《验资报告》。

## （二）2014年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北京长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委托，以2014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长评报字(2014)第14511号”《新疆永升嘉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拟改制事宜所涉及的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如下：

项 目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价值（万元）	增减值（万元）	增值率
资产总计	2,408.50	2,411.38	2.88	0.12%
负债总计	1,322.46	1,322.46	---	---
净资产	1,086.04	1,088.92	2.88	0.27%

本次评估仅作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两年一期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 （一）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

“**第一百四十二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

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四十三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一百四十四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四十五条**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合并报表当年实现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可分配利润的30%。”

## （二）最近两年一期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13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决定向股东（即永升集团）分配利润660,490.88元。

2012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决定向股东（即永升集团）分配利润89,920.27元。

## 十五、特有风险提示

### （一）食品质量和食品安全风险

食品质量安全与人民群众生命健康休戚相关。自 2007 年 7 月底以来，国家相继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来加强食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的管理，对食品安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09 年 6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食品安全法》和 2009 年 7 月 20 日开始实施的《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都进一步强化了食品生产者的社会责任和法律责任，确立了惩罚性赔偿制度，加大了对违法食品生产者的处罚力度。毫无疑问，食品质量与食品安全已经成为食品加工企业的首要风险因素。

作为克拉玛依市龙头食品加工企业，公司可能出现的食品质量和食品安全问题主要有如下情形：采购了不合格的原材料、辅助材料或包装物而质检部门没有检出；产品生产过程中员工操作失当或人为蓄意破坏造成食品安全事故；产品放置时间过长、储存不当、运输过程中破损等原因致使其腐坏变质。如果公司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出现疏漏导致食品质量和安全事故的发生，将会使公司及相关人员受到监管机构的行政处罚甚至司法机构的刑事处罚。公司根据信息系统对产品实现从商品采购、生产、仓储、配送、销售全流程质量控制，确保公司供应产品质量安全。尽管如此，公司仍无法完全避免一些不可预见原因导致产品质量发生问题的风险。食品安全事故一旦发生，会严重影响本公司长期经营积累起来的声誉和品牌。

### （二）市场风险

一是产品销售价格混乱。一方面是销售价格虚高。另一方面不同区域销售价格相去甚远。

二是渠道风险。随着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烘焙食品的销售渠道逐渐走向连锁销售和网上销售。建立销售渠道需要很多资源投入，新品牌如果没有一定的销量支撑，则无法覆盖其成本支出，导致不少新品牌进入市场后昙花一现。

三是市场区域分割风险。受市场营销能力及区域市场壁垒等因素的影响，清真烘焙类食品加工企业目前主要集中在区域内销售，尚无法将网络扩展到全国，从而影响企业的市场份额。由于面临国内外同类产品的冲击，给企业产品的市场扩张造成一定的影响。另外，清真食品市场的开拓受当地经济发展水平、消费习惯和消费者对品牌

认同程度等因素影响，对同类新产品的接受需要一定过程，尤其是对汉族人制作的清真食品，获得市场认同需要很长过程。

### （三）注册商标转让的风险

公司使用的注册商标——“J. 100 嘉轩”权利所有人为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其授予公司无偿使用。2014年5月，永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将此注册商标转让给公司，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因公司尚未取得“J. 100 嘉轩”的注册商标所有权，由此给公司经营带来重大的不确定风险。

### （四）生产经营的季节性风险

公司主要经营烘焙类清真食品的生产销售，由于糕点、面包产品（月饼、粽子、糖果等）销售的季节性特点，节假日与平时的销售额存在较大的差别。每年的节假日，特别是春节期间，是产品销售的旺季，影响公司不同季度的经营业绩。随着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公司的产品有消费日常化的趋势，销售的季节性特征将趋于淡化。

### （五）跨区域经营的风险

目前，公司已在乌鲁木齐市设立分公司，未来，还将在稳步发展原有市场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新的销售区域市场。但是新区域市场与原有市场的经济水平、文化、习俗及消费习惯存在一定差异，如何更好的开拓当地市场并生产出更加符合当地需求的产品面临挑战，这都将对公司管理层提出更高的要求。而公司进入新区域市场，短期内可能面临缺乏供应链、品牌和规模等优势，同时当地消费者对公司产品的认同、以及公司适应当地市场都需要一定时期。因此，公司进入新区域市场并实现盈利需要较长的时间，甚至可能出现长期打不开局面的情形，这将给公司的经营及发展带来风险。

### （六）物业租赁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生产基地及连锁门店等经营场所均为租赁取得，而经营场所的持续稳定租赁对公司经营具有重要影响。如不能续租或者续租条件过高，公司将承受因为更换经营场所而发生的搬迁、装修、暂停营业、新物业租金较高等风险，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 （七）关联交易的风险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与原控股股东永升集团以及关联公司之间存在大额的关联销售情况。2014年1~11月、2013年度、2012年度关联销售金额分别占各期销售总额的19.30%、23.90%、30.09%。同时，公司免费使用永升集团提供的三处房屋进行经营，上述行为有助于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影响较大。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与永升集团签订三处房屋的租赁合同，未来五年每年需承担30万元左右的租金；同时，公司仍将与永升集团等关联公司发生关联销售行为，此类关联交易行为，将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 （八）现金管理风险

由于公司采取连锁经营方式，大部分销售通过各连锁门店的现金零售形式完成。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克拉玛依、乌鲁木齐两地共开设12家连锁门店，每天都拥有相当的现金存量，如现金收发、保管、运输、缴存过程中出现意外，将造成不当损失，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较大的现金存量情况，公司制定专门的《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加强现金管理，严密监控现金流转各个环节，指定专门人员专车护送出纳每天两次收集各连锁门店现金，及时缴交至银行指定账户。

### （九）软件、网络运行风险

由于公司原材料采购、生产调度、及各连锁门店销售结算、嘉轩储值卡的管理等都必须通过“大商ERP管理系统，需要借助广域网等网络，如果“大商ERP管理系统”、网络运行出现问题，将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为防止出现上述风险，公司购买正版软件系统，并与相关的软件供应商签订协议，由其直接负责相关软件安装及运行维护，确保软件系统正常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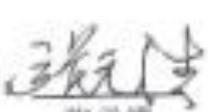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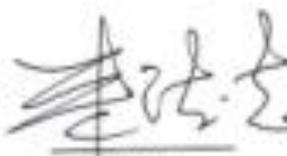
### （十）政府补助变化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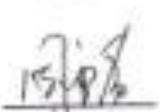
2014年1~11月、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分别获得政府补助293,717.00元、343,381.60元、513,381.60元，对公司各期经营业绩的提升具有一定影响。但是，相关政府补助不具有持续性，存在变化后，将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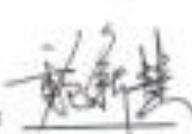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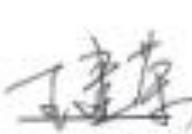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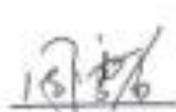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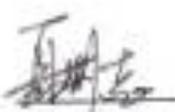
####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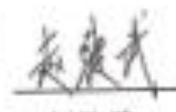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张元清  
 周燕  
 王晓兰  
 宋德志

 周雪芬  
 赵继武  
 罗铁军

全体监事签字：  
 魏新慧  
 许雯  
 王建荣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王晓兰  
 周雪芬  
 聂明志

 宋雪芬  
 赵继武

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 1月 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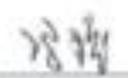
## 二、申请挂牌公司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曾小普

项目负责人签字：   
李柯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王敏      冯瑾      曹攀      邱毅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15年6月6日

###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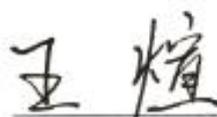


关勇

经办律师签字：



樊文江



王煊

新疆元正律师事务所（公章）

2015年6月6日

#### 四、申请挂牌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章）



2015年6月6日

### 五、申请挂牌公司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北京长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